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上海證券 Shanghai Securities Co., Ltd.

主办券商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邮政编码：200002

电话：021-53686888 传真：021-53686100-7011

二〇一六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已经形成市场化的竞争格局。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应用广泛，市场充分竞争，主要国内的竞争者包括杭州高新、万马高分子、长园集团、沃尔核材等。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市场成熟时间不长，但是成长迅速，在政策利好前提下，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虽然公司在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领域已成功与多家知名公司确立了合作关系，但未来竞争对手仍会对公司产生威胁，对公司业务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目前虽然处于同类产品竞争严重状态，但随着市场的发展，拥有核心技术的产品将逐渐在市场中显示出其优势，并且慢慢将淘汰同质化严重的低技术含量产品，故此技术创新能力是企业在行业中保持生存与领先的关键。公司一直重视技术创新工作，持续保持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力度。经过多年的行业浸润和技术积淀，公司建立了技术创新机制，以保障公司技术创新优势的持续。然而，技术创新是一个持续不间断的过程，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技术创新的难度越来越大，一旦公司的技术创新工作遇到障碍或技术创新能力不能持续，将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轨道交通、通信、电力、电气装备、建筑、新能源等众多领域，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材料的性能不仅直接影响到相关系统、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而且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的安全，若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产品设计有缺陷将可能造成较大的损失。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建立了严格的产品试验与检测流程，掌握了保证产品可靠性的诸多非专利技术和生产工艺诀窍。虽然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给客户带来

重大损失的情形，但若公司未能保持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措施的持续有效，导致出现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四、公司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本次搬迁后，厂房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将大幅扩大，公司原来的机构设置、管理制度、风险控制等诸多方面可能不能适应生产规模扩大的新形势，同时厂房搬迁导致员工流失，致使公司产能不足，未能很好完成订单交付。尽管公司非常注重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已建立起了标准化的管理体系，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但如果公司不能根据未来快速发展的需要及时调整公司内部的管理流程，持续提升管理效率，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产生不利影响，从而使公司面临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征路与朱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征路持有公司股份 12,38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92%。此外绵富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02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1%，征路作为绵富投资的唯一的普通合伙人，其对绵富投资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征路控制公司 72.03%的股权。朱华持有公司股份 5,19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7%。征路与朱华系夫妻关系，因此认定征路与朱华为一行动人，两人股权合并计算，两人直接与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 19,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此外，征路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朱华为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两人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实际支配。如其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当管理公司业务或者因身体原因导致其长期无法履行相应管理职责的，将会给公司带来业务、财务方面的风险。

六、外协加工的风险

公司对少量非核心部件采取委外加工方式。委外加工部件参数、设计样板、工艺制作单及原材料均由本公司提供，公司委派的专职质量控制人员严格按照设定的质量标准对外协单位生产进行全过程质量跟踪。公司外协加工主要为电镀件和线切加工制造，主要工序为电镀、线割等工序。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份公司对外支付的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412,752.41 元、785,614.25 元和 596,132.26 元，占

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41%、4.31% 和 4.06%。如果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外协件的质量，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性能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七、诉讼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五起未决诉讼。分别为黄某诉上海方德劳动合同纠纷案、上海方德诉黄某劳动合同纠纷案、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诉上海方德买卖合同纠纷案、上海方德诉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权纠纷案、上海方德诉上海杰珍实业有限公司建筑工程合同纠纷案。案件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情况”之“(二) 诉讼纠纷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以上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涉诉款项已经预提预计负债或者应付账款，审计报告出具日后的涉诉款项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财务部分期后事项予以披露。考虑到诉讼案件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若法院判决未能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则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财务损失风险。

八、社保被追缴的风险

由于公司部分员工系公司的销售人员，分布于全国各地，公司在当地无相关办事机构，无法在当地开立社保账户，而相关外地员工要求公司在当地缴纳社保，以便享受当地的相关优惠政策。基于从公司员工自身利益的角度考量，公司委聘相关中介机构以中介机构的名义在当地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公司将相关社保费用支付给中介机构。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述外办社保的形式系非规范做法。因此公司上述人员未规范缴纳的社保可能存在被追缴的风险。

九、环保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取得环评审批的情况下进行生产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但不排除环保部门就该历史问题补充出具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前已启动公司生产场地整体搬迁工作，随后公司向新生产场地所在地的环保部门申请了环境审批，目前已获得了环评审批报告，公司现已进入试生产阶段，还未获得最终的环评验收报告，存在潜在的环评验收不合格的风险。

十、偿债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9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1.14%、68.35%、71.75%，流动比例分别为2.34、0.98、0.64，速动比率分别为1.81、0.53、0.31，资产负债率偏高，偿债能力较差。

近几年，公司为了扩大生产规模而新建厂房，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工程项目的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2015年9月，公司新建办公及厂房完工，但由于搬迁、人员变动、管理等诸多因素，产能还未有较大突破。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通过银行或其他渠道获得经营所需资金，或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发生恶化，资金周转发生困难，将造成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十一、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9月末，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9,821.82元、570,423.21元、674,054.00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31%、2.9%、3.32%。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水平较低，整体盈利能力较弱，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较差。如公司不能有效的扩大业务规模、增加营业收入，并控制成本费用的大幅增长，公司将面临经营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市场竞争风险.....	3
二、技术风险.....	3
三、产品质量风险.....	3
四、公司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4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4
六、外协加工的风险.....	4
七、诉讼风险.....	5
八、社保被追缴的风险	5
九、环保风险.....	5
十、偿债风险.....	6
目录	7
释义	9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基本情况.....	11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13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六、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29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9
八、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30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3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8
三、公司商业模式.....	45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2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0
第三章 公司治理.....	84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二、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的评价	8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情况	87
四、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与产品质量、技术标准执行情况	105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110
六、同业竞争.....	112
七、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11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115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117
十、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19
第四章 公司财务	120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120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43
三、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8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56
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173
六、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82
七、现金流量表分析	182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84
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8
十、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9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89
十二、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191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和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191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	200
第五章 附件	20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3
三、法律意见书；	203
四、公司章程；	20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203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或前身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东会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上海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内核小组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挂牌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上海方德	指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绵富投资	指	上海绵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鸿国际	指	上海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方宜电气	指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奇诺电气	指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
和润捷	指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富来康	指	富来康电气保护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	指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车	指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车	指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ABB	指	瑞士 ABB 公司
Pflitsch	指	德国Pflitsch公司
Frankische	指	德国Frankische公司
永贵电器	指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必得科技	指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沃尔核材	指	深圳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长园集团	指	深圳市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飞	指	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哈飞	指	中航工业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缆 / 线缆	指	由一根或多根相互绝缘的导体和外包绝缘保护层制成，将电力或信息从一处传输到另一处的导线。电缆有电力电缆、控制电缆、补偿电缆、屏蔽电缆、高温电缆、计算机电缆、信号电缆、同轴电缆、耐火电缆、船用电缆、矿用电缆、铝合金电缆等等。它们都是由单股或多股导线和绝缘层组成，用来连接电路、电器等。
特种线缆	指	特种电缆就是有特殊用途、可以在特定场合使用的电缆，比如可以耐高温，耐酸碱，防白蚁，以及在轮船飞机核电站等场合使用的电线电缆，是一系列具有独特性能和特殊结构的产品，相对于量大面广的普通电线电缆而言，具有较高技术含量、较严格使用条件、批量较小、较高附加值的特点。往往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和新的设计计算。
PA66尼龙	指	聚酰胺树脂，英文名称为 polyamide，简称 PA。俗称尼龙(Nylon)，它是大分子主链重复单元中含有酰胺基团的高聚物的总称。为五大工程塑料中产量最大、品种最多、用途最广的品种。
粒子料	指	是塑料颗粒的俗称，是塑料以半成品形态进行储存、运输和加工成型的原料。是一类高分子材料，以石油为原料可以制得乙烯、丙烯、氯乙烯、苯乙烯等，这些物质的分子在一定条件下能相互反应生成分子量很大的化合物，即高分子。
CE认证	指	一种安全认证，是产品进入欧洲市场必须通过的认证，凡是贴有“CE”标志的产品就可以在欧盟各个成员国内销售；CE 认证由欧盟公告机构实施，认证程序主要包括型式测试、工厂审查等模块，认证要求为欧盟指令规定的技术规范和安全要求，CE 认证通常被视为在欧盟销售产品的准入认证
ISO	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国际标准化组织
UL认证	指	美国 UL 电机产品安全认证，UL 是美国保险商试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的简写。UL 安全试验所是美国最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它是一个独立的、营利的、为公共安全做试验的专业机构。UL 认证在美国属于非强制性认证，主要是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征路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0年5月3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4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万元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锦秋路2399弄198号1幢A区
实际经营地址	上海市宝山城市工业园区宝祁路711号
邮编	200444
电话	021-52351991
传真	021-52358693
电子邮箱	qy.yang@found.net.cn
董事会秘书	杨巧英
所属行业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C38）；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可归为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进一步细分为其他电工器材制造（3839）。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12101310-电气部件与设备；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C3839-其他电工器材制造。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联保护产品的研发、创新和生产制造，提供完整的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工程安装的全方位以及系统的电联保护方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06369941

二、股份基本情况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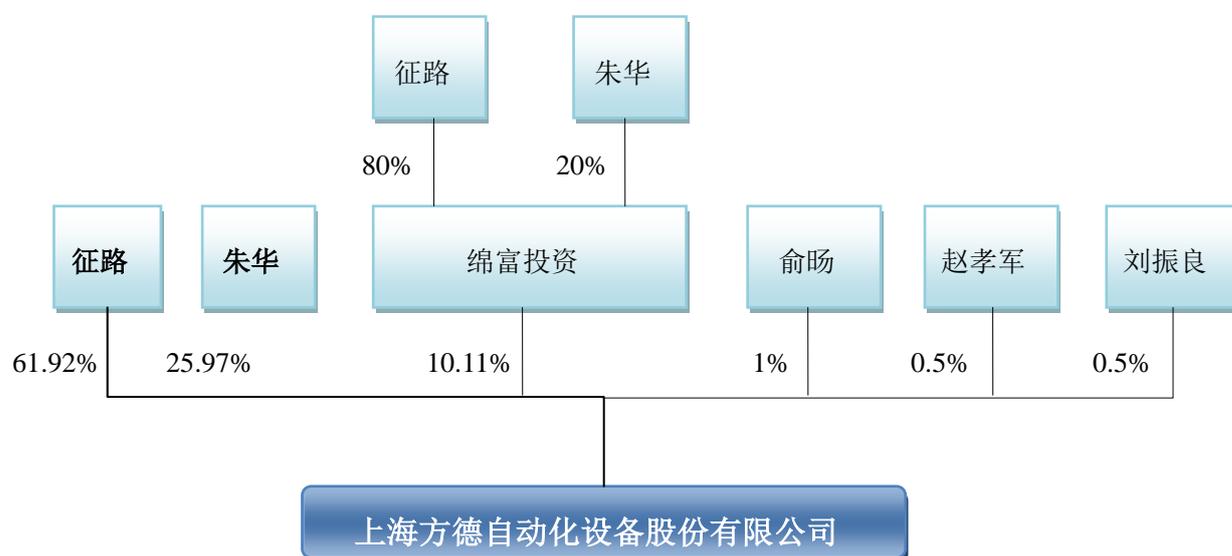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挂牌后股票采取协议转让。

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征路	12,384,000	61.92	境内自然人	否
2	朱华	5,194,000	25.97	境内自然人	否
3	绵富投资	2,022,000	10.11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否
4	俞昉	200,000	1.00	境内自然人	否
5	赵孝军	100,000	0.50	境内自然人	否
6	刘振良	100,000	0.5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20,000,000	100.00	-	-

（三）公司法人股东情况

1、绵富投资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000,000 元人民币
合伙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4 日
合伙期限至	2035 年 7 月 13 日
注册号	310113001368947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宝山区真陈路 1000 号 6 楼 E 座 35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征路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绵富投资出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绵富投资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征路	80.00	80.00
2	朱华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3、绵富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

绵富投资是一家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市场营销策划的有限合伙企业，其合伙人目前为公司的两名股东征路与朱华。该合伙企业目的系拟将来作为公司的员工股权激励平台，为今后的主要管理、销售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股权激励备用，而非进行其他投资活动。绵富投资的《合伙协议》约定普通合伙人征路为绵富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企业日常运营，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并未专门指定企业资产由专业的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因此，绵富投资不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存在需要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的情形。

4、绵富投资合法合规性说明

（1）绵富投资历史沿革

2015年7月，绵富投资设立。

2015年7月2日，征路与朱华签署《上海绵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上海绵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征路与朱华两人出资组建，出资额为100万元；征路认缴出资80万元，朱华认缴出资20万元；绵富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征路；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真陈路1000号6楼E座358室；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7月14日，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准予合伙企业登记决定书》，决定上海绵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予以登记。2015年7月14日，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3001368947）

（2）绵富投资不存在代持及合伙份额纠纷情况

绵富投资合伙人征路与朱华出具《关于合伙份额代持及合伙份额纠纷情况的说明》：“上海绵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为我本人拥有，不存在代持情况，不存在质押、锁定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合伙份额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综上，绵富投资合法合规，无股权代持情形，不存在争议纠纷和潜在的争议纠纷。绵富投资依法出资，设立程序合法合规。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征路与朱华系夫妻关系，股东赵孝军和刘振良系股东朱华的妹夫。法人股东绵富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股东征路，有限合伙人为股东朱华。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征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征路持有公司股份12,38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92%。此外绵富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02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1%，征路作为绵富投资的唯一的普通合伙人，其对绵

富投资有实际控制权。综上，可以认定征路控制公司 72.03%的股权，超过 50%的股权比例，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征路与朱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朱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9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7%。征路与朱华系夫妻关系，因此认定征路与朱华为一行动人，两人股权合并计算，两人直接与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 19,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此外，征路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朱华为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两人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实际支配。综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征路与朱华。

综上，征路为公司控股股东，征路与朱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充分、合法。

3、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简历

征路，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普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2000 年 5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经股东大会选举及聘任，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华，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工业分析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普讯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2 月至今，经股东大会、董事会选举及聘任，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六）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系由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并由有限公司原 6 名股东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有限公司及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股权共进行过 6 次增资、3 次股权转让。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00年5月有限公司设立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由孙妙福、金艾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50万元。孙妙福以货币出资人民币30万元，金艾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0万元。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为孙妙福，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松江区天马经济开发区，经营范围：“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办公设备、电脑及配件、电线电缆、管道配件、电子元件、五金交电，批发零售。五金加工。会场布置。附分支一个。”

2000年5月23日，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兴验内字2000--0494号），验证有限公司截止2000年5月23日，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由股东孙妙福、金艾于2000年5月23日一次缴足，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0年5月30日，上海市工商局松江分局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3102272037555）。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 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孙妙福	30.00	30.00	60.00	货币
2	金艾	20.00	2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2、2003年6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3年5月14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设立于松江区天马山云峰路13号的分公司予以注销。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并将经营范围变更为：“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办公设备、电脑及配件、电线电缆、管道配件、电子元件、五金交电，批发零售。五金加工。会场布置。”（删除“附分支一个”）

2003年6月9日，上海市工商局松江分局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05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5年7月20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至200万元，其中孙妙福以货币9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90万元，金艾以

货币 6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60 万元；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办公设备、电脑及配件、电线电缆、管道配件、电子元件、五金交电，批发零售。五金加工。塑料制品加工销售。会场布置。”（增加“塑料制品加工销售”）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2005 年 8 月 3 日，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兴验内字（2005）--6004 号），验证有限公司截至 2005 年 8 月 1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50 万元，其中孙妙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0 万元；金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6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为 1 元。

2005 年 8 月 8 日，上海市工商局松江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增资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2272037555）。

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孙妙福	120.00	120.00	60.00	货币
2	金艾	80.00	8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4、2009年7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6 月 8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孙妙福将持有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转让给征路；同意金艾将持有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转让给朱华。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2009 年 6 月 8 日，孙妙福、金艾、征路、朱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孙妙福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 60% 股权以 120 万元价格转让给征路；金艾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 40% 股权以 80 万元价格转让给朱华。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为 1 元。其中孙妙福系征路的母亲，金艾系征路的姨父。

2009年7月17日，上海市工商局松江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股权转让备案登记申请，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120.00	120.00	60.00	货币
2	朱华	80.00	8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5、2010年10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至400万元，其中征路以货币16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60万元，朱华以货币4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0万元。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2010年10月19日，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博会验字（2010）580号），验证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10月15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200万元，其中征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60万元；朱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为1元。

2010年10月25日，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增资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280.00	280.00	70.00	货币
2	朱华	120.00	120.00	30.00	货币
合计		400.00	400.00	100.00	-

6、2010年11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0年11月5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办公设备、电脑及配件、电线电缆、管道配件、电子元件、五金交电批发零售；五金加工；塑料制品加工销售；会场布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增加“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据此，有限公司通过章程修正案。

2010年11月10日，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7、2011年5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1年5月25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00万元增至550万元，其中征路以货币105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05万元，朱华以货币45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5万元。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2011年5月25日，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博会验字（2011）222号），验证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5月25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50万元，其中征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5万元；朱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5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为1元。

2011年5月30日，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增资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385.00	385.00	70.00	货币
2	朱华	165.00	165.00	30.00	货币
合计		550.00	550.00	100.00	-

8、2011年6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1年6月1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50万元增加至700万元，其中征路以货币105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05万元，朱华以货币45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5万元。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2011年6月3日，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博会验字（2011）229号），验证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6月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50万元，其中征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5万元；朱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5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为1元。

2011年6月8日，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增资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490.00	490.00	70.00	货币
2	朱华	210.00	210.00	30.00	货币
合计		700.00	700.00	100.00	-

9、2011年6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1年6月13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其中征路以货币7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70万元，朱华以货币3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0万元。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2011年6月14日，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博会验字（2011）251号），验证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6月13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00万元，其中征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70万元；朱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为1元。

2011年6月20日，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增资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560.00	560.00	70.00	货币
2	朱华	240.00	240.00	30.00	货币
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

10、2015年7月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5年7月20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加至890万元，其中同意新股东绵富投资以货币9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90万元，出资时间为2030年5月之前。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为1元。

2015年7月22日，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增资变更登记，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560.00	560.00	62.92	货币
2	朱华	240.00	240.00	26.97	货币
3	绵富投资	90.00	0.00	10.11	货币
合计		890.00	800.00	100.00	-

11、2015年7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3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征路将持有有限公司1%的股权转让给俞旻；同意朱华将持有有限公司0.5%的股权转让给赵孝军。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2015年7月23日，征路、朱华与俞旻、赵孝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征路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1%股权以8.9万元价格转让给俞旻；朱华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0.5%股权以4.45万元价格转让给赵孝军。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为1元。其中赵孝军系朱华的妹夫。

2015年7月28日，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股权转让备案登记申请，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551.10	551.10	61.92	货币
2	朱华	235.55	235.55	26.47	货币
3	绵富投资	90.00	0.00	10.11	货币
4	俞旻	8.90	8.90	1.00	货币
5	赵孝军	4.45	4.45	0.50	货币
合计		890.00	800.00	100.00	-

12、2015年8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26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朱华将持有有限公司0.5%的股权转让给刘振良。据此，有限公司通过新章程。

2015年8月26日，朱华与刘振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华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0.5%股权以4.45万元价格转让给刘振良。

经股东双方协商确定，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为1元。其中刘振良系朱华的妹夫。

2015年8月31日，上海市工商局宝山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同意核准本次股权转让备案登记申请，并向有限公司换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7000648148）。

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551.10	551.10	61.92	货币

2	朱华	231.10	231.10	25.97	货币
3	绵富投资	90.00	0.00	10.11	货币
4	俞昉	8.90	8.90	1.00	货币
5	赵孝军	4.45	4.45	0.50	货币
6	刘振良	4.45	4.45	0.50	货币
合计		890.00	800.00	100.00	-

13、2015年9月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实缴

2015年9月22日，上海景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景天华会师报字（2015）0057号），验证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9月2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合计90万元，由绵富投资缴纳新增注册资本9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此次增资实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股权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征路	551.10	551.10	61.92	货币
2	朱华	231.10	231.10	25.97	货币
3	绵富投资	90.00	90.00	10.11	货币
4	俞昉	8.90	8.90	1.00	货币
5	赵孝军	4.45	4.45	0.50	货币
6	刘振良	4.45	4.45	0.50	货币
合计		890.00	890.00	100.00	-

14、2015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为股份公司

2015年11月14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证天通（2015）审字第1608001号《审计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9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帐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21,533,720.83元人民币。

2015年11月16日，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5）第1672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30,632,151.54元人民币。

2015年11月17日，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同意公司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21,533,720.83元人民币折股为20,000,000股（净资产

扣除股本后的余额 1,533,720.83 元转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 日, 股份公司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备情况的议案》、《关于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出资情况的议案》、《关于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办费用开支情况的议案》、《关于自审计基准日至股份公司设立之日之间产生的权益由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享有和承担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附件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 选举产生了朱华、征路、俞旻、邱丽丽、杨巧英共 5 人为公司董事, 任期三年, 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选举产生了魏琴安、顾敏凤为公司非职工监事。

2015 年 12 月 3 日, 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决议选举征路为董事长; 聘任朱华为公司总经理, 任期三年; 聘任杨巧英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期三年; 聘任郭同茶为公司财务总监, 任期三年; 审议通过《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审议通过《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

2015 年 12 月 3 日, 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决议选举顾敏凤为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12 月 3 日, 有限公司召开职工大会, 决议选举杨庆春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12 月 3 日,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证天通(2015)验字第 1608001 号《验资报告》, 验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

公司（筹）全体股东已将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折为公司（筹）股本 20,000,000 元，剩余净资产 1,533,720.8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2 月 14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0006306369941。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征路	12,384,000	61.92	净资产
2	朱华	5,194,000	25.97	净资产
3	绵富投资	2,022,000	10.11	净资产
4	俞昶	200,000	1.00	净资产
5	赵孝军	100,000	0.50	净资产
6	刘振良	100,000	0.50	净资产
合计		20,000,000	100.00	-

15、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综述

（1）股东不存在且不曾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股东主体适格。

（2）有限公司历次出资均为货币直接出资，经股东会决议做出，并已验资，股东出资真实、充足，历次出资程序完备、合法合规，不存在出资瑕疵。

（3）自有限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进行了六次增资，三次股权转让。公司增资均进行了验资，股权转让均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价款已经支付，公司增资与股权转让均经过股东会一致决议通过，合法合规，无潜在纠纷。

（4）股份公司改制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进行，并已验资，剩余净资产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5）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代持情形，不存在权属纠纷，所有股东亦已就此做出书面承诺，符合“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情况

董事长：征路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朱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杨巧英，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10月至1995年10月，任上海佳味速冻食品厂计划调度；1997年10月至2004年10月，任上海红石电脑有限公司质量总管；2004年10月至2011年8月，任麦王照明电器有限公司质量经理；2011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12月至今，经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选举聘任，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董事：俞旻，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大学行政管理专业大学学历，中级美术编辑。1997年至今，任《现代家庭》杂志社美编；2015年12月至今，经股东大会决议，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邱丽丽，女，194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6月至1998年6月，任上海色织二厂职员；2015年12月至今，经股东大会决议，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上述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2015年12月3日至2018年12月2日止。

（二）监事情况

监事会主席：顾敏凤，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行政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9年9月至2001年9月，任上海华新丽华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品管；2001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上海黎加化妆品有限公司领班与统计文员；2007年4月至2008年3月，任远景生物（上海）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微生物测试员；2008年8月至2009年6月，任上海上工申贝股份有限公司零件分公司仓库统计文员；2009年8月至2010年3月，任上海虬江金属表面处理

理有限公司行政管理与化学检验；2010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助理和总经办文员；2015年12月至今，经监事会选举，当选为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杨庆春，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华东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1999年9月，任上海市控江中学数学教师；2000年11月至2003年10月，任上海科赛物流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MIS 经理；2003年11月至2006年12月，任北京黄氏方菱电子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IT 经理；2007年1月至2007年10月，任上海迅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IT 经理；2007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项目总监；2015年12月至今，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当选为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魏琴安，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2000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国出口商品网编辑；2004年3月至2008年5月，任广州千寻贸易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8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华南区大区经理；2015年12月至今，经监事会选举，当选为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上述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2015年12月3日至2018年12月2日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朱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章“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杨巧英，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董事情况”。

财务负责人：郭同茶，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专业大专学历，会计中级。1992年9月至1999年1月，任江西省万安县职业技术学校教师；1999年5月至2011年8月，任上海灿坤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年9月至2014年7月，任上海皇都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8月至2015年5月，任上海金博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9月至

2015年12月，任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12月至今，经董事会选举，当选为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下列行为：1、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2、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3、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4、个人所负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

现任董监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具备任职资格。

六、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一家分公司，即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负责人	征路
设立日期	2013年5月17日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武宁路99号703室
注册号	310107000688046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办公设备、电脑及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线电缆、管道配件、电子元件、五金交电、塑料制品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经营业务	负责公司的部分销售业务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623.11	6,305.81	4,989.1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53.37	1,995.97	1,938.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53.37	1,995.97	1,938.92
每股净资产（元）	2.42	2.49	2.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9	2.49	2.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75	68.35	61.14
流动比率（倍）	0.64	0.98	2.34
速动比率（倍）	0.31	0.53	1.81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15.58	3,006.38	2,315.60
净利润（万元）	67.41	57.04	5.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万元）	67.41	57.04	5.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73.73	43.59	32.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万元）	73.73	43.59	32.85
毛利率（%）	39.90	39.34	36.57
净资产收益率（%）	3.32	2.90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 资产收益率（%）	3.63	2.22	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4	3.72	3.83
存货周转率（次）	1.40	3.01	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万元）	625.25	744.72	-855.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元/股）	0.78	0.93	-1.07

八、本次公开转让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住所	上海市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联系电话	021-53686888
传真	021-53686100-7011
项目负责人	徐婉琼
项目小组成员	徐婉琼、周作炜、缪陈光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刘红娜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南幢 2101 室
联系电话	021-68867180
传真	021-68867181
经办人	高森传、胡先明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张先云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联系电话	010-62212990
传真	010-62212990
经办人	沈富明、侯明芬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斌
住所	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	021-62311508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人	刘希广、方继勇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五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844
传真	010-5859898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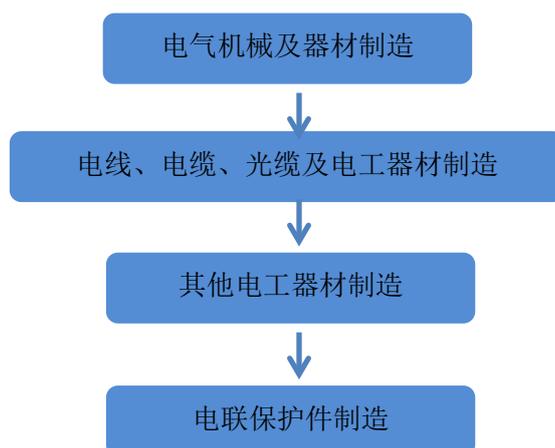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电联保护产品的研发、创新和生产制造，提供完整的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工程安装的全方位以及系统的电联保护方案。主要产品有保护软管及接头、电缆接头及线槽三大类，塑料软管、金属软管、电缆接头、线槽、编织套管、密封环六小类。公司工厂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核和认证，上千种产品均按照国际标准生产并通过了 UL、CE、VDE、DNV、BSI、NFF、SGS 的认证。

公司在行业内具有领先的生产技术，获得多项国家专利，开发多种新品，拥有专业领先的研发团队和业内领先的实验室，涵盖了防护、烟雾、盐雾、燃烧线验、拉力、压力、精确测绘等项目的实验设备。

公司的产品服务得到业内的认可并已延伸至全国，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在北京、广州、天津、深圳、成都、西安、南京、苏州、青岛、重庆建立了销售处，由专业的销售人员提供专业选型和产品知识支持。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C38）；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可归为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进一步细分为其他电工器材制造（3839）。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12101310-电气部件与设备；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839-其他电工器材制造。



电联保护产品行业是近几年在国内兴起的新兴行业，其中分为最主要的三大产品—电缆保护管、电缆紧接头以及线槽。电缆暴露在空气中因受到潮气、粉尘等的影响易发生损坏，电联保护产品具有防腐、阻燃、抗连接处的压力等特性，能有效延长电缆使用寿命，降低在特定环境下的电缆安全风险，并且保持系统与系统之间不发生信号失真与能量损失。随着国内安全意识的增强，消防相关法律相继出台，如：《消防法》“第二十七条电器产品、燃气用具的产品标准，应当符合消防安全的要求。电器产品、燃气用具的安装、使用及其线路、管路的设计、敷设、维护保养、检测，必须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十条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应当根据单位的实际情况检查下列内容：（五）电器线路、燃气管路是否定期维护保养、检测”。国家相关法规出台以及国民安全意识的增强，将促使电联保护件在国内形成一个庞大的刚需市场。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三大主要产品为电缆保护管系列、电缆接头及线槽。

1、电缆保护软管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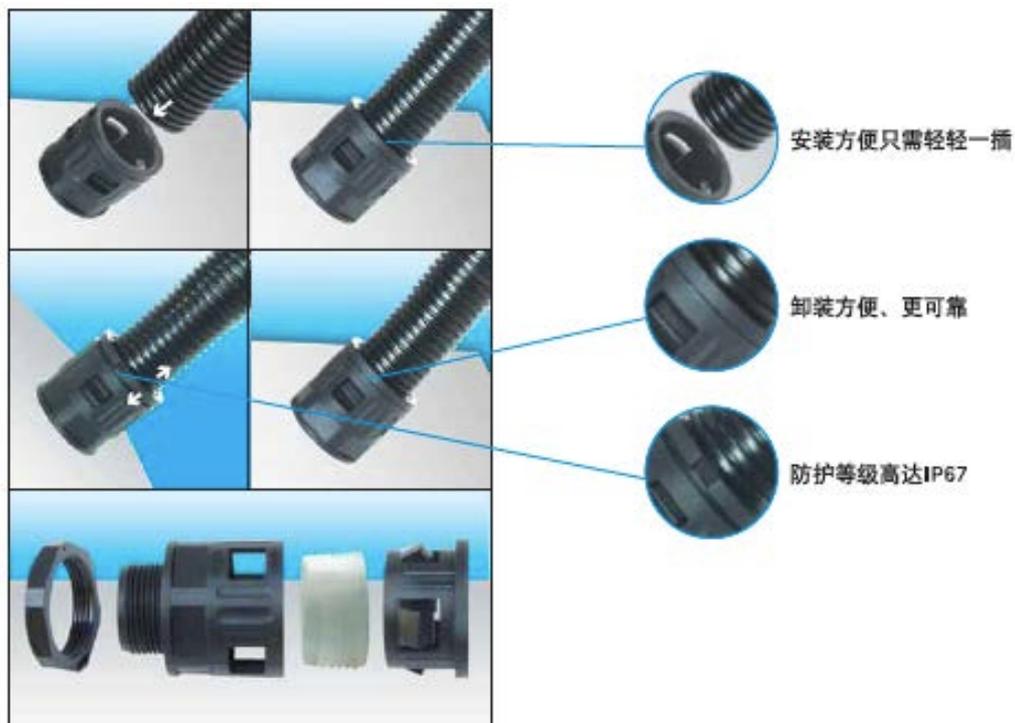
电缆保护软管主要安装在电缆与电力线交叉的地段，保护电缆不受潮气、粉尘影响发生损坏，防止电力线发生断线造成短路事故，引起电缆和钢丝绳带电，以保护电缆、交换机、机芯板，以至整机不被烧坏，对电力线磁场干扰也起到一定的隔离作用。

公司保护管系列主要产品如下：

品类	产品	图片	特点
----	----	----	----

品类	产品	图片	特点
保护管系列	FFCPA 尼龙软管		尼龙 6 材料，抗老化，寿命长。耐磨；环境温度：-40℃~+105℃，短期适用 150℃，不含卤、磷、镉；通过了 CE 认证，符合 RoHS 指令，可广泛应用在出口设备。良好的性价比是进口产品的合适替代品。
	FFSPA 尼龙软管		尼龙 6 材料，高柔韧性，寿命长，环境温度：-40℃~+105℃，不含卤、磷、镉；耐磨耐油，良好抗化学性能，强度高，柔韧。广泛应用于机床、机械制造、制冷设备等
	FFVPA 尼龙软管		尼龙 6 材料，抗老化，寿命长。耐磨；环境温度：-40℃~+105℃，耐磨耐油、良好抗化学性能，柔软易铺设；强度高、柔韧、防止伤线。广泛应用于机械制造、工程机械、机床、高低压电器。
	FPAH 尼龙软管		尼龙 6 材料，重型厚壁，环境温度：-40℃~+105℃，不含卤、磷、镉，符合 RoHS 指令，防腐蚀、耐磨、坚硬、除有 FFVPA 软管特点外，有更高的抗拉力，多应用于连接处或经常移动设备
	FFPI 标准尼龙 12 软管		尼龙 12 材料极高柔韧性，中壁。环境温度：-50℃~+110℃，不含卤、磷、镉，符合 RoHS 指令第，强度高，抗冲击好，。耐磨耐油防腐，多用于频繁移动连接上，用于机车或城轨的撤下、户外设备、重型设备、冶金设备、电厂等。
	FFKPA 开口双壁尼龙软管		尼龙 6 材料，环境温度：-40℃~+105℃，短期适用 150℃，不含卤、磷符合 (RoHS) 指令，可打开，放入线缆后扣上；良好耐磨耐油防腐性能。多用于机械设备维护或大型设备使用。
	可挠性金属软管		镀锌钢带，双扣结构，环境温度：-100℃~+300℃，防护等级 IP40，防高温熔融物飞溅，防止认为或意外破坏和划上，广泛应用于只能楼宇的综合布线及建筑装饰业大型工程等。
	金属配电保护管		镀锌材料，PVC 披覆料 / 特殊材料，环境温度：-20℃~+80℃(PVC)；-50℃~+120℃(特殊材料)，适用于石油、化工、铁路、建筑、电力、核能、冶金、中央空调、防止印染、橡胶、塑料、造纸、灯具高压开关等行业之电线电气保护。
	内包塑管		外为不锈钢编制网（可选黄铜度镍编制网）内为 PA 管，环境温度：-40℃~+105℃，电磁屏蔽，符合 RoHS 指令，防护等级 IP68。防高温飞溅、防腐、柔韧易弯曲，达到防水防爆要求，可用于石油、化工、加油站等易燃易爆环境。

公司在销售此系列保护管产品的同时，出于方便与安全性考虑，客户通常会购买其软管所配套的相应电缆保护接头，配套软管使用示意图如下：



配套接头主要产品如下：

品类	产品	图片	特点
保护管系列配套接头	公制快速软管接头		尼龙6材料，环境温度：-40℃~+105℃，短期适用120℃，阻燃、低烟，防护等级IP67（带O型密封圈）陪软管终端密封套，符合RoHs指令
	90°直角软管接头		尼龙6材料，环境温度：-40℃~+105℃，短期适用120℃，阻燃、登记V0（UL94）防护等级IP67（带O型密封圈）陪软管终端密封套，符合RoHs指令
	公制夹紧式软管接头		尼龙6材料，环境温度：-40℃~+105℃，短期适用120℃，阻燃、等级V0（UL94）防护等级IP68符合RoHs指令
	防水夹紧软管接头		尼龙6材料，环境温度：-40℃~+105℃，阻燃等级：V0（UL），防护等级IP68（带O型密封圈）符合RoHs指令

品类	产品	图片	特点
	90°锁紧电缆金属管接头		黄铜镀镍, 不含卤、磷、镉, 环境温度: $-50^{\circ}\text{C} \sim +100^{\circ}\text{C}$, 短时 $+120^{\circ}\text{C}$, 即锁紧电缆线又连接金属软管
	金属软管终端护套		黄铜镀镍, 不含卤、磷、镉、环境温度: $-40^{\circ}\text{C} \sim +105^{\circ}\text{C}$

2、电缆旋紧系列

电缆接头适用于锁紧和固定电缆进出线, 起到防水防尘防震动的的作用。它的主要作用是使线路通畅, 使电缆保持密封, 并保证电缆接头处的绝缘等级, 使其安全可靠地运行。同时增加电缆的密封性, 防止漏油造成油浸纸干枯, 以及潮气对电缆内部的侵入。

品类	产品	图片	特点
电缆旋紧系列	大线径金属电缆接头		材质: 锌合金 (ECS-D) 或黄铜镀镍 (FCS-D) 温度范围 $-20^{\circ}\text{C} \sim +90^{\circ}\text{C}$ (ECS-D) 或 $-50^{\circ}\text{C} \sim +120^{\circ}\text{C}$ (FCS-D)。防护等级: IP68
	防折弯金属电缆接头		黄铜镀镍, 环境温度: $-50^{\circ}\text{C} \sim +110^{\circ}\text{C}$, 短时 120°C , 防护等级 IP68-10 巴 (带 O 型密封圈), 密封件: 丁腈橡胶, 不含卤、磷、镉、符合 RoHs 指令
	尼龙电缆接头		尼龙塑料, 环境温度: $-40^{\circ}\text{C} \sim +100^{\circ}\text{C}$, 短时 $+120^{\circ}\text{C}$, 阻燃等级: V0 (UL94), 防护等级 IP68-10 巴 (带 O 型密封圈), 密封件: 丁腈橡胶, 不含卤、磷、镉、符合 RoHs 指令
	防弯折电缆接头		尼龙塑料, 环境温度: $-40^{\circ}\text{C} \sim +100^{\circ}\text{C}$, 短时 $+120^{\circ}\text{C}$, 阻燃等级: V0 (UL94), 防护等级 IP68 (带 O 型密封圈), 不含卤、磷、镉、符合 RoHs 指令
	90°尼龙电缆接头		尼龙塑料, 环境温度: $-40^{\circ}\text{C} \sim +100^{\circ}\text{C}$, 短时 $+120^{\circ}\text{C}$, 阻燃等级: V0 (UL94), 防护等级 IP68-10 巴 (带 O 型密封圈), 丁腈橡胶, 不含卤、磷、镉、符合 RoHs

品类	产品	图片	特点
	电磁兼容电缆接头		黄铜镀镍，环境温度：-50℃~+100℃，短时+120℃，防护等级 IP68-10 巴（带 O 型密封圈），夹紧件：尼龙塑胶，密封件：丁腈橡胶，不含卤、磷、镉、符合 RoHs；易安装、屏蔽性能好、防护等级高、环保、特殊的电磁兼容螺母，使接头与接线箱或设备外壳有效接触，避免假接
	硅胶电缆接头		黄铜镀镍，环境温度：-50℃~+200℃，防护等级 IP68-10 巴（带 O 型密封圈），密封件：透明硅胶，不含卤、磷、镉、符；不上线、适用环境广泛、防护等级高

公司系列产品可在客户已有电缆保护管的前提下独立使用，根据客户原有保护管规格量身定做，并且安装方便。

3、线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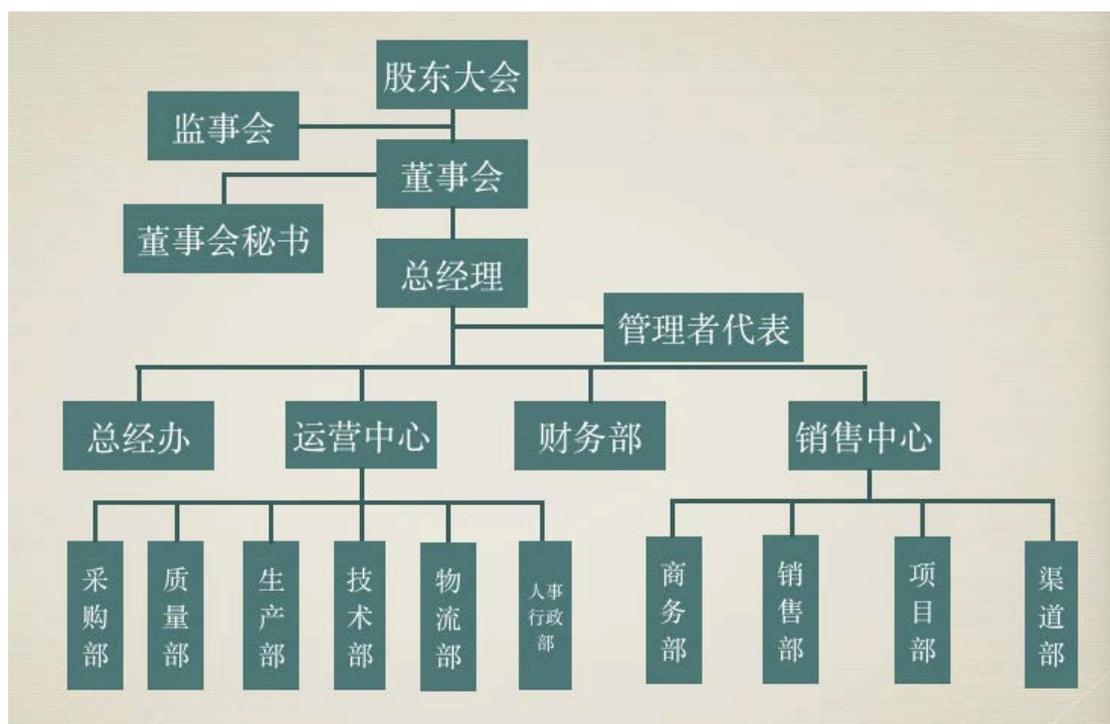
线槽主要用于电气设备内部布线，利于配线方便、布线整齐，对导线起器械防护和电气保护作用，同时便于查找、维修和调换线路。

公司所对应的产品如下：

品类	产品	图片	特点
配线器材系列	无卤配线槽		材料：PC+ABS，低烟无卤阻燃，环境温度：-40℃~+105℃，构造：由槽底及槽盖两部分组成，底槽两侧没有出线孔。
	连孔线槽		硬质 PVC，低烟阻燃不含铅，环境温度-40℃~+85℃，构造：由底槽及槽盖两部分组成，底槽两侧设有出线孔，符合环保 RoHs 指令
	封闭式线槽		硬质 PVC，低烟阻燃不含铅，绝缘性好，环境温度：-40℃~+85℃，构造：由底槽及槽盖两部分组成，用途：密封式绝缘配线槽，专为防尘防鼠设计，符合 RoHs 指令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二) 公司主要业务部门职责

部门	职责
总经办	对外联络：协调与政府主管部门/重大客户的维护、建立良好的疏通渠道，促进公司与社会各界包括客户的广泛合作和友好往来，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负责监督、检查、落实公司体系文件的执行；负责公司证券事务管理、对外信息披露及其相关的保密工作；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日常工作。
采购部	负责编制计划采购部架构、人员编制、工作流程等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所有生产材料、生产设备的采购；根据销售订单负责编制采购计划。
质量部	负责公司来料、制程、成品的检验并对产品质量控制负主要责任；根据公司质量要求编制工厂质量部的工作目标、管理制度、工作流程，并组织实施；负责编制检验标准并严格执行；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与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召开质量会议；负责公司计量管理；协助人力资源中心对公司员工进行质量意识、产品技术知识的教育培训。
生产部	根据公司订单组织生产，按期保质完成营销中心下达的订单数量；负责公司所有产品生产过程组织与控制，生产定额的制订与管理；负责公司所有车间的安全生产；负责本中心员工的薪酬体系的编制；负责所属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及维修。
技术部	依照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结合市场制定公司产品研发规划、技术管理目标，并指导、监督实施；负责编制部门组织架构、人员编制、工作流程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所有产品的开发设计到制造全过程的技术支持与管理工作；协助人力资源中心对公司员工及客户进行有关产品知识、技术标准等的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公司所有技术文件的编制，监督执行，并负责技术文件的管理；负责公司生产工艺流程、工装的设计并组织实施；协助物流中心做好供应商

部门	职责
	的评审工作；负责试制产品的性能、质量、成本预算及生产设备能力的分析。
物流部	负责材料及成品仓库的管理，保证合理库存；负责编制库存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货物的运输及管理工作。
人事行政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和行政管理工作，包括员工招聘、薪酬管理、考评考核、内部培训、会议安排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上报，负责公司帐务往来，税务、报销、工资发放等工作；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拟订与执行情况的监督；根据公司经营计划编制年度财务计划的制定与执行。
商务部	负责对市场各类信息的收集、处理并传达相关管理中心；负责客户服务相关工作执行、管理及监督。负责销售的合同制作，接订单等工作；负责客户资料整理，发票寄送等工作；负责订单催收，订单的录入以及输出，同时调查与统计客户满意度。
销售部	负责落实完成公司下达的销售目标任务及利润指标；负责组织召开各类营销会议及参加各类营销活动，管理各个大区销售员，开拓客户资源，获得订单。
项目部	负责公司各个大型项目工程的招投标活动，并且后续管理中中标后的项目，确保中标项目的顺利完成。
渠道部	负责公司代理商的监督、管理、维护，并且负责寻找开拓代理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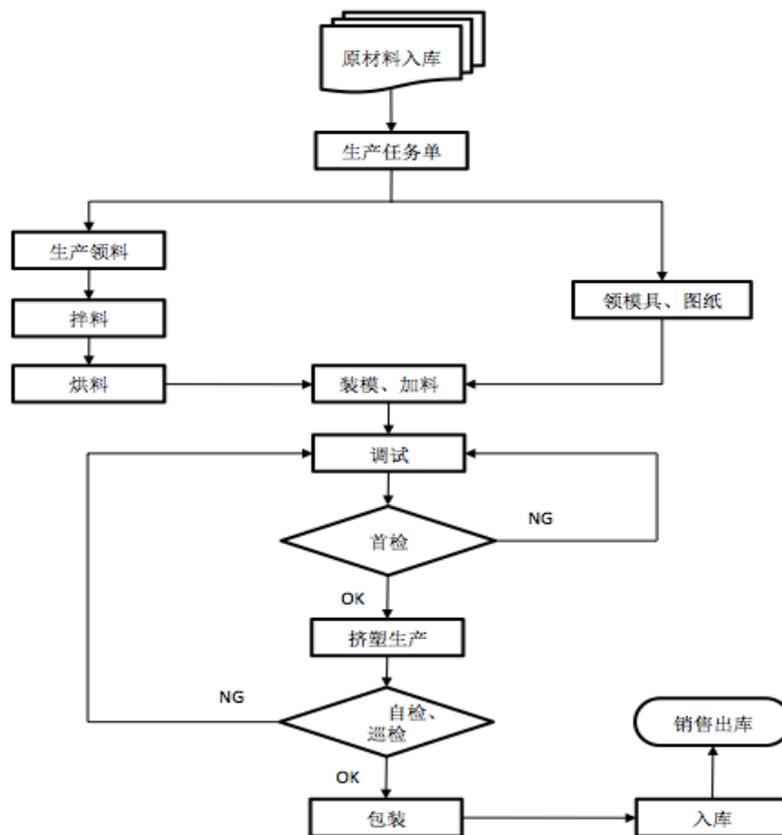
（三）主要产品、服务流程

1、产品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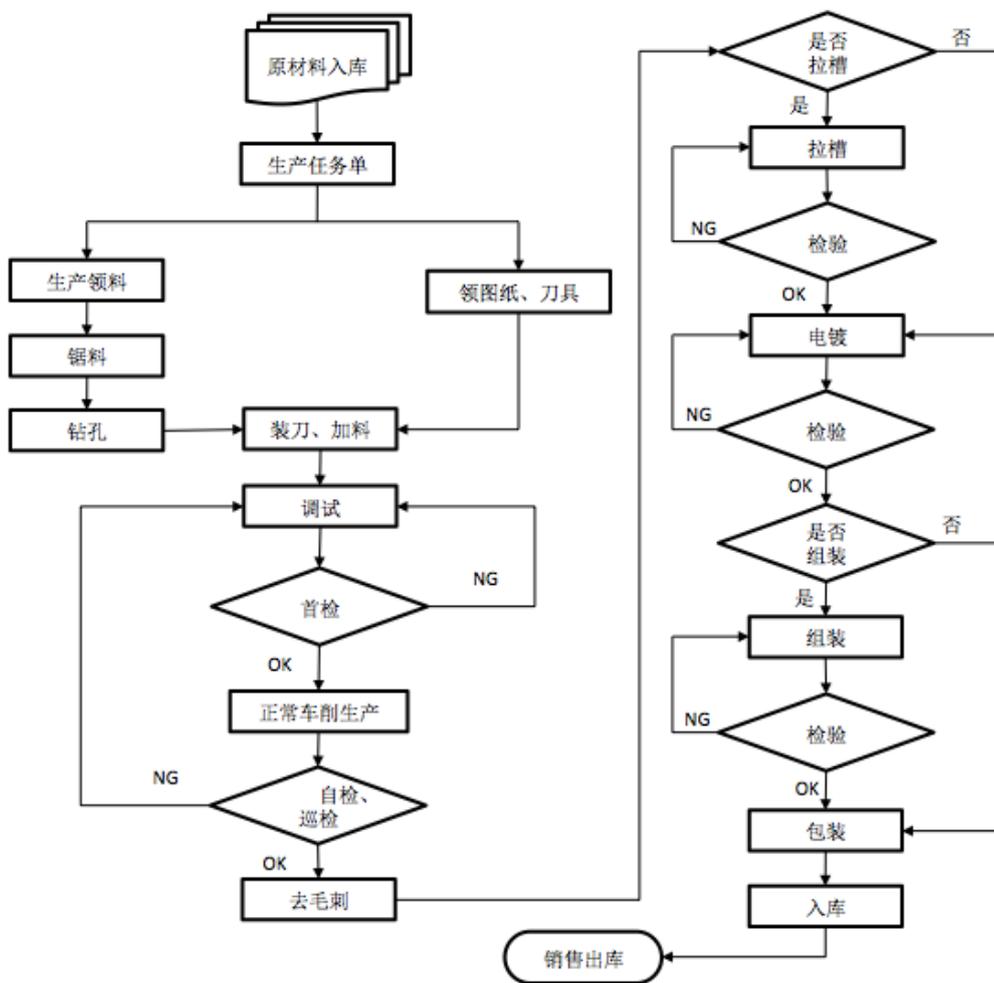
公司的生产流程主要体现为解决方案设计、制造加工、检测调试三个阶段。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自己设计制造。公司通过合格供应商筛选制度严格选定原材料，并进行加工生产，产品由公司质量部门按企业质量要求进行抽样检测，确保产品出厂质量，检测合格后包装入库。

公司制造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外购材料进货检验、零部件加工、整机组装、入库及出厂检验等。每个加工工艺之后都需要检验，如果不合格，需要报废或返工和返修。各种类产品生产流程有所差别，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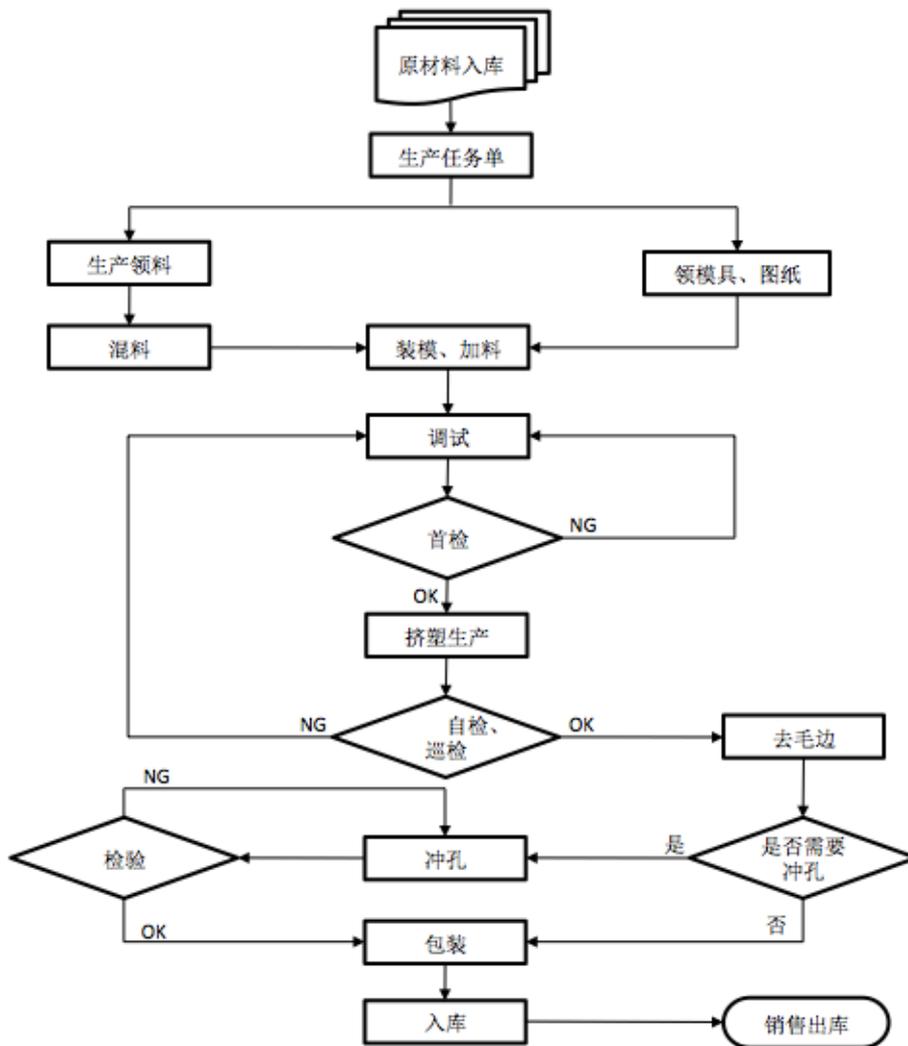
（1）塑料软管工艺流程图



(2) 金属接头及辅件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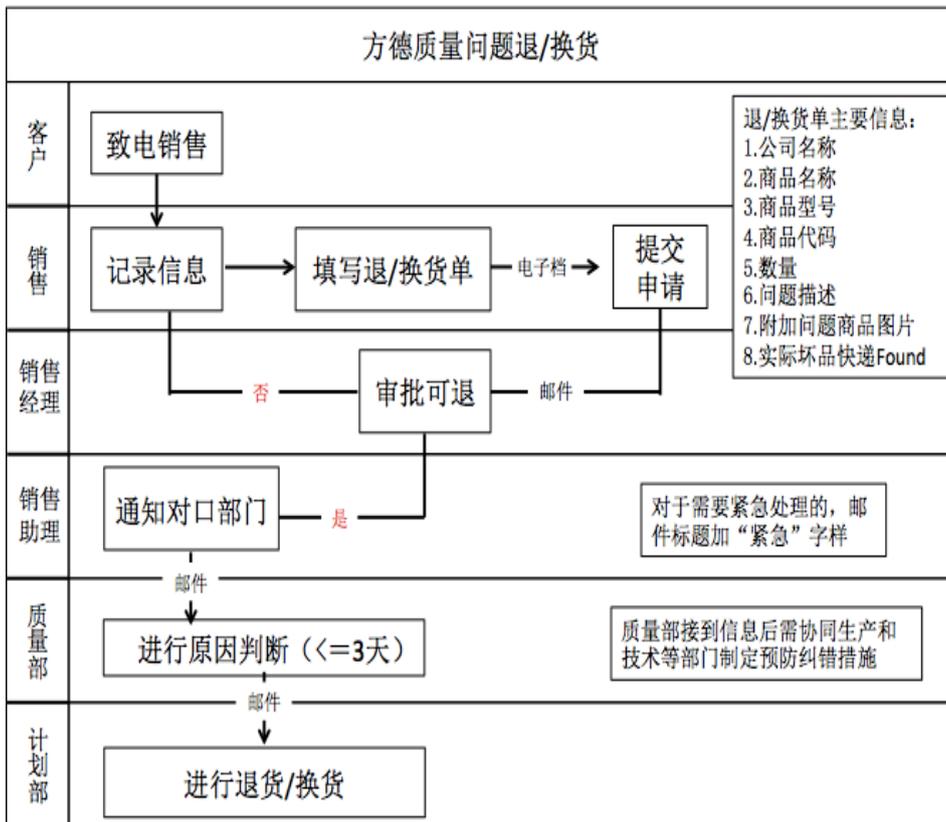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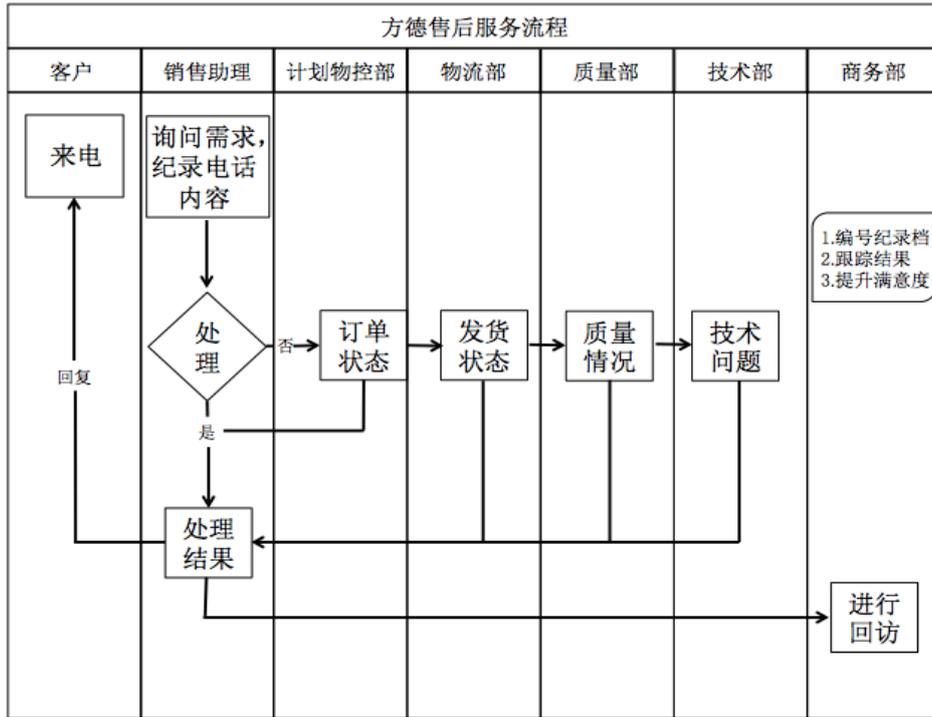
(3) 线槽工艺流程图



2、售后服务流程

公司非常注重售后服务流程的管理和执行，良好的售后服务不仅树立公司客户关怀的品牌形象，也帮助公司更好地了解客户需求，产品提升空间，为后期产品更新、升级、新市场研发奠定基础。公司售后服务流程主要分为以下：将客户所反映的问题汇总至商务部门，转达至相关部门（质量、技术部门），分析问题，找到对策，解决问题，回复客户。直至客户满意为止。

公司的售后服务流程图如下：



三、公司商业模式

（一）公司的采购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铜棒、尼龙粒子料等。公司采用集中采购制度，由公司计划采购部专门负责公司所有采购业务。采购程序是：生产部依据销售合同的交货期，结合原材料交货周期和产品生产周期，制定具体的原材料需求计划，并下达采购指令（包括采购的品种、数量和交货时间）。采购部以招标、比质比价、价格分析以及供应商资质评估等方式确定合格供应商及采购价格。一般选择与信誉好、有竞争力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建立了供货方名录，对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资信、质保能力、价格、供货期等信息进行跟踪考察并记录。公司实施了 ERP 系统，进一步加强了采购与生产、营销中心及工厂质保部门的联系，采购物流效率得到了有效提升。

2、供应商管理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以规范供应商的开发、调查和评审流程。新供应商需要通过公司采购、技术、生产及品质管理的多方评估，才能进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每季度会对这些供应商进行评定，填写《供应商季度评定表》，并在年终汇总至《供应商年度评定报告》。公司根据评定结果，采取加强合作、减少订单、撤销资格等奖惩措施。

3、采购结算模式

公司一般根据签订的采购合同与供应商结算，结算模式主要为银行转账支付和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在承兑汇票结算模式下，公司在收到客户用以偿还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后，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供应商。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模式为主，即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组织生产。产品生产周期一般为 2-3 周，根据生产计划供应商提前 3-7 天将主要原材料运送至物流部，物流部提前 1-2 天将其配送到生产现场。公司产品零部件以自制为主，对少量非核心部件采取委外加工，公司对外协厂商建立了严格的评价、筛选和考核体系，以确保质量符合公司要求。

1、自制加工

自制产品零部件由公司自行采购原材料后，利用自有生产设备组织生产。

2、委外加工

公司对少量非核心部件采取委外加工方式。委外加工部件参数、设计样板、工艺制作单及原材料均由本公司提供，公司委派的专职质量控制人员严格按照设定的质量标准对外协单位生产进行全过程质量跟踪。

公司目前采购的零部件主要分为两部分，一是执行国家标准的通用零部件，即外购标准件；二是按照研发部出具产品图纸的非标准零部件，即外协件。出于成本投入的考虑和受产能所限，确保外协件进入车间流水线马上能够装配生产，公司选择合适的外协厂商进行生产加工；通过严格的物料检验，确保来料品质满足公司严格的质量体系的要求。

公司外协加工主要为电镀件和线切加工制造，主要工序为电镀、线割等工序。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份公司对外支付的外协加工费分别为412,752.41元、785,614.25元和596,132.26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41%、4.31%和4.06%。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加工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外协加工商	加工费（元）	加工内容	营业成本（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2013年	上海翔云金属饰品有限公司	204,564.83	电镀	12,113,877.76	1.69
	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	208,187.58	电镀		1.72
	合计	412,752.41			3.41
2014年	上海翔云金属饰品有限公司	413,396.77	电镀	18,237,167.94	2.27
	上海冠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9,337.29	电镀		0.16
	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	132,206.20	电镀		0.72
	上海精卉模型有限公司	50,206.99	切割		0.28
	上海传习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60,467.00	线割		0.88
	合计	785,614.25			4.31
2015年	上海翔云金属饰品有限公司	117,534.53	电镀	14,687,942.75	0.80
	上海冠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8,830.57	电镀		0.88

年份	外协加工商	加工费（元）	加工内容	营业成本（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上海传习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54,980.68	电镀		1.06
	上海纯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9,387.03	线割		0.47
	上海隆世工贸有限公司	125,399.45	线割		0.85
	合计	596,132.26			4.06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份外协加工占当年成本总额的比重总体占比较低，不存在对单一外协加工厂商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的合作外协加工厂商为上海翔云金属饰品有限公司、上海传习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上海纯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上海隆世工贸有限公司、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冠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上海精卉模型有限公司。

公司外协工厂商基本情况如下：

(1) 上海翔云金属饰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09 月 18 日，注册号为 310114000792904，法定代表人为周国强，注册资本为 50 万人民币，住所为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鹤翔路东；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经营范围为饰品加工，五金加工，金属材料、饰品、装饰材料、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

(2) 上海传习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08 月 08 日，注册号为 310117003044486，法定代表人为冯涛，注册资本为 10 万人民币，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区民强路 550 号 8 号楼 1 楼；公司类型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经营范围为五金制品、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塑料制品、数码产品配件、电脑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加工、销售，建材、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销售。

(3) 上海纯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注册号为 310117003187231，法定代表人为刘书伦，注册资本为 50 万人民币，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盛龙路 28 号 4 幢南侧；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除特种）及配件、自动化设备及配件、模具及配件、工装

夹具、检具、五金制品、五金工具设计、加工（除特种设备）及销售；塑胶制品批发零售。

(4) 上海隆世工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4 月 11 日，注册号为 310117002706167，法定代表人为周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人民币，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张泾村王介队仓库；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经营范围为五金、模具、汽车配件加工、制造，五金、建材、模具材料、仪器仪表批发零售。

(5) 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05 月 17 日，注册号为 91310000607308378X，法定代表人为山村章，注册资本为 1008000 万日元，住所为上海市宝山城市工业园区山连路 181 号；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生产热电材料、复铜陶瓷基板、磁性流体、电力电子模块，加工生产高精度玻璃机械和半导体专用机械设备和数控机械，电镀及表面处理加工业务、硅片生产、半导体成套设备维护及配套，销售自产产品。

(6) 上海冠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04 月 3 日，注册号为 310120002309643，法定代表人为黄秀林，注册资本为 100 万人民币，住所为上海市奉贤区光泰路 1999 号 36 幢 1031 室；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金属制品、金属材料、木材、五金交电、机械设备、橡塑制品、电器设备、日用百货、电线电缆、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包装材料、电气成套设备、仪器仪表、绝缘材料、一般劳防用品、机电设备批发、零售，机械设备（除特种设备）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

(7) 上海精卉模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26 日，注册号为 310114002031176，法定代表人为吴波，注册资本为 50 万人民币，住所为嘉定区江桥镇江翔路 365 号 3 幢 178 室；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模型制作及销售，模型、模具领域内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图文设计，广告设计、制作，模具、电子产品、塑料制品、五金制品、工艺礼品、仪器仪表、数码产品的销售，机电设备的销售及维修（除特种设备）。

公司一直重视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工作，对外协加工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质量管控。公司对外协加工厂商及产品质量的控制措施如下：

(1) 公司明确了各部门对外协的职责分工：设计部负责外协产品的设计、开发和质量要求标准；采购部负责外协加工厂的技术能力认定、协加工厂的订单

管理和生产进度跟催；质量部负责外协加工厂产品出入库检验、加工过程质量监督；

(2) 公司会查阅加工厂家资质情况、实地考察加工能力，依据相应标准选择资质合格的外协厂商，签订合同明确产品质量及技术指标，并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与优质的外协加工商保持合作；

(3) 公司定期走访了解外协厂商的生产环境、生产设备及生产人员，对不符合公司要求的厂商停止合作；

(4) 公司为了进行产品质量的把控，一般通过派遣员工前往外协加工厂家的方式进行产品生产的监督，同时要求外协厂商根据公司要求进行二次检验，现场监督员工会对下线产品进行抽检，一旦发现问题即可立即纠正；

(5) 外协部件加工完成后交付至公司后，公司按相应质量要求对部件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如有任何问题及时与外协厂商反馈解决。从产品设计、事前监督、事中管理、事后检查多方面做好外协产品质量管理工作。

关于外协定价机制。当公司产品产生外协需求时，公司会选择合格供应商名录或过往有合作经历的厂商，通过比较价格、生产周期、产品质量等，筛选合格且优质的外协厂商；外协定价主要根据加工数量、耗时、工序等要素计算价格，一般由公司与委外加工厂商谈判议价后确定价格。基本上，公司对于外协厂的选择以产品质量为首要因素，通常会选择优质且报价合理的外协供应商，从而保证公司产品的性能，以提升客户的满意度。

外协生产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情况：

公司采用自主加工生产为主的生产模式，公司对少量非核心部件采取委外加工方式。公司外协工序主要为电镀和线割等工序。公司核心的生产环节：一是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为基础的价值实现过程，即电缆接头研发设计等核心环节，二是电缆接头高技术含量和质量控制的生产过程，即电缆接头生产、检测及调试等环节。核心环节生产均由公司自主完成。外协加工厂所负责的主要是生产过程中技术含量低、工序相对繁琐、电镀和线割加工等环节，并由外协厂商根据公司生产工艺、硬件设计完成生产，使公司能更专注于体现产品价值的核心环节。

委外加工部件参数、设计样板、工艺制作单及原材料均由公司提供，公司委派的专职质量控制人员严格按照设定的质量标准对外协单位生产进行全过程质量跟踪。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在北京、广州、天津、深圳、成都、西安、南京、苏州、青岛、重庆建立了销售处，依靠公司自有的专业销售人员在外寻找企业，获得订单，同时为客户提供专业选型和产品知识支持。

1、直销模式

公司的产品适用于各行业的线缆连接与保护，受众群里分布于众多行业，包括铁路、通信、核电、光伏发电、风电、水电、汽车、航天、船舶、建筑等各领域的线缆保护，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直销模式占公司销售的90%左右。产品主要直接销售给铁路通信公司（中国中车）、机械生产制造企业、电子屏幕制造公司。公司客户多为行业领先企业。

2、经销模式

公司也通过经销商的方式销售，主要集中在中国东部与东北部市场。**经销收入报告期不高于公司销售总额的10%**，公司经销商为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河南友邦电气有限公司、厦门熙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方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公司经销商情况如下：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3月18日，注册号为370100200130197，法定代表人为刘振良，注册资本为51万人民币，住所为济南市历城区华山镇大桥路179号1-2-402室；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批发、零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办公设备，非专控通讯器材，计算机及配件，建筑材料，服装，鞋帽，百货。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16日，注册号为370203230103824，法定代表人为苏秀云，注册资本为50万人民币，住所为青岛市市北区合肥路278号15号楼4单元201户；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批发：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机电产品（不含九座及九座以下乘用车）、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紧固件、标准件、仪器仪表、办公设备、照明设备；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河南友邦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8 月 02 日，注册号为 410105100070007，法定代表人为任红旗，注册资本为 100 万人民币，住所为郑州市金水区宋砦村五金机电城 26 号楼 3 号；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销售：电力器材、五金工具、仪器仪表、电力成套设备、照明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非研制）。

厦门熙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04 月 25 日，注册号为 350203200073769，法定代表人为李德春，注册资本为 602 万人民币，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天湖路 42 号 7A；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1、自动化产品、电力测试仪器的开发、研制、销售；2、机电设备及自动化系统工程技术咨询、安装、调试及维护；3、批发零售计算机及软件、办公设备、机械电子设备、建材、五金；4、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和种子）。

深圳方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27 日，注册号为：440306103534402，法定代表人为王庆丰，注册资本为 600 万人民币，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荣路龙富工业区 1 栋 1-2 层；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经营范围：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塑胶件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塑胶件的生产。

公司报告期经销商的收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是否关联方	公司所在区域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9 月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	线槽、软管、接头	是	济南	197,865.76	438,040.19	340,115.78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线槽、软管、接头	是	青岛	661,438.36	1,278,393.66	776,498.23
河南友邦电气有限公司	接头、软管	否	郑州	24,961.96	3,131.20	16,691.85
厦门熙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头、软管	否	厦门	2,504.87	52,947.05	69,335.03
深圳方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接头	否	深圳	26,759.09	7,817.80	26,738.60
合计				913,530.04	1,780,329.90	1,229,379.49

其中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与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山东地区经销商，河南友邦电气有限公司获得公司在合肥区域的经销权、厦门熙保科

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厦门地区的经销商,深圳方圆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深圳地区经销商。

公司与经销商按照地区授权作为合作模式。每家经销商拥有公司特定区域的经销权;公司对于经销商的定价原则为略低于公司直销最低价格;经销商交易结算方式:协议签订以后前三个月现款现货。如果前三个月每个月订单额度不少于人民币 8 万元,三个月总订单额度不少于 25 万元,第四个月开始给予一个月的付款帐期;公司与经销商销售关系为买断销售;经销商退货原则:货物因质量问题或选型错误,并且在发货时间 2 个月内,公司可接受经销商退换货。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未发生退货行为。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概念设计、标准化管理、产品稳固”的技术理念,十分重视技术研发工作,持续保持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力度。经过多年的技术累积,在电气保护系统中对尼龙电缆夹紧接头、金属电缆夹紧接头、尼龙软管、金属软管、线槽、编制网管、防水透气阀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大量的技术成果,除了行业内常规的产品的的设计技术外,公司还掌握了一下关键技术:

技术领域	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来源
尼龙线缆 夹紧接头	快插尼龙软管接头设计技术	现有接头的结构特点卡爪与身体之间的配合要求十分精细,过度松紧都会导致软管无法锁紧。在新设计中充分利用单扣结构快速有效的完成锁紧和密封。	自主研发
	快插尼龙软管接头结构设计技术	现有接头的卡爪设计为,在卡套上设计四个软爪,这种配合是活动配合,自由间隙较大。新接头设计的结构式半圆弧设计,单片嵌入式扣脚,保证接头的强度和锁紧力。并且增加潜在密封圈设计。	自主研发
	快插尼龙软管接头专业工艺技术	采用新结构以后节省了生产加工的工序,还节省了原料的利用率,并有效节省了装配时间,给客户带来安装上实用和可靠。降低了产品的安装风险和增加了产品的防护等级。	自主研发
新型弹簧式电磁兼容电缆接头	弹簧电磁兼容线缆接头技术	常规电磁兼容接头在客户安装时,操作比较复杂,对操作工的专业能力要求比较高,而新型弹簧电磁兼容接头在安装时,对应操作工的专业能力要求较低,安装方便快捷。	自主研发

技术领域	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	技术来源
	弹簧电磁兼容线缆接头设计技术	解决产品对应设计中的多个屏蔽环装配,对线缆的剥线要求也比较高,故现该用弹簧压缩式结构能大大的提升安装效率和对线缆的剥线要求,等最大程度的提升快速有效的安装。	自主研发
	弹簧电磁兼容线缆接头结构设计技术	弹簧压缩式结构,采用现有弹簧技术,有效的减少了加工工艺过程。降低了产品的材料成本。	自主研发
新型的开口编织网管成型机技术	开口编织网管成型技术	为满足目前市场上的产品要求,我司自主研发了开口编织网管成型机,有效的达成客户对产品的覆盖面积的特殊要求,能从一片编织网加工成一圈编织网。采用 PLC 控制,定型模、自动收卷机,一次成型到位。	自主研发
	开口编织网管成型控制技术	采用 PLC 控制,定型模、自动收卷机,自动切断、一次成型到位。	自主研发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专利和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商标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证编号	类别	有效期
1	方德	6863988	9	2010/10/14-2020/10/13
		6975518	20	2010/5/21-2020/5/20
2	F&C	6863986	9	2010/10/14-2020/10/13
		6975543	20	2010/5/21-2020/5/20

2、技术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方德现拥有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专利有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防折弯金属电缆接头	实用新型	2014200726201	2014.2.20	原始取得
2	一种新型弹簧式电磁兼容电缆接头	实用新型	2015203591395	2015.5.29	原始取得
3	一种新型夹紧式尼龙软管接头	实用新型	201520359108X	2015.5.29	原始取得
4	一种新型一体式透气阀	实用新型	2015203622552	2015.5.29	原始取得

5	一种 45 度金属螺旋软管旋紧件	实用新型	2015206226209	2015.8.19	原始取得
6	一种直角锁紧软管旋紧件	实用新型	2015206226637	2015.8.19	原始取得
7	一种 90° 金属螺纹软管旋紧件	实用新型	2015206226196	2015.8.19	原始取得
8	一种快插尼龙软管接头	实用新型	2015204536643	2015.8.27	原始取得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方德现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中的专利有 2 项，其中发明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状态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新型开口编织网管成型机	发明申请初步审查合格	发明	2015102878316	2015.5.29	原始取得
2	第二代三合一出线套筒	通知缴纳申请费用	外观设计	201530570309X	2015.12.31	原始取得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权证编号	使用权人	土地位置	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面积(m ²)
沪房地宝字(2013)第 009944 号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祁连镇 8 街坊 109/33 丘	出让	工业用地	2011.11.8	2062.11.7	9752.3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截至报告期内共获得 200 余项测试认证，重要项目认证将在以下列出：

1、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名称	持有人	颁发机构	有效期至	注册号	认证内容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	2015.6.25-2018.6.24	10115Q14509ROM	ISO9001:2008 版

2、UL 认证

公司共获得美国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 (UL) 公司 9 项产品认证：

证书名称	持有人	颁发机构	有效期至	注册号	认证内容
美国 UL 设备和机器部件塑料材料产品安全认证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Inc.	-	EFSH13090635-ST EFSH-13121265-ST THSH1410314580 SHER100610310905001C-1 SHES09022531090301C SHES090411310901001C SHES090212310903001C SZES090707311977 SHMR080500336	-

3、CE 认证

公司已获得 3 项 CE 认证，CE 认证为产品在欧盟各个成员国内销售所需之认证。

颁发机构	申请人/委托人	生产企业	发证日期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09/6/29	SDES090608310910	电缆接头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9/7/21	SDES090629310906	尼龙软管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06/1/20	GZSCR051209202/LP	金属和尼龙软管

(四)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产权、数控机床、线槽生产流水线、注塑机和塑料挤出机等，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报告期内完成了新建厂房，为了提高生产能力，故增加了部分设备，因此部分设备成新率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1、房屋建筑物

序号	房产证号	房地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	—	宝山区祁连镇 8 街坊 109/33 丘	12,927.11	生产及办公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房产证仍在办理中。

2、生产用固定资产

公司生产设备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类别	规格型号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数控机床(数控加工生产线)	—	800,000.00	-	800,000.00	100.00%
2	线槽生产流水线	SJZ65/132	282,051.29	127,275.64	154,775.65	54.88%
3	注塑机	HTF160J/TJ	137,606.84	102,402.42	35,204.42	25.58%
4	注塑机	HDK1200F4	122,222.22	90,953.70	31,268.52	25.58%
5	注塑机	HTF120J/TJ	122,222.22	90,953.70	31,268.52	25.58%
6	注塑机	HTF86J/TJ	99,145.30	73,780.63	25,364.67	25.58%
7	数控机床	CAK4085NI	88,034.42	66,906.16	21,128.26	24.00%

8	数控机床	CAK40100V	88,034.42	63,421.46	24,612.96	27.96%
9	数控机床	CAK3665NI	83,760.68	48,406.69	35,353.99	42.21%
10	数控机床	CAK3665NI	83,760.68	48,406.69	35,353.99	42.21%
11	数控机床	CAK3665NI	83,760.68	48,406.69	35,353.99	42.21%
12	塑料挤出机	SJ-65*25	71,794.87	53,427.35	18,367.52	25.58%
13	数控机床	CNC-T40+液压+弹夹	71,367.52	5,084.94	66,282.58	92.88%
14	数控机床	CNC-T40+液压+弹夹	71,367.52	5,084.94	66,282.58	92.88%
15	数控机床	CAK3665NI/AS110395	69,230.77	29,596.15	39,634.62	57.25%
16	数控机床	CAK3665NI/AS1007076	69,230.77	29,596.15	39,634.62	57.25%
17	塑料挤出机	SJ-C-65	68,376.07	48,717.95	19,658.12	28.75%
18	数控机床	CNC-T40+液压	64,529.91	4,597.76	59,932.15	92.88%
19	数控机床	CNC-T40+液压	64,529.91	4,597.76	59,932.15	92.88%
20	喷码机	V80(黑)	45,299.15	29,406.70	15,892.45	35.08%
21	喷码机	V80P(白)	45,299.15	25,820.52	19,478.63	43.00%
22	数控机床	CJK0640	44,017.09	6,272.44	37,744.66	85.75%
23	成型机	45B-F	43,200.00	29,070.00	14,130.00	32.71%
24	挤塑软管机械	JWS45/30	40,000.00	33,250.00	6,750.00	16.88%
25	线槽机械	SJ45FB	36,000.00	29,640.00	6,360.00	17.67%

(六) 房屋租赁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自建产房，因此房屋租赁情况只包含公司租赁的办公房屋，具体信息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地址
田今焯	上海方德	120	2015年6月12日至2018年6月11日	北京市朝阳区南新园西路8号3号楼9层90912H
曾照轩	上海方德	72	2014年10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	成都市蜀汉路347号
杨戈	上海方德	80.37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广州市先烈中路76号7楼G单元
上海先达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165.84	2014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海市普陀区武宁路我格广场办公楼703室
深圳市宝安华丰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42	2015年5月1日至2016年4月30日	深圳市前进一路兴业商贸区华丰商务大厦三楼B322号

（七）员工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有 4 人，分别是朱华、李刚、杜耀、黄森。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朱华，男，197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1996 年就读于华东理工大学工业分析专业，于 200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李刚，男，197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1996 年就读于上海大学检测技术专业，2007—2010 年就读于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获得多项证书：项目管理专业认识资格认证（PMP）、6sigma 培训认证证书、ISO / TS16949 质量体系内审员认证证书。具有 5 年以上质量管理高管经验，目前任公司质量部经理，负责质量管理。

杜耀，男，197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1997 年就读于成都电子科技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获得证书：精益生产证书以及 ISO9001 内审资格认证。6 年富士康公司管理 1300 员工生产经验，15 年五金塑胶生产管理经验，并且具有 3 年担任“晟銘電子”宁波厂厂长经验，目前任公司生产部经理，负责生产部管理。

黄森，男，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2003 年就读于上海大学电机一体化专业，具有 9 年以上技术管理人员经验，完成 4 项专利发明（一种新型弹簧式电磁兼容电缆接头、一种新型夹紧式尼龙软管接头、一种新型一体式透气阀和一种快插尼龙软管接头）担任公司技术部经理，负责设计研发管理。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朱华	董事、总经理	5,194,000	25.97
2	李刚	质量部经理	-	-
3	杜耀	生产部经理	-	-
4	黄森	技术部经理	-	-

合计	-	5,194,000	25.97
----	---	-----------	-------

3、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人数 175 人。

公司员工的构成结构：

分类	人数	比例	图例	
职能划分	技术类	31	18%	<p>■ 技术类 ■ 销售类 ■ 生产类 ■ 其他人员</p>
	销售类	30	17%	
	生产类	93	53%	
	其他人员	21	12%	
学历划分	本科及以上学历	31	17%	<p>■ 本科及以上学历 ■ 大专 ■ 中专或同等学历 ■ 初中及以下</p>
	大专	43	25%	
	中专或同等学历	36	21%	
	初中及以上	65	37%	
年龄划分	50 岁以上	9	5%	<p>■ 50 岁以上 ■ 41-50 岁 ■ 31-40 岁 ■ 30 岁以下</p>
	41-50 岁	35	20%	
	31-40 岁	59	34%	
	30 岁以下	72	41%	

公司人员岗位结构的比例显示出公司是以创新设计生产为核心竞争力的电连制造型企业，一线生产人员比例相对较高，凸显出公司的行业特性。

在学历结构方面，公司大部分员工具有中等学历，其中初中及以上占比 37%，中专或同等学历的占比 21%，主要为一线的生产人员。公司的研发技术类、营销人员和管理人员的教育程度较高，为公司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

在员工年龄结构方面，公司 30 岁以下的员工占比达到 41%，主要为公司一线员工，公司年轻化程度较高，整体应变能力、学习能力、身体素质更强，更快

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公司员工的生产制造经验丰富，能够保障公司小批量、多规格的生产特点，并且保障公司产品的性能。

公司管理团队基本都来自于生产制造、电子信息、设计相关行业，有深厚的技术背景，多位核心管理人员都参与了公司最初的创业期，并具有多年的行业从业经验，长期从事相关行业的研发、销售工作，对研发及市场需求有果断的判断力。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保护管系列	7,244,150.92	35.94	13,634,093.72	45.35	14,017,153.30	60.53
电缆旋紧系列	11,496,042.01	57.04	15,068,298.16	50.12	8,114,920.85	35.04
配线器材系列	830,333.68	4.12	745,384.88	2.48	864,431.81	3.73
其他	585,240.86	2.90	616,070.40	2.05	159,492.34	0.70
合计	20,155,767.47	100	30,063,847.16	100	23,155,998.30	100

公司的收入按照区域划分，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地区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256,945.95	1.27	840,996.88	2.80	584,898.26	2.53
华北	324,636.90	1.61	770,576.77	2.56	988,630.36	4.27
华东	5,417,206.30	26.88	9,271,374.08	30.84	5,845,994.24	25.25
华南	10,723,918.91	53.21	7,951,168.11	26.45	3,956,252.93	17.09

地区\时间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中	3,373,661.11	16.74	10,405,136.48	34.61	10,986,240.15	47.44
西北	—	—	—	—	63,552.13	0.27
西南	59,398.30	0.29	824,594.84	2.74	730,430.23	3.15
合计	20,155,767.47	100.00	30,063,847.16	100.00	23,155,998.30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主要从事电联保护产品的研发、创新和生产制造,提供完整的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工程安装的全方位以及系统地电联保护方案,公司的产品适用于各行业的线缆连接保护,目前公司主要受众行业为铁路轨道、通信、机械制造,电子屏幕制造等,并且积极与目标行业领先企业合作。

2、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与多家客户保持着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报告期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2015年1-9月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5年1-9月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408,810.80	11.95
2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406,863.44	6.98
3	东莞阳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72,606.20	4.83
4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776,498.23	3.85
5	青岛魁罡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768,484.43	3.81
	合计	6,333,263.10	31.42

2014年度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6,699,910.18	22.29
2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670,070.46	8.88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
3	青岛魁罡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2,223,431.25	7.40
4	深圳市泰日升实业有限公司	1,362,595.18	4.53
5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278,393.66	4.25
合计		14,234,400.73	47.35

2013 年度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7,100,546.79	30.66
2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122,863.15	4.85
3	青岛魁罡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919,123.17	3.97
4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661,438.36	2.86
5	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443,896.28	1.92
合计		10,247,867.75	44.26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份，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44.26%、47.35% 和 31.42%。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是报告期内的第一大客户，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份其收入占比分别为 30.66%、22.29% 和 11.95%。公司的主要客户分布比较广，单一客户的收入占比较低，不存在对客户的严重依赖。

公司主要服务客户群多为行业中大型知名优质企业，如：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为中国中车（原中国南车）旗下核心子公司，青岛魁罡铁路装备有限公司为中国中车（原中国南车）认可供应商；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为中国中车（原中国北车）旗下全资子公司；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泰日升实业有限公司系华为认定供应商。拥有高质量的合作企业，对公司将来开拓市场起到战略性意义的帮助，利于公司产品得到市场认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 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棒、尼龙。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均为市场化产品，市场供应充足。

2015年1-9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75.17%、76.86%、76.61%。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制度，并由采购人员具体负责实施，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采购渠道通畅并稳定。公司所需原材料价格基本稳定，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研制等方面的要求。

(2) 成本结构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9,105,408.30	75.17	14,016,671.06	76.86	11,252,349.10	76.61
直接人工	1,107,248.97	9.14	1,396,508.60	7.66	1,014,751.99	6.91
制造费用	1,901,220.49	15.69	2,823,982.28	15.48	2,420,841.66	16.48
合计	12,113,877.76	100.00	18,237,161.94	100.00	14,687,942.75	100.00

作为生产制造型企业，公司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均保持在总成本的75%左右。此外，由于员工对于薪资要求的不断提升导致人工成本占总成本比值在不断增长。2014年公司成本较2013年增加了254.92万元，主要系公司2014年收入较2013年增长了29.83%，导致各项成本都有明显的上升。2015年成本较上年降低系因为：一、公司虽然订单数量较往年有所增加，但是多数未交付，1-9月份未能体现；二、公司由于搬迁原因导致目前生产产能不足，各类制造费用相应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年1-9月向前5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实际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1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2,839,508.41	28.24
2	上海沪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254,867.61	12.48
3	上海伯基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	5.97
4	上海兴炯工贸有限公司	379,487.16	3.77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实际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
5	上海瀛生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378,558.77	3.77
合计		5,452,421.95	54.23

2014 年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实际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
1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5,507,875.81	35.46
2	上海沪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734,151.21	11.17
3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1,312,640.24	8.45
4	上海兴炯工贸有限公司	855,512.79	5.51
5	上海崎岩特塑业有限公司	626,495.72	4.03
合计		10,036,675.77	64.62

2013 年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实际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比例 (%)
1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3,161,115.27	26.85
2	上海兴炯工贸有限公司	1,059,059.88	8.99
3	上海合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785,737.17	6.67
4	上海化工供销有限公司	688,034.20	5.84
5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588,329.95	5.00
合计		6,282,276.47	53.35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从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3.35%、64.62% 和 54.23%。报告期内，公司从单一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较低，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公司采购原则上以订单需求进行采购，但随着公司对于客户的合作深入以及生产管理的专业化程度提高，公司会适当根据市场情况采用批量采购策略，以此节省成本。

除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六 同业竞争”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研发情况

公司重视研发费用的持续投入，公司报告期内的研发支出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支出	1,251,857.48	2,324,406.65	1,748,358.82
占营业收入比重	6.2%	7.7%	7.6%

公司在坚持自主创新的同时，积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通过与上海理工一起合作提高公司的研发水平。

1、研发机构的设置

公司成立了研发中心，下设技术科和测试中心，负责公司技术研发工作。截止2015年9月30日，公司有研发技术和测试人员共31人，研究涉及电缆接头、软管、线槽、编织网管等产品研发，同时研发中心承担公司产品的二次开发工作、提升产品质量、减少现场工时浪费、每年对客户的建议及投诉进行分析及汇总，再对相关产品进行优化及改善，达到客户的要求及应对市场的变化提升本公司产品的通用性及前瞻性。此外，研究中心还承担公司产品的试行标准转正、现场SOP的编制及实施验证，对产品从设计开发的跟踪及修正到量产的交付负责。

2、研发设备配置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用途
1	三轴振动试验机	616	1	测试研发
2	万能材料试验机	JB-117(20100409)	1	测试研发
3	盐水喷雾试验机	JB-220B(20100105)	1	测试研发
4	手动影像二次元器件	JB-1510	1	测试研发
5	水平垂直燃烧试验机	JB-94(20100418)	1	测试研发
6	锯床	GB4028	1	样品研发
7	普通车床	CD6140A	1	样品研发
8	仪表车床	CN0627-A-D	1	测试研发
9	攻丝机	ZS-40	1	样品研发
10	液压机	金涛 YT-5	1	样品研发
11	数控机床	CAK4085NI	1	样品研发
12	注塑机	HTF120J/TJ	1	样品研发
13	挤塑软管机械	JWS45/30	1	样品研发
14	塑料挤出机	SJ-65*25	1	样品研发
15	成型机	45B-F	1	样品研发
16	干燥机	XCD-9	1	样品研发
17	粉碎机	YMSO-7510-5	1	样品研发

18	粉碎机	YMSO-300P	1	样品研发
19	冲床	J23-16	1	样品研发
20	液压车	1 吨	1	样品研发
21	管道增压泵	SL-S65-200B	1	测试研发
22	锯床	GB4230/40	1	样品研发
23	数控机床	CAK40100V	1	样品研发
24	塑料挤出机	SJ-C-65	1	样品研发
25	金属软管机	FFJW-32	1	样品研发
26	金属软管机	FFJW-38	1	样品研发
27	金属软管机	FFJW-51	1	样品研发
28	并丝机	HJW10~25 型	1	样品研发
29	自动编织机	BFB36L-A	1	样品研发
30	自动切割机	HS-50	1	样品研发
31	注塑机	HDK1200F4	1	样品研发
32	摇臂转床	Z3040*10	1	样品研发
33	数控机床	CAK3665NI	1	样品研发
34	线槽机械	SJ45FB	1	样品研发
35	模温机	STM-607W	1	样品研发
36	氩弧焊机	WS-200	1	样品研发
37	冷焊机	YJXB-3	1	样品研发
38	磁座力钻	OB28REI	1	样品研发
39	双壁开口机	双开口 48 内径	1	样品研发
40	冲床	J23-25	1	样品研发
41	空压机	AW15008	1	样品研发
42	超声波焊接机	2015	1	样品研发
43	仿激光氩弧焊机	YJHB-2	1	样品研发
44	数控机床	CJK0640	1	样品研发
45	动力箱	GXL	1	样品研发
46	气密性测试仪	XT7686F	1	测试研发

3、在研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1	民用逆变器防爆阀项目研发	在研
2	民用透气性呼吸阀项目研发	在研
3	汽车用电磁屏蔽接头项目研发	在研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4	风力发电机大口径电缆接头项目研发	在研
5	机器人用尼龙软管项目研发	在研
6	车用无磷编织网管项目研发	在研
7	软管屏蔽接头项目研发	在研
8	无卤线槽项目研发	在研
9	汽车用开口尼龙管项目研发	在研
10	核电、化工用防爆接头项目研发	在研
11	核电用接头、桥架、套箱、钢管系列项目研发	在研

4、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在坚持自主创新的同时，积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通过与上海理工大学下属上海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合作研发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合作研发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作方	技术成果归属	保密期限	合同有效期限
1	15种大类的高性能电缆接头及模具快速开发平台研发	上海理工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双方共有	—	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
2	一套高性能电缆接头及模具快速开发平台研发	上海理工大学	双方共有	—	2011年3月至2014年12月

(五) 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1、销售合同

由于公司产品的特殊性报告期内，选取合同金额大于45万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备注	执行情况
1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3,501,628.17	2013/6/4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2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122,863.15	2012/3/23	电联保护件	框架协议(金额对应2013年)	已执行
3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791,642.5	2013/9/22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4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211,132.1	2013/12/19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5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670,070.46	2012/3/23	电联保护件	框架协议（金额对应2014年）	已执行
6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826,720.1	2014/8/27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7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278,393.66	2014/1/5	电联保护件	框架协议（金额对应2014年）	已执行
8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2,317,261.94	2014/11/25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9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3,797,624.68	2014/9/4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10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850,613.74	2014/12/29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11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406,863.44	2012/3/23	电联保护件	框架协议（金额对应2015年）	已执行
12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776,498.23	2014/1/5	电联保护件	框架协议（金额对应2015年）	执行中
13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411,131.04	2015/1/27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14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898,396	2015/4/28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15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786,740.69	2015/9/10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16	友达利（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613,444.71	2015/5/28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7	深圳市泰日升实业有限公司	450,000	2015/7/10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8	时捷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88,744.1	2015/9/8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9	时捷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15,047.6	2015/9/23	电联保护件	普通合同	执行中

2、采购合同

公司具有小批量、多规格的产品定制化生产的特点，在原材料采购中，原材料价格及加工费用受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公司采取以小批量、多频次的订单为主，此符合行业的惯例，但随着对于客户的合作深入以及生产管理的专业化程度提高，公司逐渐开始采用“批量采购”策略，以此节省成本。报告期内，选取合同金额大于15万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日期	合同内容	备注	执行状况
1	上海合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37,500.00	2013/11/4	PA6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2	上海合诚精细化工	237,500.00	2013/9/25	PA6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日期	合同内容	备注	执行状况
	有限公司					
3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289,130.40	2013/10/9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4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207,669.00	2013/11/22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5	上海兴炯工贸有限公司	310,400.00	2013/9/25	PA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6	上海兴炯工贸有限公司	383,000.00	2013/11/4	PA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7	上海沪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35,194.00	2014/11/18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8	上海崎岩特塑业有限公司	322,000.00	2014/6/20	PA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9	上海鼎强有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2,126.50	2014/9/1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0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371,246.40	2014/12/16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1	上海兴炯工贸有限公司	497,900.00	2014/1/14	PA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2	上海化工供销有限公司	178,000.00	2014/12/3	PA6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3	上海同贵化工有限公司	176,000.00	2015/6/1	PA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4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612,750.00	2015/6/10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5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153,192.00	2015/7/21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6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358,275.00	2015/5/21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7	昆山金利昌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77,281.95	2015/8/12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8	昆山金利昌特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73,350.00	2015/9/23	铜棒	普通合同	已执行
19	雍熙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40,000.00	2015/4/21	PA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20	上海伯基贸易有限公司	156,000.00	2015/4/2	PA6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21	上海伯基贸易有限公司	312,000.00	2015/4/13	PA66 料	普通合同	已执行

3、借款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借入了 7 笔款项，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借款金额	是否归还	到期余额	利率 / 利息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淮海	990,000	是	—	基准利率上浮 30%	2012/9/20 — 2013/9/20	—

名称	借款金额	是否归还	到期余额	利率 / 利息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路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4,000,000	是	—	基准利率上浮20%	2013/3/29 — 2013/12/5	共同实际控制人朱华、征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2,000,000	是	—	基准利率上浮25%	2013/3/1 — 2013/8/26	共同实际控制人朱华、征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22,000,000.00	否	17,000,000.00 (截止 2015/11/13)	基准利率上浮15%	2013/12/13 — 2018/12/13	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公司在建工程抵押;共同实际控制人朱华、征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区支行	4,000,000.00	是	—	109,013.35 元	2014/7/7 — 2014/11/30	征路、朱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海东方惠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0.00	是	— (截止 2015/11/13)	基准利率上浮20%	2015/4/22 — 2015/11/16	征路、朱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海东方惠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000,000.00	是	— (截止 2015/11/13)	6.72%	2014/12/2 — 2015/11/26	征路、朱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海东方惠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债务人	担保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备注
1	515127020130003-001	抵押合同	上海方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2,200	抵押财产：土地使用权，沪房地宝字（2013）第 009944 号
2	515127020130003-002	抵押合同	上海方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2,200	抵押财产：在建工程，面积 12,927.11 平方米

5、工程施工合同

公司基于扩产需求，决定自主建造生产厂房，主要施工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施工方	工程地点	工程费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建筑面积(m ²)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基地项目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工业园区宝祁路	18,690,856	2013/12/16	2014/7/28	12927.11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C38）；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可归为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进一步细分为其他电工器材制造（3839）。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12101310-电气部件与设备；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839-其他电工器材制造。

（一）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电联保护件）是能延长电缆使用寿命、增强使用安全性，并且保持系统与系统之间不发生信号失真与能量损失的附件产品，有效增加电缆防爆、防水、防潮、阻燃、抗极端温度等性能，紧固电缆连接，防止连接损失，避免连接暴露而导致的吸附变大烧毁的风险，同时安装安全便捷，因而被广泛应用于铁路、通信、军工、汽车、核电等领域。

电联保护件市场变化紧跟电线电缆市场脚步，近十年来，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并且以 1.1 万亿的产值一度超过美国跃居全球第一。目前全球电线电缆市场已经超过 1000 亿欧元，而在全球电线电缆行业范围内，亚洲市场规模占 37%，欧洲市场接近 30%，美洲市场占 24%，其他市场占 9%。随着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的加大，铁路与电力行业发展迅速，电网智能电网建设及相应的

农村电网改造工程不断向前推进，进入实际施工阶段，国产线缆行业发展也迎来了机遇，同时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市场也将成为直接受益方。短期内，线缆行业以及其直接受益方—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将在市场和政策利好的双重推动下，市场将呈现上升态势。但在繁荣背后，产业内部仍旧处于恶劣状态。当前我国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技术实力不够，许多方面依然依赖国外技术，国内同类产品竞争力较低，市场中充斥着许多低端产品，且只能以低廉的价格来获取订单，因此当未来智能电网与铁路建设大潮告一段落之时，国产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或将迎来新一轮的产业萧条期。因此，产品的质量将会在未来成为市场生存的首要因素，不具备核心技术的企业将面临市场的洗牌，同时对于具有真正自主核心技术的企业，当自身产品质量媲美国外产品时，利用本土化生产加工和价格优势，将会在未来的洗牌过程中突出重围，取代国外品牌，获得壮大的机会。

（二）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的上游是金属、各类高分子材料及其他原材料行业，下游主要是铁路、通信、核电、军工、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市场应用广泛。电联保护件产品的发展受到上、下游行业的发展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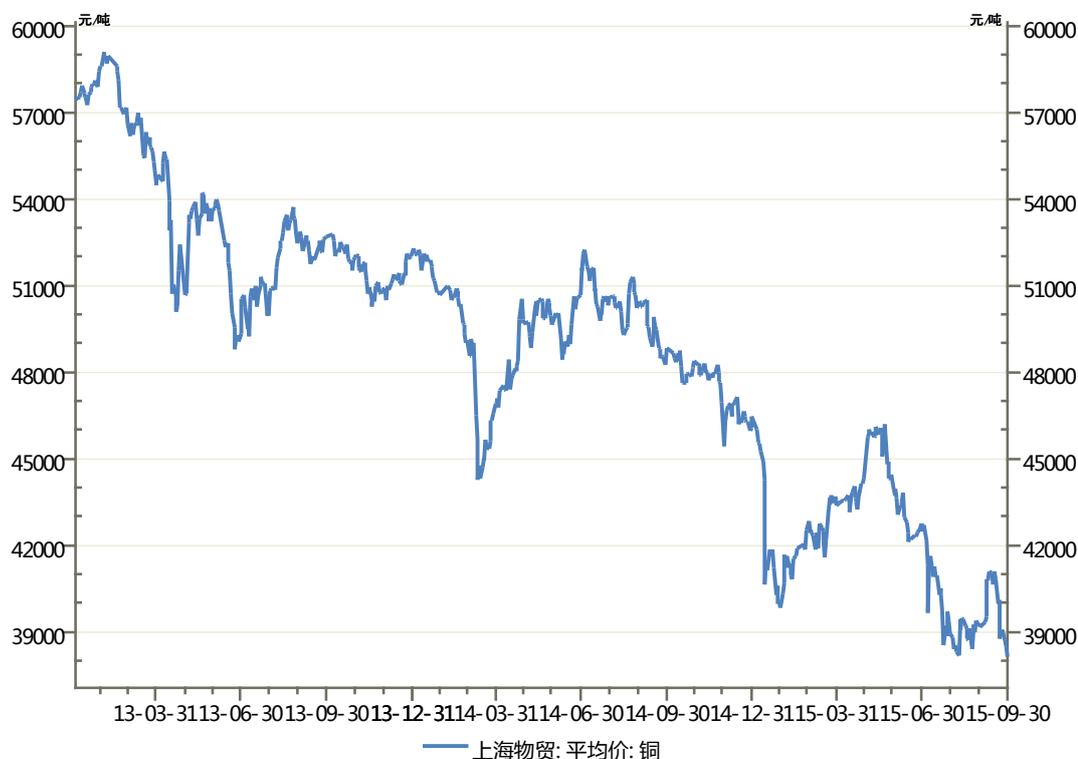


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产业链上游原材料是铜棒、铝、镍、尼龙、不锈钢等原材料，以及数控机床、挤塑软管机械等机械配件，原材料是通用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下游是铁路、通信、核电、军工、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的各个经销商或企业，此类行业多属于大型企业领导性质的市场，因此下游端较多高质量企业，产品应用广泛。

2、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与上游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关联性

（1）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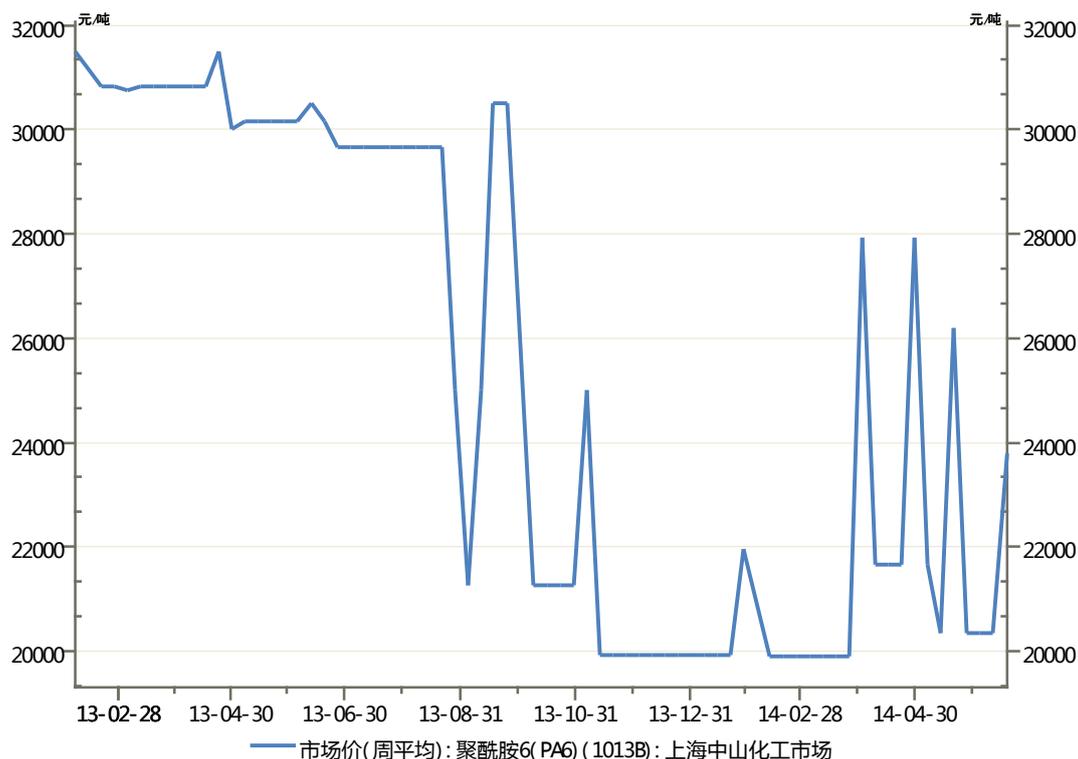
铜棒作为公司电缆接头产品的主要金属原材料，占据公司金属原材料采购量 80% 以上，因此铜价的涨跌与公司采购成本关系极为密切。铜价格自 2013 年起开始不断下滑，极大的降低了整个行业的成本。



数据来源: Wnd资讯

(2) PA6 尼龙

塑胶作为公司电缆保护软管的主要原材料，PA6 尼龙占据公司塑胶原材料采购量 90% 以上，因此 PA6 尼龙价格的浮动与公司采购成本关系密切。尼龙价格 2013 年起开始下滑，但是再探底后维持一定的价格区间浮动状态，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整个行业的成本。



数据来源: Wnd资讯

(三) 行业监管体制与相关法律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

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制造行业由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共同管理。行业主管部门制定行业规划和准入政策；行业协会对会员进行引导和服务。公司所属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其主要职能为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行业协会主要包括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中国电子元件协会光电线缆分会、上海电线电缆行业协会等。

协会名称	主要职能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协助政府部门对电子元件行业进行行业管理；参与制订行业发展规划的前期调研和中期评估；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根据授权进行行业统计；收集、发布行业信息；开展技术、经济、管理、市场等咨询服务；组织人才、技术、管理、法规等培训工作；帮助企业开拓市场；组织新产品鉴定、科研成果评审、行业标准制订和质量监督等工作。
中国电子元件协会光电线缆分会	协助政府搞好行业管理，承办政府部门委托办理的事项；协调本行业内部和行业与相关行业间的经济、技术合作；研究国内外技术经济市场，预测产品发展趋势；开展国际间的经济技术交流活动；为企业提供信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合作和商务服务。
上海电线电缆行业协会	在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开展对本地区电线电缆行业基础资料的调查、统计、搜集、整理和分析工作，发布行业信息，向政府部门提出制定行业发展规划、经济技术政策和经济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并参与有关活动，参与行业

	管理、配合质量监督部门抓好本行业产品的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协调制订行规、行约。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加强行业自律，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组织新产品鉴定、科研成果评审、行业标准制订和质量监督等工作。

2、行业主要法律、政策

近年来国家针对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业的相关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有关内容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将能够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高性能工程塑料、具有环保和健康功能的绿色材料等产品列为制造业中的优先主题。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版	聚丙烯热塑性弹性体(PTPE)、热塑性聚酯弹性体(TPEE)、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热塑性嵌段共聚物(SIS)、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等热塑性弹性体材料开发与生产
3	《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	“第十章 培育发展战略新兴产业 第一节 推动重点领域跨越发展 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
4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四、新材料技术 （三）高分子材料 3.高分子材料的低成本、高性能化技术、高分子化合物或新的复合材料的改性技术、共混技术等；高刚性、高韧性、高电性、高耐热的聚合物合金或改性材料技术；新型热塑性弹性体；具有特殊用途、高附加值的新型改性高分子材料技术。”
5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将先进高分子材料作为新材料产业发展重点，“扩大丁基橡胶（IIR）、丁腈橡胶（NBR）、乙丙橡胶（EPR）、异戊橡胶（IR）、聚氨酯橡胶、氟橡胶及相关弹性体等生产规模，加快开发丙烯酸酯橡胶及弹性体、卤化丁基橡胶、氢化丁腈橡胶、耐寒氯丁橡胶和高端苯乙烯系弹性体、耐高低温硅橡胶、耐低温氟橡胶等品种”。
6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指导意见》	提出加强自主创新，保持行业的稳健增长，推进行业的节能减排、发展绿色环保、低碳经济。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也将推动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的发展。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扶持

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的开发和应用对提升我国线缆产品以及装备制造业的整体水平有着重要的意义，而线缆发展水平及装备制造业的发展水平又与居民生活及诸多产业的发展息息相关。我国先后出台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新材料产业“十二

五”发展规划》等文件，新型催化剂阻燃改性塑料、交联聚乙烯材料和电器用合成树脂材料、乙丙橡胶、新型热塑性弹性体等线缆材料被列为当前优先发展的产品领域。

(2) 市场前景向好

目前，我国经济总体仍处于发展期，预计未来几年经济仍能保持稳定增长，在固定资产投资、基础设施建设、铁路轨道行业发展等下游终端领域的拉动下，线缆行业的需求仍将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作为线缆与其相关行业的配套产品，其行业发展也保持一致，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尤其是特种线缆的制造将会因为其性能优良、环保指数高、安全系数高、性价比高等优势获得更多的市场空间。

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水平的提升，以及铁路轨道制造业、装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船舶制造业等产业振兴规划、经济刺激计划的出台，汽车、高速铁路、轨道交通、船舶等行业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需求将迅速增加，市场缺口较大，给予研发实力强、自身储备深厚的线缆材料企业以更大的市场空间。

(3) 原材料供应持续改善

原材料质量和供应状况是影响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随着原材料品质的不断提高，特别是高效助剂的不断推出以及国外原材料生产厂家陆续在我国投资设厂，原材料质量和供应状况得到持续改善，同时，我国原材料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逐步提高，部分塑料基材和助剂在质量上已经接近国际水平，打破了国外竞争对手在原材料上的垄断地位，从而有力促进了国内线缆材料行业的发展。

(4) 上游原材料价格降低

铜棒作为电缆接头最主要原材料之一，其价格在近年不断下降，今后一段时期内，难以突然改变价格下降趋势，业内企业在主要金属原材料上依旧能够维持较低成本。

2、不利因素

(1) 行业人才缺乏，人力资源不足

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内各类高素质人才的匮乏已成为影响未来发展的瓶颈。目前国内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厂商的发展理念还停留在依靠少数关键人才的个人能力上。业内厂商普遍缺乏高素质领军人才，创新团队弱，缺乏梯队层次

配合和人才储备。同时又缺乏相对完善的教育和培训支撑体系，无法满足行业内对优质高素质人才的需求。

（2）产品结构失调，同质化竞争严重，高端材料依赖进口

国内的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自主创新能力不足,致使产品结构矛盾突出。尤其在中低压产品市场,其生产能力远远高于市场需求,同质化竞争异常激烈,降低了产业集中度水平。与此同时,虽然行业总体产能过剩,但高端、特种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供应不足,仍然对进口有所依赖,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这种状况 不利于行业有序健康发展。

（五）市场规模

公司所处行业属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其市场规模及供求情况直接受下游行业影响。得益于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公司下游行业电线电缆制造业、铁路轨道制造行业等相关行业总体保持了较好的增长势头。根据 Wind 资讯数据，2011 年度电线电缆行业实现销售收入 10,664.97 亿元、2012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1,458.96 亿元、2013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2,166.95 亿元。2004 年至 2008 年，全国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主营收入从 2004 年的 231 亿元增长到了 2008 年的 539 亿元，，2014 年末，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主营收入达到了 1705 亿元，铁路机车车辆配件行业主营收入达到了 1298 亿元。公司产品是电联保护产品，只要有电缆的地方都能用到公司的产品，大到飞机、轮船、高速列车，小到照明灯具、电热水器、中央空调；行业跨度大，区域分布广，因此产品用量大，抗风险能力高。

公司主要的目标市场是轨道车辆、高速列车、船舶、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电机及高低压开关柜、工程机械、中央空调、景观及高速公路照明灯具、机床、塑料和橡胶机械、电梯、烟草机械、纺织机械、印刷机械、港口机械等。

随着中国电力工业、数据通信业、城市轨道交通业、汽车业以及造船等行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将会带动了电缆连机器与保护件制造业的市场需求。

1、电线电缆制造业分析

（1）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将在“十二五”期间保持快速发展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12 年 3 月 9 日发布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滚动研究报告》，“十二五”期间，全国电力工业投资将达到创纪录的 6.1 万

亿元，比“十一五”增长 88.3%，其中，电网投资 2.9 万亿元、占 48%。“十三五”期间，预计全国电力工业投资达到 7.1 万亿元，比“十二五”增长 16.4%，其中电网投资 3.5 万亿元、占 49%。电力工业巨大投资将对电线电缆行业需求巨大。

根据南方电网公司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南方电网将投资 4,005 亿元加强和优化电网建设，比“十一五”增加 1,000 亿元，建成投产 220 千伏及以上交流输电线路 3.5 万公里，变电容量 1.89 亿千伏安，直流线路 5,150 公里，换流容量 1,460 万千瓦。到 2015 年，南方电网总规模将达到：500 千伏交流线路 3.6 万公里，直流线路 9,620 公里，500 千伏交流变电容量 2.16 亿千伏安，直流换流容量 2,720 万千瓦。电网建设的规模和发展方式的重大改变，都将给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创新空间。

（2）实施新一轮农网改造为电线电缆行业提供新的发展机遇

2011 年初，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相继公布了“十二五”及 2011 年农网改造计划及投资预算。国家电网五年内将安排 4,100 亿元用于农网改造；而南方电网计划投资规模为 1,116 亿元，合计达到 5,216 亿元。按此规模计算，头三年的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投资将超过 3,000 亿元，全面完成电网覆盖范围内的户户通电，努力建成“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的新型农村电网。新一轮的农网改造工程为电线电缆相关行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3）城市电网架空线入地趋势保证电线电缆行业的长远发展

城市电网建设中，架空线入地是城市发展的必然趋势。目前，国外发达城市地下电缆化已经完成了 80~90%，有的甚至达到 100%。中国为解决大规模架空线建设与城市市容“净空”要求的矛盾，从 20 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开始陆续进行地下电缆线路的建设。经过这些年的一再努力，中国在城市架空线入地建设上也取得了较大发展，深圳地下电缆化率就达到了 90%，珠海、天津也达到了 80%，杭州达到了 65%，上海达到了 40%，青岛、西安、南京、成都、武汉等城市达到了 20% 以上。但整体来说，全国平均城市地下电缆化率仅为 10% 左右，随着城市化的推进，我国大多数城市规划部门也开始强调市区内实现电缆供电，多数城市的规划目标电缆化率为 50~80% 左右。城市电缆入地化为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发展提供了较大的发展机遇，也为技术领先的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制造业提供了巨大机遇。

(4) 电线电缆的其他市场需求

我国“十二五”期间拟继续投资铁路轨道、机场、大型港口以及高速公路的建设。上述的建设项目，为电线电缆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前景。建筑行业在“十二五”期间仍将是我国支柱产业之一，它将给建筑用线缆带来机遇。住宅的智能化需求加上各种专业网的建设，也将给电线电缆带来极大市场，预计今后3至5年建筑用布电线的产值在电线电缆行业中将占15%左右。此外，制造业的快速增长、国外制造加工业向中国转移以及以出口为导向的加工装配业的发展，风力发电等新能源的大力发展，钢铁、石化等大型企业的扩建、搬迁，煤炭、石油、矿产开发以及安全设施的更新改造，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家用电器的升级换代等等都需要大量电线电缆，对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制造业提供了发展空间。

2、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分析

装备制造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提供技术装备的一个基础性，战略性的产业，是实现工业化的一个基础条件，也是我们国家综合国力和技术水平的重要体现。党中央和国务院都高度重视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在十六大，十七大，以及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都对振兴装备制造业做出了明确部署。

工业和信息化部专门设立了装备工业司，承担通用机械、船舶、汽车等行业工作，要依托国家重大工程，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吸收和再创新。

国务院提出加快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也明确了十六个重大领域，制订了相关的政策。国家需要发展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装备制造业集团，增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能力，基本满足交通、能源、原材料的需要，依靠区域优势，发挥产业集聚效应，建设和完善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国家级重大装备技术中心，初步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形成巨大装备，高新技术产业装备，专业化合理分工，协调发展的产业格局。

3、铁路与海工市场分析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提出，预计“十三五”期间全国新建铁路不低于2.3万公里，总投资不低于2.8万亿元。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将海洋工程发展列入新兴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中，未来 10 年大力扶持。“十二五”期间，在中国的近海大陆架和大陆坡建设，带动的海工装备总投资预计为 2500 亿~3000 亿元，年均 500 亿人民币以上。

4、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制造行业市场前景分析

“十二五”期间，国内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将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根据《电线电缆行业通讯》的统计资料，2011 年—2013 年，我国线缆配套产业市场需求量依次未 446 亿元、491 亿元和 540 亿元，于 2015 年需求量将达到 654 亿元，市场需求增速快，表明我国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市场仍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

目前 PVC 仍然占有电缆配套产业较大的市场份额，传统 PVC 材料不但含有卤素，而且含有重金属元素，环保型 PVC 材料虽然不含有欧盟限制使用的有害物质，但它在燃烧时还会产生二恶英、HCI 和浓烟，一旦发生火灾，可能造成人员伤亡。随着人们对电缆在火焰下的安全性的要求提升，在许多场合要求电缆具有低烟、无卤、防火等特性，因此传统的 PVC 材料占比将逐渐下降，上海方德所使用的绿色环保线缆材料的占比将逐渐提升，无卤、低烟阻燃型线缆材料和交联聚乙烯材料将会成为行业增长的亮点，市场份额有望持续提升，市场空间巨大。

（六）行业特定的风险特征

1、中低端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利润率下降

国内多数企业通过模仿、学习标杆企业而逐步发展，在产品品种、技术、经营手段、管理方法、发展策略等方面具有很强的趋同性，市场竞争同质化现象严重。由于行业的整体集中度不高，且产品技术含量较低，价格竞争便成为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中低端市场主要竞争手段，而恶性价格竞争使电线电缆整体产品价格下降，行业利润率低，流通领域的电线电缆产品存在大量不合格和伪劣产品，市场竞争无序化现象严重。

2、研发投入不足

我国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集中度低，企业资金实力普遍不强，研发投入远远落后于国际领先企业。在技术要求较高的高压、超高压、特种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领域，我国仅有少数企业能与国际巨头展开竞争。总体来看，我国线缆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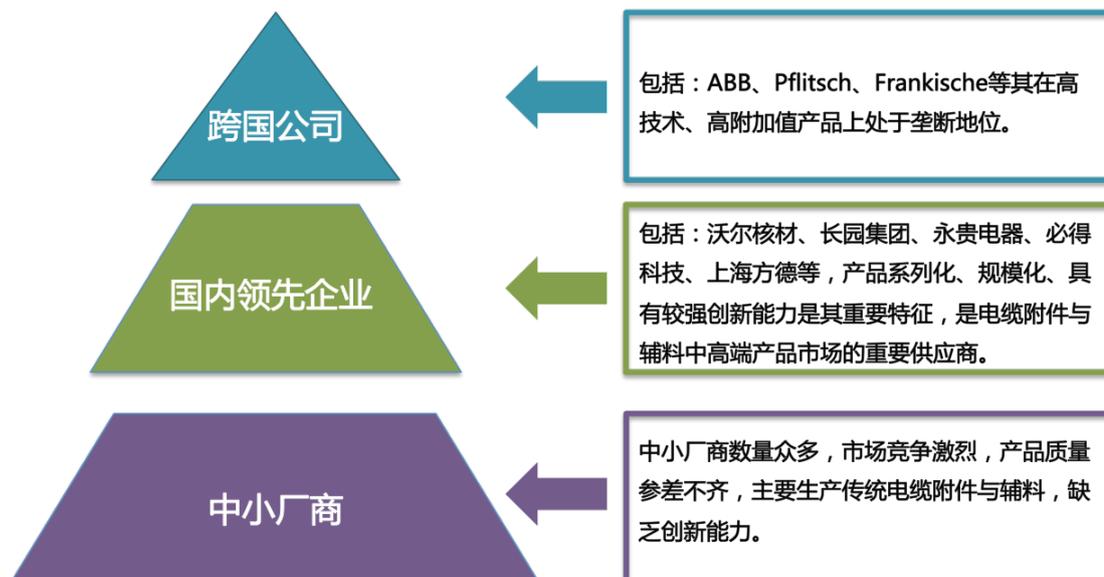
接器与保护件企业产品档次较低、趋同性高，缺乏核心竞争力，所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是当前电缆连接器行业较为迫切的课题。

3、外协加工的风险

公司对少量非核心部件采取委外加工方式。公司外协加工主要为产品电镀和线割工序。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份公司对外支付的外协加工费分别为204,564.83元、573,863.77元和467,301.69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69%、3.15%和3.18%。如果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外协件的质量，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性能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七）行业竞争格局

从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看，我国的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企业可分为三大梯队，第一梯队是技术领先的跨国公司，如ABB、Pflitsch、Frankische，在原材料质量和产业规模上均具有巨大优势，同时具有多年的研究和技术积累，在尖端产品领域处于垄断地位。第二梯队是产品系列化规模化的国内领先企业，如长园集团、沃尔核材、永贵电器、必得科技、上海方德等，随着近年来国家政策的支持、国内企业研发能力的持续提高，与国外优势企业的差距逐渐缩小，同时与国际巨头相比成本低、贴近客户、反应灵活，在竞争中市场份额逐步扩大。第三梯队是中小型生产企业，企业数量众多，产品单一，基本不具备研发能力，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1、跨国优势企业在尖端产品领域处于垄断地位

跨国优势企业大多是集上游原料、材料加工、产品销售一体化的大型化工企业，在原料质量和产业规模上均具有较大优势，同时，由于研发资金充足及多年技术沉淀，跨国公司往往在高性能专业型材料配方上处于领先地位，能通过不断推出高端产品而引领行业的发展方向。例如，目前国内缺乏对高压交联聚乙烯材料基础树脂的系统研究，没有高压交联聚乙烯材料用相应牌号的超净聚乙烯基础树脂供应，导致原料洁净度不够，因此，国内厂商在生产高压、超高压材料上处于劣势，国外优势企业在高压、超高压线缆配套产品的生产上处于垄断地位。

2、少数国内领先企业快速成长

我国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市场空间广阔，发展潜力较大。虽然国内厂商生产水平与国外优势企业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但少数国内领先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依托自身研发实力，主动开展性价比较高的新品研发，积极探寻与下游企业的合作，以引导下游企业选择新产品替代原有产品，创造更大的市场空间。随着近年来国家政策的支持、国内企业研发能力的持续提高，国内领先企业与国外优势企业的差距逐渐缩小，同时国内领先企业还拥有成本低、贴近客户、反应灵活等国际巨头不具有的优势，产品档次不断提升，在竞争中市场份额逐步扩大。

3、技术薄弱的中小企业举步维艰

国内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生产企业中已成规模并具备自主研发能力的企业还较少，众多的中小企业研发投入小，基本不具备研发能力，只能单一重复生产，无力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提升产品档次，不注重新材料、新工艺的使用，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同时，线缆连接器与保护件的下游企业的生产设备选型一般由不同的厂家提供，设备参数存在差异性，同时电线电缆生产企业生产环境的洁净度、温度、湿度等因素也会对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的使用效果产生一定的影响。生产企业需要针对不同的环境、不同的生产设备等提供及时的现场服务，机动的调整材料的配方及生产工艺，以满足客户的要求。这需要企业具有一定的配方调整能力和现场客户服务能力，多数小规模企业不具备这种能力。

4、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国内较为知名的电线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生产企业及其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是否上市	主要产品

1	深圳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高新技术企业，专业从事高分子核辐射改性新材料及系列电子、电力新产品和新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产品包括：热缩套管、热缩母排、热缩电缆附件、冷缩电缆附件、电缆分支箱、环网柜、高低压开关柜、环保高温硅胶电线、耐高温 PTFE 套管、导体连接管、热缩复合双壁管、硅橡胶管、聚四氟乙烯套管、民用防滑花纹管等 2500 多种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力、冶金、石化、煤矿及航天航空等领域
2	深圳市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公司从事辐射功能材料和电网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含：热缩材料、高分子 PTC、电力电缆附件、合成绝缘子、预装式变电站、自动化配网系统和电缆分接箱。
3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是	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包括铁路客车连接器、铁路机车连接器、城轨车辆连接器和动车组连接器。
4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	公司主要从事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的电缆保护系统、空调通风系统、撒砂装置领域内的相关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	上海文依电器有限公司	否	公司主要从事电缆保护和紧固产品的研发、创新和生产制造，产品包括：电缆保护软管、软管接头、软管接头附件、电缆接头、电缆接头附件以及拖链。

5、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

(1) 公司竞争优势

1)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现设有研发中心，建设有一支高效的研发与技术团队，并实行科学管理，对每一个研发项目，公司制定了研发立项报告，发文成立项目组，指定专业技术人员任项目负责人，进行攻关和改进，实行内部绩效考核管理。自设立至今，公司通过自主技术研发陆续推出多种产品参与市场竞争，并已经拥有多项技术专利。同时，公司利用与上海理工大学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为公司产品研发提供技术支持。

2) 产品多样化优势

公司立足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已有 9 年时间，随着时间推移，公司为满足各个客户需求，不断创新研发，致使公司已有上千种各规格产品，能够适用于市场上绝大多数客户需求。此项优势需要时间累计，是行业内新进企业所无法比拟的。

3) 稳定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与开发，已经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系列产品，并迅速占领了市场份额，目前已在多个直辖市以及省会城市设立销售处，并已成功入围中国中车供应商名单，与华为指定供应商企业长期合作。

公司产品已顺利进入铁路、通信、核电等多个行业，并形成了相对稳定的客户资源。

4) 质量控制优势

产品质量是企业发展的生命，产品的质量源于专业的设计，严格的生产控制及优质的服务。公司引入先进的项目管理理念，助力企业创新和变革。引入 6sigma 理念，助力企业发展和持续改善。

目前公司建有先进的数控加工车间、注塑车间、挤出车间及装配车，和全球领先的实验室,涵盖了防护 ,烟雾 ,盐雾,燃烧线验 ,拉力,压力,精确测绘等项目的实验设备，保证品质。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还建立生产全过程检验机制，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出厂均实行严格的过程控制。对原材料、半成品和最终产品过程中的各个环节进行规定的自检、互检、抽检，保证了产品的良品率和可靠性。

(2) 公司竞争劣势

1) 规模不足

公司自成立以来保持了稳定的增长率，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均得到了稳步的提高，在产品在行业获得了明显的竞争优势。但是由于厂房搬迁的原因，影响公司生产效率，导致公司产能不足。同时与同行业内上市公司相比较，公司规模仍然较小。

2) 资金不足

近年来，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开始进入稳步增长阶段，国内有实力的企业纷纷加大投入，行业竞争加剧。公司进一步扩大规模和提升企业竞争力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的行业特点决定了仅仅依靠公司自身积累无法完全实现进一步的快速扩张与技术研发投入，资金不足可能会限制公司的未来发展。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系自然人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的规定，公司设立股东会。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召开股东会分别就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作出了决议。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由 6 名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有关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的事项及其他依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董事与监事的任免、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以及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决策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设执行董事 1 名，由股东会决定产生，负责执行股东的决议并制定公司的经营投资方案等。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征路、朱华、杨巧英、俞旻、邱丽丽，其中征路为董事长。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董事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董事会，分别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三）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由股东会委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执行董事、总经理的日常工作。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为顾敏凤、杨庆春、魏琴安，其中顾敏凤为监事会主席，杨庆春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共召开 1 次监事会。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积极履行职责。

股份公司阶段，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文件保存完整，会议记录均正常签署，会议文件由董事会秘书统一归档保存。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

二、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的评价

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另外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在审议相关事项中的关联股东回避制度。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为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提供了制度性保护。

（一）股东权利保护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并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实现方法等。

（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建立内部管理的相关制度和机制，如《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具体建设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	制度规定情况
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规定，并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予以细化
2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规定
3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已经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规定，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予以细化

另外，公司还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运行的合法性、规范性。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在股改时已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必要的治理文件体系，公司章程、三会议

事规则及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权责分明。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意识正在逐渐提高，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治理的要求，及时召开三会，公司三会机制能够正常发挥作用。公司聘请了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筹备和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公司在今后的管理中，将不断提高规范治理意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管理制度的要求，有效提升规范管理水平。

公司管理层深刻认识到公司规范治理是公司运作的基石。公司管理层将在公司发展壮大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进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构建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

公司目前的治理机制是基本健全的、有效的。”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情况

（一）行政处罚情况

1、签发空头支票行政处罚

（1）行政处罚具体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违规签发空头支票的行为，受到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元）	处罚时间
1	沪银罚罚字 2013 第 011030 号	签发空头支票	1,000.00	2013.05
2	沪银罚罚字 2013 第 012529 号		1,040.18	2013.06
3	沪银罚罚字 2015 第 002855 号		2,116.30	2015.03
4	沪银罚罚字 2015 第 006263 号		2,612.52	2015.03
5	沪银罚罚字 2015 第 314038 号		3,162.18	2015.04
6	沪银罚罚字 2015 第 425878 号		6,440.00	2015.04
7	沪银罚罚字 2015 第 007388 号		8,798.17	2015.04
8	沪银罚罚字 2015 第 010146 号		2,294.18	2015.05
9	沪银罚罚字 2015 第 008606 号		4,632.10	2015.05
合计			32,095.63	

（2）违规行为的原因

银行罚款系由于：公司厂房搬迁、新建厂房等原因导致公司资金紧张；相关财务人员变动导致衔接管理疏忽，从而使资金未及时入账；财务人员疏忽未及

时查询公司银行账户余额即开具支票，导致客户提示付款时账户余额不足。但上述财务人员的行为并不以公司骗取财物为目的。

(3) 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行政机关依据下列法律法规对公司签发空头支票的行为进行了处罚：《票据法》第八十七条规定：“支票的出票人所签发的支票金额不得超过其付款时在付款人处实有的存款金额。出票人签发的支票金额超过其付款时在付款人处实有的存款金额的，为空头支票。禁止签发空头支票。”；《票据法》第八十八条规定：“支票的出票人不得签发与其预留本名的签名式样或者印鉴不符的支票。”；《票据管理实施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签发空头支票或者签发与其预留的签章不符的支票，不以骗取财物为目的的，由中国人民银行处以票面金额 5% 但不低于 1000 元的罚款；持票人有权要求出票人赔偿支票金额 2% 的赔偿金。”

目前公司已经依据行政机关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全额缴纳了上述罚款。

《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十三条第（一）项的规定：“重大行政处罚包括下列各项：1、较大数额的罚款。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决定的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人民币罚款；中国人民银行分行、营业管理部决定的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人民币罚款；金融监管办事处、中国人民银行分行营业管理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心支行决定的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人民币罚款；中国人民银行支行决定的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人民币罚款；2、责令停业整顿；3、吊销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4、对其他情况复杂或重大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根据上述处罚事实，公司所受到的行政处罚属于中国人民银行分行所决定的罚款，每笔罚款均未超过上述重大行政处罚的认定，上述违规行为系公司财务人员疏忽造成，情节轻微并已经及时改正，因此可以认定公司所受到的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的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2、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行政处罚

(1) 行政处罚具体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受到上海市宝山区公安消防支队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	处罚事由	处罚措施	处理情况	处罚时间
----	-----------	------	------	------	------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	处罚事由	处罚措施	处理情况	处罚时间
1	沪宝公消即字[2015]第 0022486 号	消防泵处于停用状态，电源关闭	立即改正	已改正	2015.01.09
2	沪宝公消限字[2015]第 0021 号	未依法进行竣工消防备案	限期改正	已备案	2015.01.13
3	沪宝公（消）行罚决字（2015）0028 号	未依法进行竣工消防备案	罚款 5,000 元	罚款已缴纳	2015.02.09

（2）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报告期内存在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系公司及员工消防意识不足，未严格按照《消防法》的相关规定进行规范操作与处理。消防部门的检查中发现公司存在消防泵处于停用状态、电源关闭与未依法进行竣工消防备案的情形。

消防部门分别依据《消防法》的下述条款进行了处罚：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竣工，依照下列规定进行消防验收、备案：（二）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第五十三条：“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在消防监督检查中发现火灾隐患的，应当通知有关单位或者个人立即采取措施消除隐患；不及时消除隐患可能严重威胁公共安全的，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依照规定对危险部位或者场所采取临时查封措施。”第五十八条第二款：“建设单位未依照本法规定将消防设计文件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或者在竣工后未依照本法规定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五千元以下罚款。”

公司已经按照消防部门的要求进行了及时的整改，交纳了 5,000 元的罚款，并取得了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备案号：310000WYS150008401）。公司未进行竣工消防备案的违法情形属于《消防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的各违法处罚情形中的情节较轻者，且罚款金额不大，故上述 5,000 元罚款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

综上，虽然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上述行政处罚情况，但是处罚金额较小，并且公司已经根据有关部门的处理意见进行整改，所以可以认定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二) 诉讼纠纷情况

1、诉讼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劳动合同纠纷未决诉讼								
1	黄某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5）办字第2476号裁决书	裁决：上海方德支付经济补偿金 33,000 元，支付竞业限制补偿金 8,523.81 元 ，支付加班工资 711.2 元，支付年休假工资 1,517.24 元。 涉案金额 40,752.25 元	一审审理中【未决】		未支付，但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财务部分期后事项予以披露
	上海方德	黄某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6）沪 0113 民初 1305 号传票	诉请：上海方德无需向被告支付加班工资 711.20 元，无需向被告支付未休年休假工资 1517.24 元，无需向被告支付竞业限制补偿金 8523.81 元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黄某	上海方德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6)沪0113民初1709号传票	诉请：上海方德（被告）向黄尧（原告）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 66,000 元、竞业限制经济补偿金 14,140 元、医疗补助费 66,000 元、未休年休假工资 6,068.97 元。			
劳动合同纠纷已决诉讼								
1	宋某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5)办字第 929 号裁决书	裁决：上海方德支付经济补偿金 15,000 元。 涉案金额 15,000 元	二审生效【已决】	(2015)宝执字第 4532 号	未支付，但已经预提预计负债 15,000 元。（根据 2016 年 1 月 14 日上海方德诉宋某支付罚金案，无须再支付这笔款项）
	上海方德	宋某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5)宝民一(民)初字第 7505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上海方德支付经济补偿金 15,000 元。 涉案金额 15,000 元			
	上海方德	宋某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5)沪二中民三(民)终字第 1585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	上海方德	宋某	上海市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5)办字第 2467 号裁决书	裁决：驳回上海方德要求宋某支付 30,000 元的申请。 涉案金额 30,000 元	调解【已决】		根据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6 年 1 月 14 日的调解笔录：双方达成和解宋某在本案中支付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上海方德15,000.00元，与另案（2015）宝民一（民）初字第7505号上海方德应付宋某15,000.00元互相抵扣，互不相欠。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的权利义务均已结清，不再有其他劳动争议
3	陈某 B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4)办字第 2520 号民事判决书	裁决：上海方德支付加班工资643.68元，工资差额504.75元。 涉案金额 1,148.43 元	一审生效，已经执行完毕【已决】		2015年11月2日涉案金额8,148.43元已经全部付清
	陈某 B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5)宝民一(民)初字第1579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上海方德支付加班工资643.68元，工资差额504.75元，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7,000元。 涉案金额 8,148.43 元		(2015)宝执字第 5781 号	
4	程某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5)办字第 1023 号裁决书	裁决：上海方德支付竞业限制经济补偿金5,293.28元。 涉案金额 5,293.28 元	仲裁生效【已决】		未支付，已经预提预计负债5,293.28元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5	孙某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5)办字第 379 号调解书	裁决：上海方德支付经济补偿金 50,000 元。 涉案金额 50,000 元	调解生效【已决】	(2015)宝执字第 2034 号	涉案金额 50,000 元已经全部付清
6	盛某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4)办字第 421 号裁决书	裁决：上海方德支付经济补偿金 12,000 元，支付工资差额 1,000 元，支付竞业限制经济补偿金 10,559 元。 涉案金额 23,559 元	判决生效【已决】	(2014)宝执字第 4214 号	涉案金额 23,559 元已经全部付清
	上海方德	盛某	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4)沪二中民三(民)撤字第 361 号	驳回：上海方德要求撤销仲裁的请求			
7	陈某 A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3)办字第 1047 号调解书	调解：上海方德支付伤残就业补助金 25,986 元，支付工资差额 2,014 元。 涉案金额 28,000 元	调解生效【已决】	(2013)宝执字第 4271 号	涉案金额 28,000 元已经全部付清
8	徐某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4)办字第 3376 号裁决书	裁决：支付工资差额 5,892 元，支付年假工资 7,425.29 元，支付加班工资 224.14 元 ，支付经济补偿金 30,900 元。 涉案金额 44,441.41 元	二审终审生效【已决】	(2015)宝执字第 1802 号	涉案金额 43,091.91 元已全部付清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上海方德	徐某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5)宝民一(民)初字第2660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上海方德补充支付工资差额4,766.62元，支付年假工资7,425.29元，支付加班工资 224.14元 ，支付经济补偿金30,900元。 涉案金额43,091.91元			
	上海方德	徐某	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5)沪二中民三(民)终字第1190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驳回上海方德上诉，维持原判			
9	权某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4)办字第1793号裁决书	裁决：上海方德支付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8,025.58元。 涉案金额8,025.58元	仲裁生效【已决】		涉案金额8025.58元已经全部付清
	上海方德	权某	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4)沪二中民三(民)撤字第615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驳回上海方德撤销裁决书的请求		(2014)宝执字第6478号	
10	张某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宝劳人仲(2015)办字第2757号裁决书	劳动仲裁调解：上海方德支付竞业限制补偿金11,000元	【已决】		涉案金额11,000元已全部支付
买卖合同纠纷未决诉讼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1	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嘉定区人民法院	(2015)嘉民二(商)初字第981号传票	诉请：上海方德偿还欠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送货完毕的价款692,358.54元，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留置的价款267,401.5元。 涉案金额959,760.00元	一审审理中【未决】		其中692,358.54元已经预提应付账款；另所诉的留置价款，由于上海方德本身并未就该笔货物计提资产，因此未在账面计提应付账款
买卖合同纠纷已决诉讼								
1	上海裕晟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6)沪0113民初1975号传票	诉请：上海方德支付货款266,000元。 涉案金额266,000元	已撤诉		涉案金额281,000元已全部付清
2	上海沃顿办公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6)沪0113民初1792号	一审诉请：上海方德支付价款264,000元。后双方和解，原告撤诉，上海方德向原告支付234,500元。	已撤诉		涉案金额234,500元已全部付清
3	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4)宝民二(商)初字第2240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上海方德支付货款339,385.20元。 涉案金额339,385.20元	一审生效【已决】		未支付，但已经预提应付账款339,385.20元
4	东莞市锐强电线套管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4)宝民二(商)初字第1701号民事调解书	调解：上海方德支付货款152,016元。 涉案金额152,016元	调解生效【已决】		涉案金额152,016元已经全部付清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5	苏州三色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3)宝民二(商)初字第1656号民事调解书	调解：上海方德支付货款32,000元。 涉案金额 32,000元	调解生效【已决】		涉案金额 32,000元已经全部付清
6	上海新楚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嘉定人民法院	(2015)嘉民二(商)初字第1275号民事调解书	调解：上海方德价款73,000元。 涉案金额 73,000元	调解生效【已决】		涉案金额 73,000元已全部支付
7	上海方德	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第三人：上海神根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闵行区人民法院	(2014)闵民二(商)初字第247号	判决：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无需返还已支付的货款546,264.80元。 涉案金额 546,264.80元	二审终审生效【已决】		上海方德为原告
			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14)沪一中民四(商)终字第939号	判决：维持一审判决。			
8	上海合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徐汇区人民法院	(2015)徐民二(商)初字第2575号调解书	调解：上海方德支付货款256,443.41元。 涉案金额 256,443.41元	调解生效【已决】	(2015)徐执字第03058号	涉案金额 256,443.41元已经全部支付
加工承揽合同纠纷已决诉讼								
1	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5)宝民二(商)初字第494号民事调解书	调解：上海方德支付价款210,005.54元。 涉案金额 210,005.54元	调解生效【已决】	(2015)宝执字第1968号	涉案金额 210,005.54元已经全部付清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2	上海精卉模型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嘉定人民法院	(2015)嘉民二(商)初字第1276号民事调解书	调解：上海方德支付价款58,742.22元。 涉案金额 58,742.22元	调解生效【已决】		上海方德已于9月28日和11月2日将涉案金额全部付清
3	上海冠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宝山人民法院	(2015)宝民二(商)初字第1456号民事调解书	调解：上海方德支付价款183,400元。 涉案金额 183,400元	调解生效【已决】		涉案金额183,400元已经全部支付
4	上海翔顺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	上海嘉定区人民法院	(2012)嘉民二(商)初字第441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上海方德支付加工费241,500元。 涉案金额 241,500元	二审终审生效【已决】		涉案金额241,500元已经全部付清
	上海方德	上海翔顺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2)沪二中民四(商)终字第1327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维持一审判决			
所有权纠纷未决诉讼								
1	上海方德	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闵行区人民法院	(2016)沪0112民初3182号传票	诉请：上海方德（原告）要求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被告）返还其已支付的货款130,000元。	一审审理中【未决】		上海方德为原告
建筑工程合同纠纷未决诉讼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受理机构	法律文件文书号	判决、裁决或调解结果，主要诉讼或仲裁请求	状态	对应的执行文书号	执行金额支付具体情况
1	上海方德	上海杰珍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6)沪0113民初7256号	上海方德（原告）要求上海杰珍实业有限公司（被告）返还其已支付的工程预付款100,000元。	立案阶段【未决】		上海方德为原告

2、诉讼仲裁原因分析

(1) 劳动合同纠纷原因分析

以下是近两年来公司劳动纠纷的个案原因：

序号	诉讼名称	诉讼原因
1	陈某 A 劳动仲裁案	陈某 A 与上海方德就支付工伤待遇等事宜发生争议。双方达成调解上海方德支付陈某 A 相关补助金
2	盛某劳动仲裁案	上海方德诉称盛某未适当履行工作职责，予以解除劳动合同；盛某诉称已经适当履行工作职责，要求上海方德支付相关补偿金
3	陈某 B 劳动仲裁案	上海方德诉称陈某 B 连续旷工，予以辞退；陈某 B 诉请上海方德支付劳动补偿金
4	权某劳动仲裁案	上海方德诉称权某违反公司规章制度，要求解除劳动合同关系，不予支付劳动合同赔偿金；权某诉请上海方德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5	孙某劳动仲裁案	孙某与上海方德因支付劳动合同经济补偿事宜发生争议；双方达成调解上海方德支付孙某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
6	徐某劳动仲裁案	上海方德诉称徐某未适当履行工作职责，对其进行降薪降职；徐某主动提出解除劳动合同，要求上海方德支付工资差额及劳动经济补偿金
7	宋某劳动仲裁案	上海方德诉称宋某违反采购流程，导致公司损失，要求宋某应支付的罚金抵扣劳动补偿金；宋某诉称上海方德未及时支付劳动补偿金
8	程某劳动仲裁案	程某个人原因辞职，诉请上海方德支付竞业禁止补偿金；上海方德诉称竞业禁止补偿金已经包含在工资当中

序号	诉讼名称	诉讼原因
9	黄某劳动仲裁案	上海方德认为与黄某劳动合同到期终止；黄某诉称上海方德违规解除劳动合同，请求赔偿相关补偿金
10	张某劳动仲裁案	张某与上海方德因支付劳动合同经济补偿事宜发生争议；双方达成调解上海方德支付张某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

(2) 买卖合同和加工承揽合同纠纷原因分析

以下是近两年来的买卖合同和加工承揽合同纠纷个案原因：

序号	诉讼名称	诉讼原因
1	与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	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诉请上海方德支付货款；上海方德诉称货物质量存在问题
2	与上海裕晟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	上海裕晟空调设备有限公司诉请上海方德支付货款；上海方德诉称已协商约定延迟支付货款
3	与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加工承揽合同案	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诉请上海方德支付货款
4	与东莞市锐强电线套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	双方已经达成调解支付货款
5	与苏州三色包装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	
6	与上海合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	
7	与上海新楚塑胶模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	
8	与上海精卉模型有限公司加工承揽合同案	双方已经达成调解支付加工款
9	与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加工承揽合同案	
10	与上海冠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加工承揽合同案	
11	与上海翔顺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加工承揽合同案	双方对模具的加工性质以及验收等存在争议
12	与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权纠纷案	上海方德诉称支付给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13万元，系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代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追偿的货款，而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不予认可，因此要求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予以返还

序号	诉讼名称	诉讼原因
13	与上海杰珍实业有限公司建筑工程合同案	双方对已支付的工程预付款存在争议
14	与上海沃顿办公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	双方对合同付款时间存在争议

综上所述：（1）劳动仲裁及诉讼的主要原因是：A、公司人员结构调整，需要对相关人员岗位及薪酬进行调整，对公司认为不适合相关岗位的员工予以辞退；B、由于公司管理合规性存在一定的问题，未及时支付相关离职员工的相关补偿金，导致离职员工与公司发生相关劳动仲裁与诉讼。

（2）与供应商的买卖合同与加工承揽合同纠纷诉讼的主要原因是：A、公司供应商管理上欠缺一定的合理性，与供应商在货物的质量、交货验收、付款时间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分歧；B、部分采购上，公司一定程度上确实存在未及时付清采购款项的行为。

3、诉讼仲裁对公司影响的定量分析

（1）劳动仲裁案对公司的影响

以下是劳动仲裁所涉员工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职能说明	离职时间
1	陈某 A	生产操作工	产品生产操作	2012/11/3
2	盛某	生产经理	负责产品生产操作、设备维护保养等事宜	2013/11/27
3	陈某 B	产品工程师	产品的研发、试制、创新	2013/12/3
4	权某	生产操作工	产品生产操作	2014/6/18
5	孙某	财务主管	成本核算、成本分析工作	2014/11/7
6	徐某	采购专员	原辅材料的采购、供应商的评估等事宜	2014/12/8

序号	姓名	职位	职能说明	离职时间
7	宋某	供应链总监	负责生产计划、采购、物流等相关事宜	2015/2/11
8	程某	商务经理	负责销售订单的跟踪、开票、汇款等事务	2015/3/31
9	黄某	人事行政主管	员工薪资、考勤、考核、奖惩、招聘等相关人事事务	2015/7/31
10	张某	质量经理	现场质量管理	2015/8/1

(2) 买卖合同和加工承揽合同纠纷对公司的影响

以下是买卖合同和加工承揽合同纠纷所涉企业与公司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元

序号	涉诉公司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9月		采购产品	涉诉金额	备注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比例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比例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比例			
1	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	—	—	—	—	—	—	—	378,414.20	涉诉买卖发生在2012年
2	上海裕晟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	—	—	—	380,000元	3.78%	中央空调	266,000	
3	东莞市锐强电线套管有限公司	290,344.04	2.47%	503,457.72	3.24%	—	—	尼龙编织网管	152,016	
4	苏州三色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7,316.23	0.06%	—	—	—	—	喷码机用油墨溶剂	32,000	涉诉买卖发生在2011年
5	上海合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785,737.17	6.67%	548,824.77	3.53%	—	—	尼龙PA6(C50H2)	256,443.41	
6	上海新楚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	—	54,840.20	0.35%	8,293.64	0.08%	螺丝	73,000	
7	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	320,440.49	2.72%	460,865.51	2.97%	29,233.25	0.29%	橡胶件	959,760	

序号	涉诉公司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9月		采购产品	涉诉金额	备注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比例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比例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比例			
8	上海精卉模型有限公司	—	—	50,206.99	0.32%	—	—	外协线切割	58,742.22	
9	上海申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	208,187.58	1.77%	132,206.2	0.85%	—	—	化学电镀	210,005.54	
10	上海冠燊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	29,337.29	0.19%	128,830.57	1.28%	普通电镀	183,400	
11	上海翔顺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	—	—	—	—	—	橡胶件	241,500	涉诉加工承揽发生在2011年11月

注：1、上述采购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涉诉金额均为含税金额。上海方德与部分企业的采购金额略微小于涉诉金额，系采购金额不含税导致的差异；

注：2、部分涉诉企业由于上海方德与其发生的采购不在报告期内，所以存在采购金额小于涉诉金额的情况。

综上：（1）劳动合同仲裁及诉讼对公司的影响：A、截止2015年12月，公司总共有175名员工，根据公司的业务情况和人事的安排，进行人事的调整、辞退员工属于公司的正常运营的一部分；B、上述涉诉人员并未涉及到公司的核心技术岗位与核心管理岗位，其离职对公司的影响有限；公司已经对上述涉诉人员的岗位重新招聘了新的员工或者由其他员工进行接任，上述岗位调整并未对公司的正常业务产生影响；C、由于公司对上述人员的相关经济补偿金的诉求存在异议，因此导致上述劳动仲裁与诉讼案件；D、公司已经按照劳动仲裁委员会以及法院的判决进行了相关赔偿支付。部分已决诉讼，公司还未支付但均已经预提了预计负债，因此对公司的财务数据不会产生影响。黄某诉上海方德，由于该起案件的诉讼发生在审计报告出具之后，因此未在审计报告中予以预提，但已经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一）期后事项”中予以披露。上海方德诉宋某一案，根据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2016年1月14日的调解笔录：双方达成和解宋某在本案中支付上海方德15,000.00元，与另案（2015）宝民一（民）初字第7505号上海方德应付宋某15,000.00元互相抵扣，互不相欠。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的权利义务均已结清，不再有其他劳动争议。

(2) 买卖合同和加工承揽合同纠纷对公司的影响：A、公司主要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均为市场化产品，市场供应充足（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因此供应商的变更并不会对公司的采购产生较大的影响；B、上述涉诉供应商除上海合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13 年位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之列，其他涉诉供应商占公司采购份额均较小；C、上述买卖合同和加工承揽合同纠纷已决诉讼，大部分上海方德已经付清相关款项，或者根据调解协议还未到支付时点的已经预提了预计负债。由于余姚同祥塑化有限公司诉上海方德一案刚判决，公司还未支付，公司预提应付账款 339,385.20 元；D、涉及到的三起未决诉讼，其中一起由于案件正在审理当中，因此公司未予支付。上海凯钜工贸诉上海方德一案，其中 692,358.54 元已经预提应付账款；另所诉的留置价款 267,401.5 元，由于上海方德本身并未就该笔货物计提资产，因此未在账面计提应付账款；另外两起由于上海方德系原告，不用支付相关价款。

（三）其他情况

1、税务情况

根据上海市宝山区国家税务局与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宝山分局于2015年12月出具的“涉税事项调查证明材料”（（2015）宝税八调050号），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30日期间能按时申报各项税收，能在规定时间内抄税，暂无欠税和行政处罚记录。

2、劳动社保情况

根据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于2016年1月出具“单位参加城镇社会保险基本情况”，证明公司截至2015年11月缴费状态为“正常缴费”。

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社保缴纳情况如下：

序号	缴纳形式	人数
1	正常缴纳	151
2	外办社保	19
3	退休返聘	5
合计		175

其中外办社保系指公司委托中介机构代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由于公司部分员工系公司的销售人员，分布于全国各地，公司在当地无相关分公司，无法在当地开立社保账户，而相关外地员工要求公司在当地缴纳社保，以便享受当地的相关优惠政策。基于从公司员工自身利益的角度考量，公司委聘相关中介机构以中介机构的名义在当地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公司将相关社保费用支付给中介机构。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述外办社保的形式系非规范做法。公司将于2016年上半年通过在外地设立分公司等形式为外地员工缴纳社保以解决上述非规范性做法。

公司控股股东做出承诺：如果公司因未能依法全额缴交社保、住房公积金事由而受到相关部门行政处罚并被要求补缴相关款项的，愿意全额缴纳公司因此承担的全部费用并补偿公司受到的损失。

3、工商情况

根据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5年12月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间，没有发现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工商机关行政处罚的记录。

4、土地情况

根据上海市宝山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出具的“证明”，截至 2016 年 1 月 6 日，上海方德的建设用地符合国家及地方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无土地违法行为不良记录，未受到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不存在其他如税务、工商、土地等等合规经营方面的问题和法律风险。公司劳动社保存在非规范的做法，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公司已经着手整改。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中山北路派出所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出具的证明，未发现朱华有违法犯罪记录。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长风新村派出所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未发现征路有违法犯罪记录。

因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与产品质量、技术标准执行情况

（一）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环评情况

2013 年 4 月 22 日，上海环境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出具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对公司新建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

2013 年 5 月 29 日，上海市宝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宝环保许[报告表][2013]82 号），批准同意项目建设。

2015 年 7 月 29 日，上海市宝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试生产的审批意见》（沪宝环保许[2015]420 号），同意项目投入试生产，试生产期限至 2015 年 10 月 28 日。在试生产期内须实施环境监测工作，监测结果合格，按规定程序申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手续。

2015 年 10 月 27 日，上海市宝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试生产延期的审批意见》（沪宝环保许[2015]648 号），同意项目延长试运行期限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

上海市宝山区环境监测站 2015 年 11 月出具的《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综合报告》(编号: BY2015126), 公司在试生产期开展的“三同时”竣工验收监测中, 监测结果均达到考核标准。

2、公司环保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环保违法和受处罚情况, 公司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3、公司日常环保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公司废水方面: 公司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为 2925 吨/年。注塑循环冷却废水约 100 吨/年, 为清洁下水, 直接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收集后纳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纳管排放, 最终进入石洞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废气方面: 公司项目喷码时使用油墨和稀释剂等过程中将有少量挥发性有机物(VOC)散逸形成工艺废气。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注塑废气, 集中收集后厂房顶排放。建议加强车间内通风排气。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

噪声方面: 主要为设备运转噪声, 包括各类机床、空压机、磨床、粉碎机、锯床和冷却塔(源强 70-85dBA)等。各类设备应选用低噪声产品, 同时建设方必须采取基础减振、消声、隔声等系统专业设计及环保专业单位专业化治理措施, 确保项目噪声边界达标,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3类标准, 昼间 $Leq \leq 65Db(A)$, 夜间 $Leq \leq 55Db(A)$ 。另外, 空调安装时采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隔声、隔振措施, 并严格遵守《上海市空调设备安装使用管理规定》(2007年12月13日上海市府令第79号发布)。

固体废物方面: 公司项目加工工序中锯切、去毛边等工序产生的废机油、废擦布, 约 0.1 吨/年, 集中收集, 委托专业单位回收处理; 各类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废擦布, 约 0.1 吨/年, 属于危险废物(编号 HW08), 必须集中收集,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喷码打印产生的废油墨和稀释剂, 约 10 公斤/年, 属于危险性废弃物(编号分别为 HW12), 集中收集,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废包装材料约 10 吨/年, 委托专业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约 10 吨/年,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在废水、废气、噪声以及职工生活垃圾方面公司均按照上述要求进行了操作与处理。其中固体废物方面,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与上海长盈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据沪环保许防[2015]110号, 该公司具有相关处理固体废物资质)签

署了《工业废弃物处理合同》约定公司相关工业废弃物委托上海长盈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予以处理。公司日常环保符合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管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取得环评审批的情况下进行生产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但不排除环保部门就该历史问题补充出具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前已启动公司生产场地整体搬迁工作，随后公司向新生产场地所在地的环保部门申请了环境审批，目前已获得了环评审批报告，公司现已进入试生产阶段，还未获得最终的环评验收报告，存在潜在的环评验收不合格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做出承诺：如果公司因未能未及时处理环评而受到相关行政部门处罚的，愿意全额缴纳公司因此承担的全部费用并补偿公司受到的损失。

4、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理由：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C38）；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可归为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进一步细分为其他电工器材制造（3839）；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12101310-电气部件与设备；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C3839-其他电工器材制造。

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相关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及2008年6月24日环保部办公厅环办函【2008】373号《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之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综上：公司不存在环保受处罚或违规的情况。

（二）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上述五类企业，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制定了相关安全生产制度，其中对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进行了规定。

根据上海市宝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主要从事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办公设备等业务。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宝山区域未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未因违法违规生产受到宝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公司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三）公司产品质量、技术标准情况

公司经北京中联天润认证中心证明，公司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适用条款的要求。

公司主要产品质量与技术采取的标准如下表：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简称	标准号码
1	RoHS 指令简介（中文版）	ROHS	2005/618/EC
2	IP 防护等级说明	IPXX	IEC60529/GB4208-2008
3	G 管螺纹标准	G	ISO 228-1/JIS B 0204/GB/T307-2001
4	NPT 美制螺纹标准	NPT	GB/T706.1-2000
5	PG 螺纹标准	PG	DIN 40430
6	电气设备用米制电缆密封装置	欧标 EN	BS EN 50262:1999
7	船舶电缆敷设和电气设备安装附件	船舶行业标准 CB	CB/T 3667.1~3667.6-1995
8	船舶电缆敷设工艺	船舶行业标准 CB	CB/T 3908-2007
9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国标 GB	GB 3836.1-2000/eqv IEC 60079-0:1998
10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二部分：隔爆型“d”	国标 GB	GB 3836.2-2000/eqv IEC 60079-1: 1990
11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三部分：增安型“e”	国标 GB	GB 3836.3-2000/eqv IEC 60079-7: 1990
12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实验 第二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B：高温	国标 GB	GB/T 2423.2-2008/IEC 60068-2-2:2007
13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实验 第二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Ka：盐雾	国标 GB	GB/T 2423.17-2008/IEC 60068-2-11:1981
14	橡胶袖珍硬度计压入硬度 试验方法	国标 GB	GB/T 531-1999 /idt ISO 7619:1986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简称	标准号码
15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 技术 电压暂降、短时中断和 电压变化的抗扰度试验	国标 GB	GB/T 17626.11-2008/IEC 61000-4-11:2004
16	普通螺纹 基本尺寸	国标 GB	GB/T 169-2003
17	普通螺纹 基本牙型	国标 GB	GB/T 192.81
18	开槽圆柱头螺钉	国标 GB	GB/T 65-2000 /eqv ISO 1207:1992
19	十字槽盘头螺钉	国标 GB	GB 818-85
20	紧固件机械性能 螺栓、 螺钉和螺柱	国标 GB	GB/T 3098.1-2000
21	电线电缆电性能试验方 法 总则	国标 GB	GB/T 3048.1-94
22	工程塑料模塑塑料件尺 寸公差	国标 GB	GB/T 14486-93
23	铜及铜合金控制棒	国标 GB	GB 4423-92
24	加工铜及铜合金化学成 分和产品形状	国标 GB	GB/T 5231-2001
25	不锈钢棒（摘要）	国标 GB	GB 1220-92
26	低压电器外壳防护等级	国标 GB	GB/T 4942.2-93
27	呆扳手、梅花扳手、两 用扳手的型式	国标 GB	GB/T 4388-2008
28	船舶电气设备 定义和 一般规定	国标 GB	GB/T 6994-2006/IEC 60092-101:2002
29	说明书的编制 构成、内 容和表示方法	国标 GB	GB/T 19678-2005 IEC 62079:2001
30	螺纹连接件的密封结构	航空工业部标准 HB	HB 4-59-87
31	尼龙半圆头螺钉	航空工业部标准 HB	HB 8029-2002
32	机械密封用 O 形橡胶圈	机械行业标准 JB	JB/T 7757.2-2006
33	气动用 O 形橡胶密封圈 沟槽尺寸和公差	机械行业标准 JB	JB/T 6658-1993
34	行线槽	机械行业标准 JB	JB/T 9660-1999
35	塑料挤出模具 术语	机械行业标准 JB	JB/T 8744-1998
36	难燃绝缘聚氯乙烯电缆 槽及配件	轻工行业标准 QB	QB/T 1614-2000
37	O 形橡胶密封圈	航天工业部标准 QJ	QJ 1035.1-86
38	橡胶、塑料拉力试验机 技术条件	机械行业标准 JB	JB/T 7797-1995
39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实验	国标 GB	GB/T 2422-1995
40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实验 第二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A：低温	国标 GB	GB/T 2423.1-2008/IEC 60068-2-1:2007
41	电气安装用导管系统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国标 GB	GB/T 20041.1-2005/IEC 61386-1: 1996
42	电缆管理用导管系统 第 23 部分：柔性导管系 统的特殊要求	国标 GB	GB/T 20041.232-2009/IEC 61386-23: 2002
43	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概述和指南	国标 GB	GB/T 2421.1-2008/IEC 60068-1:1988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简称	标准号码
44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 试验 Ka: 盐雾试验方法	国标 GB	GB/T 2423.17-93
45	机械振动 船舶设备和机械部件的 振动试验要求	国标 GB	GB/T 19845-2005/ISO 10055:1996
46	波纹金属软管通用技术条件	国标 GB	GB/T 14525-93
47	P3 型镀锌金属软管	国标 GB	GB 3641-83
48	金属软管用碳素钢冷轧钢带	冶金行业标准 YB	YB/T 023-92
49	S 型钎焊不锈钢金属软管	冶金行业标准 YB	YB/T 5307-2006
50	机床电气系统辅件 铠装编织金属软管管接头	机械行业标准 JB	JB/T 8774.5-1998
51	塑料件尺寸公差	电子行业标准 SJ	SJ/T 10628-1995
52	工程塑料模塑塑料件尺寸公差	国标 GB	GB/T 14486-93

公司多项产品获得多家认证机构的认证证书。

根据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1 日,没有发现其他违反有关质量技术方面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宝山区市场监督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综上:公司按照相关产品质量与技术标准生产产品,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受到质监部门的处罚。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与共同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并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具备了必要的独立性。

(一) 业务独立

公司共设有四个大部门,十个小部门,涵盖研发、采购、生产、质控、销售及内控管理等业务环节。公司主营业务为电联保护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独立进行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拥有研发设计、原料采购、生产制造、质量控制与产品销售一套完整的规范运作体系,能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除公司关于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上海方宜电气有

限公司存在部分关联交易的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其他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并拥有全部权利，产权清晰，专利权人明确。

（三）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

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完全独立管理。

（四）财务独立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成立后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五）机构独立

公司组织结构健全，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运作。公司共设有四个大部门十个小部门，涵盖研发、采购、生产、质控、销售及内控管理等业务环节，各部门依照内部规章制度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办公机构与股东单位、关联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六、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经核查持有公司股权 5% 以上的股东以及董监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路、朱华，以及朱华妹夫刘振良、赵孝军除投资公司外，报告期内还有其他对外投资或曾经有其他对外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绵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三）公司法人股东情况”。

2、上海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华
成立日期	2011 年 11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325 号 4413-L 室
注册号	310113000933070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机械设备、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汽车配件、纺织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有色金属的批发、零售；建筑工程施工；商务信息咨询；会展服务；金属材料加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经营业务	货物贸易
股权关系	朱华持股 55%，征路持股 45%

3、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龚燕华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9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嘉定区南翔镇嘉程路 1085 号 1 幢
注册号	310114001840959

经营范围	电气设备及配件的生产、加工、销售，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办公设备、电脑及配件、电线电缆、管道配件、电子元件、五金交电的销售，会务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经营业务	目前除少量尾款交易外，无实际经营
股权关系	2015年9月1日前，征路持股80%、朱华持股20%。2015年9月1日后，征路与朱华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刘永良与龚燕华，两人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4、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刘振良
设立日期	2009年03月18日
注册资本	51.0万人民币
住所	济南市历城区华山镇大桥路179号1-2-402室
注册号	370100200130197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办公设备，非专控通讯器材，计算机及配件，建筑材料，服装，鞋帽，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经营业务	货物销售
股权关系	赵孝军持股39.22%、刘振良持股60.78%。两人均系股东朱华妹夫。

5、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苏秀云
设立日期	2013年04月16日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住所	青岛市市北区合肥路278号15号楼4单元201户
注册号	370203230103824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批发：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机电产品（不含九座及九座以下乘用车）、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紧固件、标准件、仪器仪表、办公设备、照明设备；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实际经营业务	货物销售
股权关系	苏秀云持股70.00%、朱英华持股30.00%。朱英华是股东朱华的妹妹，苏秀云系朱英华的婆婆。（朱英华系赵孝军的妻子）

6、富来康电气保护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说明，富来康香港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路、朱华出资设立，但富来康香港自成立以来并未开展任何实际经营。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联保护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报告期内：1、**绵富投资**系公司的法人股东，拟将来作为公司的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未从事与公司相近或相同的业务；

2、**汇鸿国际**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路与朱华 100%控股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货物贸易业务，未从事与公司相近或相同的业务；

3、**方宜电气**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路与朱华 100%控股公司，2015 年 9 月 1 日，征路与朱华分别将该公司所有股权转让给无关第三方刘永良与龚燕华。目前该公司无实际生产经营；

4、**奇诺电气**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华妹夫赵孝军与刘振良 100%全资控股的公司。该公司与上海方德存在部分关联交易，代理销售上海方德的产品。

但该公司与上海方德不存在同业竞争的关系：

（1）签署独占代理协议，避免竞争：该公司与上海方德签署相关独占代理协议，即同类型的产品只代理销售上海方德一家公司；

（2）控股股东对该公司并无控制能力：赵孝军与刘振良系实际控制人之一朱华的妹夫，两人系朱华的旁系血亲，三方都已建立各自的家庭和事业，在经济利益上均是独立的主体，个人及其各自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控制、被控制或共同为其他方所控制的情形；

（3）赵孝军与刘振良对上海方德无控制能力：赵孝军与刘振良系上海方德的股东，两人均只持有上海方德 0.5%的股权，且未在上海方德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海方德无控制能力；

（4）关联交易具有价格的公允性的特点，不存在利益输送：该公司与上海方德所签署的代理协议的价格和上海方德与其他公司签署的代理协议的价格相比并无畸高畸低的情形。

5、**和润捷**系赵孝军母亲苏秀云与妻子朱英华（即股东朱华之妹妹）100%全资控股的公司。该公司与上海方德存在部分关联交易，代理销售上海方德的产品。但该公司与上海方德不存在同业竞争的关系，理由同奇诺电气。

6、**富来康**根据公司说明，富来康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路、朱华出资设立，但富来康自成立以来并未开展任何实际经营。根据公司提供的公司与瑞丰会计事务所签订的《委托服务协议》，富来康已委托瑞丰会计事务所办理富来康注销事宜，现富来康正在申请注销过程中。

综上，上述 6 家关联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路与朱华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征路与朱华作为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或经营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了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任何在商业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市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以内，本承诺均有效，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七、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参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本人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1	征路	董事长	12,384,000	61.92
2	朱华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194,000	25.97
3	杨巧英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4	俞昉	董事	200,000	1.00
5	邱丽丽	董事	---	---
6	顾敏凤	监事会主席	---	---
7	魏琴安	监事	---	---
8	杨庆春	职工代表监事	---	---
9	郭同茶	财务负责人	---	---
合计			17,778,000	88.89

(二) 相互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征路与董事兼总经理朱华系夫妻关系，公司董事邱丽丽与董事俞昉系母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

2、重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路与朱华出具了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公司治理”之“第五节同业竞争情况”相关内容。

(2)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书面声明及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结论的情形；最近两

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征路	董事长	上海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参见本章第五节同业竞争
朱华	董事兼总经理		执行董事	
俞昉	董事	《现代家庭》杂志社	美编	无关联关系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也不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六）合法合规情况

现任董监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监高义务的问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竞业禁止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任何机构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或违反相关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不存在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变动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公司名称	姓名	职务
1	2009年6月8日至2015年12月3日	有限公司	征路	执行董事
2	2015年12月3日至今	股份公司	征路	董事长
			朱华	董事
			杨巧英	董事
			俞昉	董事
			邱丽丽	董事

（二）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监事变动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公司名称	姓名	职务
1	2009年6月8日至2015年12月3日	有限公司	朱华	监事
2	2015年12月3日至今	股份公司	顾敏凤	监事会主席
			魏琴安	监事
			杨庆春	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只设执行董事与监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公司名称	姓名	职务
1	2015年12月3日至今	股份公司	朱华	总经理
			郭同茶	财务总监
			杨巧英	董事会秘书

以上事项于2015年12月14日完成了工商备案。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实质性变化，经营持续稳定。

上述变化主要是基于公司2015年12月14日股份制改造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完善公司治理机构而发生的，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一直是征路与朱华，征路担任公司董事长，朱华担任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政策制定，高管团队基本保持稳定，部分人员的变更并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十、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除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外，通过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进行规范。公司对上述事宜的决策符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职责分工，表决履行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并且该等决策已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委托理财、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内容。

公司管理层已经出具声明，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相关制度控制并规范可能的关联交易事项。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没有更换过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证天通（2015）审字第1608001号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系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下同）的规定编制。

（三）公司报告期的合并范围

公司无子公司，不涉及会计报表的合并。

（四）公司报告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7,734.47	478,847.05	600,005.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911.65	
应收账款	7,632,170.79	7,997,099.17	7,310,084.30
预付款项	1,578,853.29	2,169,812.02	993,729.3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95,337.83	2,303,241.76	11,860,674.98
存货	9,982,177.86	7,317,800.93	4,790,71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206,274.24	20,330,712.58	25,555,205.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699,975.93	1,853,962.00	1,502,004.29
在建工程		30,384,400.13	12,146,957.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98,496.27	9,039,245.74	9,226,911.70
开发支出			

资产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6,345.54	1,449,796.90	1,460,567.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024,817.74	42,727,404.77	24,336,441.65
资产总计	76,231,091.98	63,058,117.35	49,891,646.6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578,413.67	12,287,811.31	7,885,790.53
预收款项	424,767.38	659,103.50	734,836.73
应付职工薪酬	289,741.81		
应交税费	774,264.69	669,319.27	402,855.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702,152.09	3,028,096.13	1,880,78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769,339.64	20,644,330.21	10,904,266.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500,000.00	22,000,000.00	19,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1,533.62		
递延收益	356,497.89	454,120.31	598,13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28,031.51	22,454,120.31	19,598,136.75
负债合计	54,697,371.15	43,098,450.52	30,502,403.0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8,9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95,966.68	1,195,966.68	1,138,924.36
未分配利润	11,437,754.15	10,763,700.15	10,250,319.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21,533,720.83	19,959,666.83	19,389,243.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6,231,091.98	63,058,117.35	49,891,646.66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155,767.47	30,063,847.16	23,155,998.30
减：营业成本	12,113,877.76	18,237,161.94	14,687,942.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5,219.97	205,328.46	191,467.28
销售费用	3,042,996.48	5,284,265.79	3,575,267.39
管理费用	3,610,041.97	5,537,492.92	3,501,485.72
财务费用	248,258.74	172,605.71	495,975.85
资产减值损失	-93,805.43	-43,084.34	265,908.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9,177.98	670,076.68	437,951.09
加：营业外收入	98,914.35	189,016.44	1,863.25
减：营业外支出	183,296.05	9,693.69	360,051.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2,528.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4,796.28	849,399.43	79,762.42
减：所得税费用	330,742.28	278,976.22	19,94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4,054.00	570,423.21	59,821.82
五、其他综合收益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4,054.00	570,423.21	59,821.82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95,074.23	25,546,710.72	22,702,542.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9,933.70	8,397,063.38	27,703,60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85,007.93	33,943,774.10	50,406,148.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47,988.69	8,769,222.24	21,850,933.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60,287.39	6,037,213.80	4,952,76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8,376.66	2,127,647.27	1,729,21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5,822.83	9,562,490.34	30,427,84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2,475.57	26,496,573.65	58,960,75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2,532.36	7,447,200.45	-8,554,60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05,072.05	14,330,558.51	10,348,397.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5,072.05	14,330,558.51	10,348,397.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5,072.05	-14,330,558.51	-10,348,397.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7,000,000.00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	17,00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	10,000,000.00	6,9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572.89	117,800.52	238,480.40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8,572.89	10,237,800.52	7,228,48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72.89	6,762,199.48	17,771,51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887.42	-121,158.58	-1,131,48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847.05	600,005.63	1,731,489.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7,734.47	478,847.05	600,005.63

2015年1-9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1,195,966.68	10,763,700.15		19,959,66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1,195,966.68	10,763,700.15		19,959,666.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					674,054.00		1,574,054.00
(一) 净利润						674,054.00		674,054.0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74,054.00		674,054.0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							9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00,000.00							9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2015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0,000.00	-	-	-	1,195,966.68	11,437,754.15	-	21,533,720.83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1,138,924.36	10,250,319.26		19,389,243.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1,138,924.36	10,250,319.26		19,389,243.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042.32	513,380.89		570,423.21
（一）净利润					570,423.21		570,423.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570,423.21		570,423.21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57,042.32	-57,042.32		
1. 提取盈余公积				57,042.32	-57,042.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1,195,966.68	10,763,700.15		19,959,666.83

2013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1,132,942.18	10,196,479.62		19,329,421.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8,000,000.00		-	1,132,942.18	10,196,479.62		19,329,421.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982.18	53,839.64		59,821.82
（一）净利润					59,821.82		59,821.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982.18	-5,982.18		
1. 提取盈余公积				5,982.18	-5,982.1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	-	1,138,924.36	10,250,319.26		19,389,243.62

（五）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情况如下：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1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或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合计50%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合计50%以上等）。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① 不同组合的确认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关联单位、备用金及保证金等性质款项。

②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100万元, 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合并）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50	5	1.9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工具器具	直线法	3.5	5	27.14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10	18.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8、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0、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1、研究开发支出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2、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4、收入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

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7、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六) 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营造了积极良好的控制环境。内部控制的设计健全、有效，会计核算规范。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623.11	6,305.81	4,989.1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53.37	1,995.97	1,938.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53.37	1,995.97	1,938.92
每股净资产（元）	2.42	2.49	2.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9	2.49	2.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75	68.35	61.14
流动比率（倍）	0.64	0.98	2.34
速动比率（倍）	0.31	0.53	1.81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15.58	3,006.38	2,315.60
净利润（万元）	67.41	57.04	5.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67.41	57.04	5.98

的净利润（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3.73	43.59	32.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3.73	43.59	32.85
毛利率（%）	39.90	39.34	36.57
净资产收益率（%）	3.32	2.90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63	2.22	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4	3.72	3.83
存货周转率（次）	0.88	1.63	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25.25	744.72	-855.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8	0.93	-1.07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9、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 10、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 11、速动比率按“（当期流动资产-当期存货-当期预付账款）/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一）盈利能力指标

上海方德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净利润(万元)	67.41	57.04	5.98
毛利率(%)	39.90	39.34	36.57
净资产收益率(%)	3.32	2.90	0.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0.01

公司销售的产品近年来市场需求较高,加之公司生产技术较成熟,故毛利率能保持在较高水平。但由于公司报告期内,管理层将工作重心较多的集中在在建项目上,加之人员有一定程度的变动,产能受到一定的限制,故公司收入未有较大突破,从而导致利润不高,进而使得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指标均较低,公司盈利能力较弱。

指标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销售毛利率(%)	28.27	43.58	29.00	43.29	26.86	44.17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24.88	10.56	12.31	13.80	8.23	12.73
每股收益-基本(元)	0.68	0.37	0.24	0.42	0.15	0.35

公司毛利率较高,接近或高于可比企业均值,但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均较大的低于可比企业,主要系公司产能不足,故导致收入规模远远小于可比企业。

公司新建厂房已于2015年9月正式投入使用,人员亦已在本年逐渐稳定,公司已签或拟签订的合同或订单数正在不断增加,相信在未来的几年中,公司收入会有一定程度的飞跃,盈利能力指标也将逐渐转好。

(二) 偿债能力指标

上海方德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75	68.35	61.14
流动比率(倍)	0.64	0.98	2.34
速动比率(倍)	0.31	0.53	1.81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报告期均保持在60%以上,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主要系:第一,公司报告期内新建厂房,预算为4,500万元,由于投入较大,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借入了最高借款额为2,200万的长期借款,

随着工程款的逐笔支付，公司流动资金愈加紧张，公司在报告期内亦向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储银行等借入了多笔短期借款，故公司负债总额较大；第二，公司报告期内由于自有资金紧张，拖延了对部分供应商的付款，由此导致应付账款金额不断上升；第三，公司在建工程于 2015 年 9 月正式投入使用，公司根据相关工程合同暂估了应付的工程款，故公司 2015 年其他应付款亦有明显的增加。综上，导致公司负债率较高。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均在不断递减，主要仍是负债的变动而引起的。

指标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资产负债率(%)	52.58	41.52	54.91	51.86	44.13	43.63
流动比率	0.93	1.52	0.70	1.24	1.08	1.48
速动比率	0.73	1.26	0.53	0.98	0.78	1.14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偿债能力较差。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稳定，利润和收入逐年增加，并且不断开拓增加大客户，同时新增中标大金额项目，为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提供了保障，同时公司银行借款均保持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且具有建行 2200 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到 2018 年为止，公司目前正在着手办理公司房产证，房产证获批后，预计将会很大程度上提升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内的融资额度。此外，公司正在寻找投资人进行融资，预计挂牌后定向增发能够为公司获得可观的流动资金。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好，获取现金能力良好，公司短期不存在不能偿付债务的风险。但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通过银行或其他渠道获得经营所需资金，或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发生恶化，资金周转发生困难，将造成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该风险已在本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中披露。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来防范风险：

- (1) 继续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便能继续维持目前的贷款额度；
- (2) 寻求外部投资者，目前公司已与多家私募基金在商讨增资事宜，如能达成一致，则能迅速的优化资产结构；

(3) 加强企业内部财务管理，提高资产及资金使用效率，在考核销售部门销售额的同时，公司会将应收款回款率也作为考核指标，加快结算和清收清欠工作，减小企业账务风险，加速资金周转；

(4) 公司将着力于提高产能，加强生产及销售的沟通，从而减少存货资金的占用，并同时加强盈利能力。

(三) 营运能力

上海方德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4	3.72	3.83
存货周转率(次)	0.88	1.63	1.61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报告期较稳定，这是因为公司信用政策区分较为细致，且催款较及时所致。

公司存货周转率报告期内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新建厂房、搬迁及人员变动对公司产品的生产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生产周期拉大，故导致收入未有明显突破，而存货金额却在不断上升。

指标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4	1.28	4.01	1.95	4.04	1.91
存货周转率(次)	3.05	2.09	4.88	2.71	4.37	2.58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与上述可比企业均值持平，存货周转率则低于可比企业，公司正在加强产品的生产流程控制，力求短时间内缩短每笔订单的生产周期，以便公司能及时供货及收款。

(四) 获取现金能力

上海方德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25.25	744.72	-855.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8	0.93	-1.07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主要是公司与股东的往来款变化所致。

指标名称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沃尔核材	长园集团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0	0.41	0.05	0.33	0.20	0.41

与同比企业相比，公司经营现金流量相对较好。

三、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产品收入均在生产完成发货并经客户确认后，按照合同或协议价格确认收入。其中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为买断式销售，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风险已经转移、并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力时，确认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并相应结转销售成本。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 时间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155,767.47	100	30,063,847.16	100	23,155,998.30	1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20,155,767.47	100	30,063,847.16	100	23,155,998.30	1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各系列的电联保护产品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 时间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护管系列	7,244,150.92	35.94	13,634,093.72	45.35	14,017,153.30	60.53

项目 \ 时间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电缆旋紧系列	11,496,042.01	57.04	15,068,298.16	50.12	8,114,920.85	35.04
配线器材系列	830,333.68	4.12	745,384.88	2.48	864,431.81	3.73
其他	585,240.86	2.90	616,070.40	2.05	159,492.34	0.70
合计	20,155,767.47	100	30,063,847.16	100	23,155,998.30	1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为各系列的电联保护产品，主要分为保护管系列、电缆旋紧系列、配线器材系列等。其中：保护管系统主要有FFCPA尼龙软管、FFSPA尼龙软管、FFVPA尼龙软管等；电缆旋紧系列主要有大线径金属电缆接头、防折弯金属电缆接头、尼龙电缆接头等；配线器材系列主要有无卤配线槽、连孔线槽等。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 时间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256,945.95	1.27	840,996.88	2.80	584,898.26	2.53
华北	324,636.90	1.61	770,576.77	2.56	988,630.36	4.27
华东	5,417,206.30	26.88	9,271,374.08	30.84	5,845,994.24	25.25
华南	10,723,918.91	53.21	7,951,168.11	26.45	3,956,252.93	17.09
华中	3,373,661.11	16.74	10,405,136.48	34.61	10,986,240.15	47.44
西北		-		-	63,552.13	0.27
西南	59,398.30	0.29	824,594.84	2.74	730,430.23	3.15
合计	20,155,767.47	100.00	30,063,847.16	100.00	23,155,998.30	100.00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铁路、电力电气等大型设备生产制造公司，故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南及华中地区。

(三) 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

1、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按产品分类

按产品分类

期间 \ 产品类别	2015年1-9月 平均毛利率(%)	2014年度平 均毛利率(%)	2013年度平 均毛利率(%)	2014年度同比2013 年波动幅度(%)

期间 产品类别	2015年1-9月 平均毛利率 (%)	2014年度平 均毛利率(%)	2013年度平 均毛利率 (%)	2014年度同比2013 年波动幅度(%)
保护管系列	40.24	42.09	39.99	2.1
电缆旋紧系列	39.95	37.05	30.13	6.92
配线器材系列	42.46	50.14	42.95	7.19
其他	31.05	21.55	29.40	-7.85
综合毛利率	39.90	39.34	36.57	2.77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均为各系列的电联保护产品。公司涉足该行业较早，拥有非常丰富的技术及生产经验，产品工艺也较成熟，故公司毛利率能保持稳定。报告期公司毛利率呈小幅上升的趋势，其主要原因：第一，国内原材料市场价格呈下降趋势；第二，公司粒子料均为进口原材料，公司通过国内代理商购买，近年由于汇率的变动导致产品价格有所波动，但公司通过批量的采购方式有效控制了单位成本，未造成成本的上升；第三，公司常规产品单价较稳定，同时，公司一直在加强研发的投入，不断的有新规格、新系列的产品推出，新品的单价设置较高。

2、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按销售地区分类

毛利率按销售地区分类

期间 产品类别	2015年1-9月 平均毛利率 (%)	2014年度平 均毛利率(%)	2013年度平 均毛利率 (%)	2014年度同比2013 年波动幅度(%)
东北	22.17	32.15	57.25	-25.1
华北	46.69	25.13	46.23	-21.1
华东	40.59	35.20	39.20	-4
华南	36.87	47.42	31.20	16.22
华中	48.84	38.20	34.54	3.66
西北	-	-	47.96	-
西南	56.07	42.95	44.50	-1.55
综合毛利率	39.90	39.34	36.57	2.77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按照公司经销商的政策，公司会给予经销商4-5成的商业折扣，故在经销商较多的地区，如：东北、华北等地区，产品的毛利率有较大的波动。

本公司选取了沃尔核材（002130）、长园集团（600525）的毛利率与公司毛利率进行比较，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9月毛利率 (%)	2014年度毛利率(%)	2013年度毛利率 (%)

项目	2015年1-9月毛利率 (%)	2014年度毛利率 (%)	2013年度毛利率 (%)
公司	39.90	39.34	36.57
长园集团	43.58	43.29	44.17
沃尔核材	28.27	29.00	26.86
可比企业平均值	35.93	36.15	35.52

电联保护行业目前国内需求正在逐步扩大，公司涉足该领域较早，能与之竞争的企业相对较少，故公司的毛利率能维持在较高水平，而为了扩大产能，公司于2013年开始新建厂房及办公楼房，该在建工程于2015年9月正式投入使用，由于该折旧费较高，由此，如公司收入未有明显上升，公司的毛利率会有所下降。

公司处于产业链的中上游，为下游铁路、电力电气等大型设备生产制造企业提供各系列电联保护产品。公司作为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核心竞争力是产品性能的成熟、稳定及产品规格的多样性。由此，公司在采取“守式”的销售策略下，收入依然能稳步增长。公司通过自主创新，积累了一整套核心技术，形成了多项专利，并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之中。同时公司的主要客户在其产业领域中处于领先地位，为公司的销售提供了保障。因此，公司在行业中存在一定的优势。

（四）成本构成及分析

1、成本的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9,105,408.30	75.17	14,016,671.06	76.86	11,252,349.10	76.61
直接人工	1,107,248.97	9.14	1,396,508.60	7.66	1,014,751.99	6.91
制造费用	1,901,220.49	15.69	2,823,982.28	15.48	2,420,841.66	16.48
合计	12,113,877.76	100.00	18,237,161.94	100.00	14,687,942.75	100.00

作为传统的生产制造型企业，公司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均保持在总成本的75%左右。此外，由于员工对于薪资要求的不断提升导致人工成本占总成本比值在不断增长。

2014 年公司成本较 2013 年增加了 254.92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4 年收入较 2013 年增长了 29.83%，导致各项成本都有明显的上升。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法，公司成本构成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公司成本核算步骤如下：

(1) 每月根据“材料出库单”的原材料实际成本计入生产成本；将当月发生的直接人工费用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的费用计入制造费用，并在月末结转计入生产成本；

(2) 月末在产品按车间盘点材料的实际成本计算。月末完工产品，按产品实际成本转入库存商品；

(3) 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的核算，设置“委托加工物资”科目。每月根据“材料出库单”的发出数计入委托加工物资成本，加工费根据加工合同、发票计入委托加工物资成本，在委外加工物资完工时转入库存商品；

(4) 根据每月的销售开票信息，确认销售收入，按收入与成本匹配的原则，相应的结转其营业成本。

(五) 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
营业收入	20,155,767.47	30,063,847.16	23,155,998.30	29.83
营业成本	12,113,877.76	18,237,161.94	14,687,942.75	24.16
毛利	8,041,889.71	11,826,685.22	8,468,055.55	39.66
毛利率 (%)	39.90	39.34	36.57	2.77
营业利润	1,089,177.98	670,076.68	437,951.09	53.00
利润总额	1,004,796.28	849,399.43	79,762.42	964.91
净利润	674,054.00	570,423.21	59,821.82	853.54

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加 6,907,848.86 元，上升了 29.83%，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第一，公司报告期虽销售策略采取“守式”，未主动开拓新市场，但公司对于老客户采取“深挖”的方式进行销售，使客户能采购公司产品的类别增加；第二，近年来，民众安全意识的提升导致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有明显的上升；第三，公司常规产品单价较稳定，同时，公司一直在加强研发的投入，不断的有新规格、新系列的产品推出，新品的单价设置较高。

2015 年 1-9 月公司收入较 2014 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5 年主要精力集中在在建工程的收尾、装修及搬迁工作上，加之公司人员有一定程度的变化，故生产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导致产品的生产周期拉长。因此，公司 2015 年订单数量虽仍在上升，但出货量却少于 2014 年同期，从而致使销售收入有所降低。

公司报告期毛利率较平稳，毛利率分析详见本节“（三）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

公司 2014 年营业利润比 2013 年上升 53%，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在毛利率保持稳定的情况下，由于收入上升，导致利润上升。2015 年 1-9 月，公司收入虽未达到 2014 年同期，但由于公司资金较紧张，故管理层加强了对成本的控制，各项费用都有明显的降低，故当期的营业利润仍有一定的提升。

公司 2014 年利润总额较 2013 年上升了 964.91%，主要原因：第一，营业利润 2014 年较 2013 年有一定的提升；第二，公司 2014 年营业外收入补贴收入较 2013 年有所增加；第三，公司 2013 年度的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及土地款滞纳金所致，而 2014 年基本无上述支出。2015 年公司利润总额随着营业利润的增长亦有所增加。

公司净利润随着利润总额的增加而有所增加。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营业收入	20,155,767.47	30,063,847.16	23,155,998.30	29.83%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上年增长比率
销售费用	3,042,996.48	5,284,265.79	3,575,267.39	47.80%
管理费用	3,610,041.97	5,537,492.92	3,501,485.72	58.15%
财务费用	248,258.74	172,605.71	495,975.85	-65.20%
期间费用合计	6,901,297.19	10,994,364.42	7,572,728.96	45.18%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5.10%	17.58%	15.44%	2.14%
管理费用/主营收入	17.91%	18.42%	15.12%	3.30%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23%	0.57%	2.14%	-1.57%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34.24%	36.57%	32.70%	3.87%

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原因系由于产能受限，公司报告期内均采取了“守式”的销售政策，未有开拓新市场，故销售费用占比较稳定。而公司2014年销售费用较2013年增长了47.80%，主要系公司2014年的收入增加导致各项差旅费、运杂费有明显的上升。此外，公司2014年参加了两场工业博览会，导致销售费用有明显的增加。

公司管理费用2014年较2013年增长了58.15%，但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其主要原因：第一，公司2014年收入较2013年有明显的上升，故多项费用有一定的增加；第二，为了保持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历来不降低对研发的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的支出在逐年提升；第三，员工对薪资的需要不断提升，导致工资社保等费用在持续上升。

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报告期内均很低，其金额的波动主要是利息费用引起的。

总体来说，公司收入、成本和费用配比合理。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2,528.51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7,622.42	189,016.44	1,863.25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182,004.12	-9,693.69	-237,523.41

序号	项 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和支出			
	小计	-84,381.70	179,322.75	-358,188.67
	减：所得税影响数	-21,095.43	44,830.69	-89,547.17
	合计	-63,286.28	134,492.06	-268,641.50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公司报告期内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处理损失	-	-	-122,528.51
合计	-	-	-122,528.51

2013年12月，公司报废了4台于2010年7月投入使用的二手数控机床，由于上述设备在公司使用前已使用了近8年，进过多次维修下，至2013年，设备的精准度依然不能达到公司产品的要求，且设备耗能较高，故最终做了报废处理。

上述处理事项为一次性的影响，不具有持续性并且不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公司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全方位防护的电缆引入系统）	97,622.42	144,016.44	1,863.25
宝山区科委产学研合作项目		45,000.00	
合计	97,622.42	189,016.44	1,863.25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公司报告期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罚款	-35,055.45		-2,040.18
2	滞纳金	-3,147.98	-1,668.11	-197,701.23
3	涉及的诉讼赔偿款	-145,092.62	-8,025.58	-28,400.00

序号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4	其他	1,291.93	-	-9,382.00
	合计	-182,004.12	-9,693.69	-237,523.41

(1) 罚款

公司报告期由于资金紧张，加之现金余额管理不力，导致开空头支票产生了多笔罚款，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情况”。

(2) 滞纳金

公司报告期由于资金紧张而产生了多笔滞纳金，其中2013年的滞纳金主要是土地款支付较晚所致。

(3) 涉及的诉讼赔偿款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到多起诉讼案件，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情况”。

(八) 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的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河道费	应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公司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无。

四、公司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公司报告期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1,067.61	1,358.10	11,608.97
银行存款	666,666.86	477,488.95	588,396.66
合计	717,734.47	478,847.05	600,005.63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情况受到使用限制以及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公司报告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63,911.65	-
合计	-	63,911.65	-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1	深圳市泰日升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4/12/30	2015/06/30	63,911.65
	合计				63,911.65

(三) 应收账款

公司报告期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051,999.97	100.00	419,829.18	5.21	7,632,170.79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8,051,999.97	100.00	419,829.18	5.21	7,632,170.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 计	8,051,999.97	100.00	419,829.18	5.21	7,632,170.79
类 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451,681.93	100.00	454,582.76	5.38	7,997,099.17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8,451,681.93	100.00	454,582.76	5.38	7,997,099.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 计	8,451,681.93	100.00	454,582.76	5.38	7,997,099.17
类 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712,848.87	100.00	402,764.57	5.22	7,310,084.30
其中：无风险组合	-	-	-	-	-
账龄组合	7,712,848.87	100.00	402,764.57	5.22	7,310,084.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 计	7,712,848.87	100.00	402,764.57	5.22	7,310,084.3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897,644.02	98.08	394,882.20	7,502,761.82
1-2年	59,719.92	0.74	5,971.99	53,747.93
2-3年	94,158.25	1.17	18,831.65	75,326.60
3-4年	477.78	0.01	143.34	334.44
合计	8,051,999.97	100.00	419,829.18	7,632,170.79
账 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184,397.39	96.84	409,219.87	7,775,177.52
1-2年	154,381.91	1.82	15,438.19	138,943.72

2-3 年	39,460.87	0.47	7,892.17	31,568.70
3-4 年	73,441.76	0.87	22,032.53	51,409.23
合计	8,451,681.93	100.00	454,582.76	7,997,099.17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7,394,083.41	95.87	369,704.17	7,024,379.24
1-2 年	307,619.16	3.99	30,761.92	276,857.24
2-3 年	10,454.04	0.14	2,090.80	8,363.24
3-4 年	692.26	0.00	207.68	484.58
合计	7,712,848.87	100.00	402,764.57	7,310,084.30

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报告期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情况。

报告期内无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基本均在一年以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群是铁路、电力及电器等大型的、设备、机械制造公司，整体信用较好，其中大部分客户均与公司建立了良好且长久的业务合作关系，货款能够按合同履行。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分为两种，分别为直销及经销。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方式主要为直销，销售收入占 90% 左右，客户主要为铁路、通讯及大型设备制造公司等。此外，公司为了节约开拓市场的成本，逐渐开始开展经销的销售模式，但报告期经销的销售模式下产生的销售收入仍较小，占比约为 10%。

公司客户都需经过一系列的信用审批流程，最终由总经理签字确定其信用期限及额度。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一般为 90 天。此外，公司销售部有专人负责催收款项，在信用超期或额度超限后，及时催收款项，必要时采取限制发货的手段。公司信用政策区分较为细致，应收账款余额保持稳定，且账龄都较短，报告期内也未发生过坏账。

期末，关联方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87,174.46	2.32	389,239.06	4.61	216,732.10	2.81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	274,889.18	3.41	162,487.82	1.92	333,258.60	4.32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限公司	的企业						
合计		462,063.64	5.74	551,726.88	6.53	549,990.70	7.13

截至2015年9月30日，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2,951.45	11.09	1年以内	销售款
2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914.20	8.44	1年以内	销售款
3	深圳市宝安任达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9,763.25	7.95	1年以内	销售款
4	东莞阳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3,312.23	7.62	1年以内	销售款
5	青岛魁罡铁路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407.78	7.59	1年以内	销售款
	合计		3,437,348.91	42.6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8,593.56	21.52	1年以内	销售款
2	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3,699.17	11.99	1年以内	销售款
3	济南奇诺电气公司	非关联方	389,239.06	4.61	1年以内	销售款
4	东莞阳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809.73	4.56	1年以内	销售款
5	青岛魁罡铁路装备公司	非关联方	359,866.16	4.26	1年以内	销售款
	合计		3,967,207.68	46.9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公司	非关联方	1,820,623.08	23.61	1年以内	销售款
2	青岛魁罡铁路装备公司	非关联方	508,451.49	6.59	1年以内	销售款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3	北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79,459.84	4.92	1年以内	销售款
4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258.60	4.32	1年以内	销售款
5	西门子制造工程中心	非关联方	295,325.61	3.83	1年以内	销售款
	合计		3,337,118.62	43.27		

(四) 预付款项

公司报告期的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比例(%)	2014年12月31日	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比例(%)
1年以内	649,270.05	41.12	1,961,059.26	90.38	993,729.36	100.00
1-2年	929,583.24	58.88	208,752.76	9.62	-	-
合计	1,578,853.29	100.00	2,169,812.02	100.00	993,729.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的材料款、设备款及模具款等。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台州市黄岩永春塑料模具	非关联方	646,308.60	40.94	1-2年	采购款
2	震雄营销(深圳)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9.00	1年以内	设备款
3	象山百斯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684.88	10.24	1-2年	设备款
4	上海锋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589.76	7.70	1-2年	采购款
5	上海卡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	3.99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1,292,583.24	81.8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台州市黄岩永春塑料模具	非关联方	646,308.60	29.79	1年以内	采购款
2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0,043.02	8.30	1年以内	采购款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3	象山百斯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684.88	7.45	1年以内	设备款
4	上海锋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589.76	5.60	1-2年	采购款
5	株洲双联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63.00	4.02	1-2年	采购款
	合计		1,196,789.26	55.1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台州市黄岩永春塑料模具	非关联方	484,508.60	48.76	1年以内	采购款
2	上海锋顺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589.76	12.24	1年以内	采购款
3	象山百斯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856.08	9.24	1年以内	设备款
4	株洲双联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63.00	8.77	1年以内	采购款
5	上海曹杨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65.68	1.89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803,883.12	80.90		

期末，关联方预付款余额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	-	180,043.02	6.74	-	-

(五) 其他应收款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9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448,062.19	100.00	152,724.36	6.24	2,295,337.83
其中：无风险组合	597,598.54	24.41			597,598.54
账龄组合	1,850,463.65	75.59	152,724.36	8.25	1,697,739.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448,062.19	100.00	152,724.36	6.24	2,295,337.83
类 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521,804.08	100.00	218,562.32	8.67	2,303,241.76
其中：无风险组合	585,132.54	23.20		0.00	585,132.54
账龄组合	1,936,671.54	76.80	218,562.32	11.29	1,718,109.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521,804.08	100.00	218,562.32	8.67	2,303,241.76
类 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180,507.08	100.00	319,832.10	2.63	11,860,674.98
其中：无风险组合	10,459,578.91	85.87			10,459,578.91
账龄组合	1,720,928.17	14.13	319,832.10	18.58	1,401,096.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2,180,507.08	100.00	319,832.10	2.63	11,860,674.9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238,929.98	76.4	62,957.36	1,175,972.62
1-2年	381,542.33	14.73	38,154.24	343,388.09
2-3年	173,846.37	6.71	34,769.27	139,077.10
3-4年	56,144.97	2.17	16,843.49	39,301.48
合计	1,850,463.65	100.00	152,724.36	1,697,739.29
账 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417,973.25	73.49	71,906.50	1,346,066.75
1-2年	10,621.02	0.54	1,062.10	9,558.92
2-3年	68,294.60	3.49	13,658.92	54,635.68
3-4年	439,782.67	22.47	131,934.80	307,847.87

合计	1,936,671.54	100.00	218,562.32	1,718,109.22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50,159.60	20.35	17,507.98	332,651.62
1-2年	452,483.87	26.29	45,248.39	407,235.48
2-3年	275,361.89	16.00	64,198.89	211,163.00
3-4年	642,922.81	37.36	192,876.84	450,045.97
合计	1,720,928.17	100	319,832.10	1,401,096.07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减少了 965.87 万元，主要系股东归还了大部分借款所致。

公司在股改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股东为了更好的控制公司的资金流，在公司资金充足的情况下，空闲的资金均借出给股东，公司资金不足时，股东再陆续将资金归还，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股东已归还了上述资金占用款。

公司于 2013 年 4 月与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了一份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作为承租人，租赁标的为一辆奔驰车，租赁期限为 3 年，租赁不含税总费用为 620,144 元，公司按月平均支付该租金。但该融资租赁车辆的行驶证时办理在了征路女士名下，为了解决上述股东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股东承诺将该车辆租赁费全额归还公司。

截至 2015 年 9 月末，因上述事项，公司应收征路女士 570,038.24 元。征路已于 2015 年 11 月归还了该笔款项。同时，征路向公司出具承诺：“自 2015 年 12 月起，本人将严格按照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与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按期向公司支付奔驰车的剩余租赁款，若因本人未按期支付造成公司承担任何《融资租赁合同》项下违约、或赔偿责任的，本人将无条件予以全部赔偿。”为有效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股东大会现已通过相关制度并将严格予以执行。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客户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性质
1	征路	实际控制人之一	570,038.24	23.29	0-3 年	车辆款
2	北京办	员工	493,910.00	19.41	1 年以内	备用金
3	易汇资本 (中国) 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0,140.00	7.47	1 年以内	押金
4	苏州 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26.00	5.50	1 年以内	服务费
5	上海办	员工	89,542.37	3.52	1 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1,483,656.61	62.1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客户名单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性质
1	征路	实际控制人之一	531,130.91	21.06	0-2 年	车辆款及借款
2	北京办	员工	411,410.00	16.31	1 年以内	备用金
3	易汇资本 (中国) 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0,140.00	7.54	1 年以内	押金
4	上海办	员工	89,542.37	3.55	1 年以内	备用金
5	青岛办	员工	83,600.00	3.32	1-2 年	备用金
	合计		1,305,823.28	51.7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前五名客户名单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性质
1	征路	实际控制人之一	6,752,801.28	55.44	1 年以内	车辆款及借款
2	朱华	实际控制人之一	3,706,777.63	30.43	1 年以内	借款
3	北京办	员工	278,570.00	2.29	1 年以内	备用金
4	上海世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999.99	0.86	3-4 年	押金
5	上海办	员工	89,542.37	0.74	1 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10,932,691.27	89.76		

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报告期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情况。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应收款项情况。报告期内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期末，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征路	实际控制人之一	570,038.24	23.29	531,130.91	21.06	6,752,801.28	55.44
朱华	实际控制人之一	-	-	-	-	3,706,777.63	30.43
合计		570,038.24	23.29	531,130.91	21.06	10,459,578.91	85.87

（六）存货

公司报告期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619,098.78	894,694.48	2,438,411.46	943,756.87	2,636,793.24	1,023,008.60
在产品	1,646,287.57	901,820.42	1,352,091.69	765,883.88	1,195,038.84	655,060.52
库存商品	10,288,874.97	3,336,313.69	7,533,451.02	3,416,401.72	6,013,654.19	3,441,606.10
周转材料	70,643.13		189,049.87		40,439.40	
委托加工物资	1,490,102.00		930,839.36		24,460.29	
合计	15,115,006.45	5,132,828.59	12,443,843.40	5,126,042.47	9,910,385.96	5,119,675.22

存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公司主要从事电联保护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作为传统的生产制造型企业，原材料主要为铜棒、尼龙棒、塑料粒子等；库存商品为产出的各类产品；此外，公司关于电镀及线割的加工均通过外协完成，公司通过委托加工物资来核算。

公司采用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的经营管理模式。为了适应现今社会各类产品的更新及替代速度，公司历来注重设计及研发的投入；在制造方面，除了部分生产工艺通过外协单位加工外，公司的各系列产品基本均为自主生产；在销

售方面，由于公司报告期内新建厂房，产能受到限制，故公司未采取激进的销售策略，未加大市场的开拓，销售团队主要工作为维护老客户，2015年9月，公司新建厂房完工并投入使用，公司开始陆续增加销售的投入，预计2015年底在生产正常的情况下，销售收入能有明显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产品主要为标准件，为了能及时供货，公司会有一定量的备货；第二，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的精力主要集中在在建工程上，搬迁的过程中又发生了一定程度的人员变动，同时受于场地的限制，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较正常状态更长；第三，公司单个产品的生产周期虽较短，但公司产品规格众多，同一系列产品的规格及工艺要求亦不同，加之客户同一批订单需要的产品规格均不同，且需全部生产完成后才能供货，故公司同一批订单产品的生产周期较长。

公司存货余额持续上升，其中：2014年末存货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253.35万元，其原因主要为公司2014年收入较2013年增加了690.78万；2015年9月末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了267.16万元，其主要原因：第一，公司管理层在2013年及2014年期间主要精力在厂房的建设上，产品的销售及生产相对停滞，导致有一定的产品积压；第二，公司2015年新厂房完工，随后启动搬迁事宜，导致人员有一定的变动，从而影响了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导致存货余额的上升；第三，2015年下半年，公司各项工作逐步稳定，订单量有明显的上升，但截至2015年9月30日，仍有部分规格的产品未完工导致大量产品不能供货，故虽公司2015年1-9月销售低于2014年同期，但存货却仍呈上升的趋势。

公司对存货采用条形码管理，账实相符，但由于上述原因，存在一定量库龄较长的存货，公司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了跌价准备。

2015年9月末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科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原 值	原材料	305,499.75	53,542.37	141,163.66	1,118,893.00	1,619,098.78
	在产品	315,643.87	109,876.43	76,548.87	1,144,218.40	1,646,287.57
	库存商品	5,310,784.86	570,752.66	341,988.54	4,065,348.91	10,288,874.97
	周转材料	70,643.13				70,643.13
	委托加工物资	1,490,102.00				1,490,102.00
	合计	7,492,673.61	734,171.46	559,701.07	6,328,460.31	15,115,006.45
跌	原材料		26,771.19	84,698.20	783,225.10	894,694.48

科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价 准 备	在产品		54,938.22	45,929.32	800,952.88	901,820.42
	库存商品		285,376.33	205,193.12	2,845,744.24	3,336,313.69
	周转材料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367,085.73	335,820.64	4,429,922.22	5,132,828.59

2014年末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科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原 值	原材料	1,029,881.63	144,242.12	133,655.83	1,130,631.88	2,438,411.46
	在产品	215,643.87	108,765.31	78,765.32	948,917.19	1,352,091.69
	库存商品	2,474,164.80	469,405.49	312,175.35	4,277,705.38	7,533,451.02
	周转材料	189,049.87				189,049.87
	委托加工物资	930,839.36				930,839.36
	合计	4,839,579.53	722,412.92	524,596.50	6,357,254.45	12,443,843.40
跌 价 准 备	原材料		72,121.06	80,193.50	791,442.32	943,756.87
	在产品		54,382.66	47,259.19	664,242.03	765,883.88
	库存商品		234,702.75	187,305.21	2,994,393.77	3,416,401.72
	周转材料					
	委托加工物资			-	-	-
	合计		361,206.46	314,757.90	4,450,078.12	5,126,042.47

2013年末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科目		1-6月	7-12月	1-2年	2-3年	合计
原 值	原材料	1,135,728.77	79,896.41	117,572.54	1,303,595.53	2,636,793.25
	在产品	216,598.00	87,521.97	123,436.76	767,482.11	1,195,038.84
	库存商品	1,017,360.54	147,486.12	263,022.28	4,585,785.25	6,013,654.19
	周转材料	40,439.40				40,439.40
	委托加工物资	24,460.29				24,460.29
	合计	2,434,587.00	314,904.50	504,031.58	6,656,862.89	9,910,385.97
跌 价 准 备	原材料		39,948.21	70,543.52	912,516.87	1,023,008.60
	在产品		43,760.99	74,062.06	537,237.48	655,060.52
	库存商品		73,743.06	157,813.37	3,210,049.68	3,441,606.10
	周转材料					-
	委托加工物资					-
	合计		157,452.25	302,418.95	4,659,804.02	5,119,675.2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虽余额偏高，但公司已按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相关风险已反映在损益报表中，不影响资产质量。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

详见本章“一、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之“（五）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7、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48,250,875.87	6,089,730.70	5,402,252.24
房屋建筑物	40,532,645.11		
机器设备	3,288,459.92	2,488,459.92	2,128,630.87
办公设备	1,448,426.14	636,763.68	358,686.92
工具器具	2,981,344.70	2,964,507.10	2,914,934.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4,550,899.94	4,235,768.70	3,900,247.95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1,409,102.27	1,232,582.66	1,022,982.70
办公设备	418,206.38	318,954.87	250,695.48
工具器具	2,723,591.29	2,684,231.17	2,626,569.77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工具器具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699,975.93	1,853,962.00	1,502,004.29
房屋建筑物	40,532,645.11		
机器设备	1,879,357.65	1,255,877.26	1,105,648.17
办公设备	1,030,219.76	317,808.81	107,991.44
工具器具	257,753.41	280,275.93	288,364.68

公司是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工具器具，公司的房屋建筑物为2015年9月投入使用的办公及生产用楼房，目前房产证仍在办理中；机器设备主要为生产线、注塑机、机床等生产用设备；工具器具则主要是为生产产品而配套的模具。

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截至2015年9月30日，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在建工程

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基地厂房			30,384,400.13		12,146,957.67	
合计			30,384,400.13		12,146,957.67	

2013年5月14日，方德自动化有限取得上海市宝山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沪宝地（2013）EA31011320134456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用地项目名称：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基地项目；用地位置：宝山区四至范围东至泰柯公司，西至马拉松，南至宝祁路，北至德宝公司；用地性质：工业；用地面积：9,752.3平方米；建设规模：0平方米（以审定的方案为准）。

2013年11月29日，公司以位于宝祁路711号的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基地厂房在建工程（沪房地宝字【2013】第009944号），作价3,800万，与建行上海长宁支行签署了5年期（2013年12月13日至2018年12月13日）、最高额2,200万元的抵押借款合同。

为购建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基地厂房，公司借入一笔专门贷款，利率为6.9%。该工程2015年9月完工正式投入使用，专门借款利息支出即停止资本化。

公司在建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9.30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基地厂房	45,000,000.00	贷款	90%	30,384,400.13	1,284,868.36	10,148,244.98	1,095,817.45	40,532,645.11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基地厂房	45,000,000.00	贷款	67.52%	12,146,957.67		18,237,442.46	1,284,868.36			30,384,400.13	1,284,868.36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生产基地厂房	45,000,000.00	贷款	26.99%			12,146,957.67				12,146,957.67	

(九) 无形资产

公司入账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于 2013 年 3 月年以 9,383,300.00 元购买。该无形资产摊销采用直线法，年限为 50 年。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9,383,300.00	9,383,300.00	9,383,300.00
土地使用权	9,383,300.00	9,383,300.00	9,383,3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84,803.73	344,054.26	156,388.30
土地使用权	484,803.73	344,054.26	156,388.30
三、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898,496.27	9,039,245.74	9,226,911.70
土地使用权	8,898,496.27	9,039,245.74	9,226,911.70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43,138.39	168,286.27	180,649.17
存货跌价准备	1,283,207.15	1,281,510.63	1,279,918.82
合计	1,426,345.54	1,449,796.90	1,460,567.99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572,553.54	673,145.08	722,596.67
存货跌价准备	5,132,828.59	5,126,042.47	5,119,675.22
合计	5,705,382.13	5,799,187.55	5,842,271.89

(十)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572,553.54	673,145.08	722,596.67
存货跌价准备	5,132,828.59	5,126,042.47	5,119,675.22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5,705,382.13	5,799,187.55	5,842,271.89

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的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科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5,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4,000,000.00	

2014年11月27日，由保证人征路、朱华、上海东方惠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贷款400万。2015年4月9日，由保证人征路、朱华、上海东方惠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贷款100万。

公司期后短期借款偿还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9月30日余额	借款期限	期后归还时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00,000.00	2015/4/22-2015/11/16	2015年11月16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000,000.00	2014/12/2-2015/11/26	2015年11月25日

公司短期借款已于2015年11月全额归还。

(二) 应付账款

公司报告期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173,483.38	58.89	8,465,663.91	68.89	5,063,078.54	64.21
1-2年	4,040,619.83	25.94	2,331,855.91	18.98	2,073,072.32	26.29
2-3年	1,099,693.52	7.06	740,679.99	6.03	67,128.17	0.85
3年以上	1,264,616.94	8.12	749,611.50	6.10	682,511.50	8.65
合计	15,578,413.67	100	12,287,811.31	100	7,885,790.53	100

公司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在持续上升，主要原因：第一，公司2014年收入较2013年有明显的提高，而作为传统的生产制造型企业，公司原材料成本占总成

本比值较高，故公司的采购量有明显的提高，而 2015 年公司虽收入低于 2014 年同期，但主要是由于生产周期拉长导致的出货量减少，公司的订单量未有降低，故采购量未有明显下降；第二，公司的采购政策有一定的变动，从按照订单采购逐渐改为批量的备货采购，这种采购方式虽可降低采购的单价，但由于采购总量的增加，采购金额亦会有一些的上升；第三，由于公司资金较紧张，故拖延了对供应商的付款。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性质
1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2,308.48	18.89	1 年以内	购货款
2	上海瀛生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9,268.19	8.34	1-2 年	购货款
3	上海沪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0,744.34	8.29	1 年以内	购货款
4	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7,601.75	4.54	1-2 年	购货款
5	上海晏高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4,102.46	4.52	2-3 年	购货款
	合计		6,944,025.22	44.5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性质
1	上海沪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1,036.90	14.82	1 年以内	购货款
2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4,025.25	14.27	1 年以内	购货款
3	上海瀛生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1,525.11	7.66	1-2 年	购货款
4	上海晏高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4,102.46	5.89	1-2 年	购货款
5	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1,948.39	5.14	1-2 年	购货款
	合计		5,872,638.11	47.7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性质
1	上海瀛生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611.90	10.57	1-2 年	购货款
2	上海晏高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4,102.46	10.20	1-2 年	购货款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3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1,216.05	8.00	1年以内	购货款
4	上海九贝电工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3,929.85	6.90	1年以内	购货款
5	上海百益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7,637.97	6.69	3年以上	购货款
	合计		3,340,498.23	42.36		

期末余额均是正常采购所产生的应付款项，无大额、异常应付账款情况。

公司期后前五大应付账款偿还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9月30日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期后还款情况		未付款的余额 (2016年2月末未审数)
			时间	金额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2,942,308.48	18.89	2015.10	115,248.72	1,994,574.39
			2015.12	50,000.00	
			2016.2	782,485.37	
上海赢生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1,299,268.19	8.34	2016.2	46,375.65	1,252,892.54
上海沪杨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290,744.34	8.29	2015.10	55,000.00	620,744.34
			2015.11	45,000.00	
			2016.2	570,000.00	
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	707,601.75	4.54	2016.2	15,243.21	692,358.54
上海晏高电气有限公司	704,102.46	4.52	2016.2	292,732.02	411,370.44
合计	6,944,025.22	44.58		1,972,084.97	4,971,940.25

上述前五大客户未偿还的余额公司预计在2016年3月至2016年7月间分期偿还。

(三) 预收账款

公司报告期的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4,767.38	100	659,103.50	100	734,836.73	100
合计	424,767.38	100	659,103.50	100	734,836.73	100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预收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河南友邦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470.04	18.9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2	宁波安信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799.63	9.13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3	广州安飞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74.35	5.1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4	上海离心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64.00	3.52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5	上海博之明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07.00	3.46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170,615.02	40.1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河南友邦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999.50	15.17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2	青岛禾田茂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873.80	11.06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3	宁波安信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799.63	5.89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4	广州安飞诺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60.37	3.91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5	深圳飞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28.06	3.83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262,661.36	39.8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深圳市东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74.06	8.49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2	宁波安信数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799.63	5.2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3	东莞市建升压铸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98.44	4.82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4	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40.00	3.52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5	深圳飞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28.06	3.43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合计		187,640.19	25.54		

期末余额均是向采购方收取的预收货款产生的余额，无大额、异常预收账款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4,169,273.21	3,879,531.40	289,741.8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0,756.00	980,756.0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50,029.21	4,860,287.40	289,741.81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867,772.80	4,867,772.8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9,441.00	1,169,441.00	
辞退福利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合计		6,037,213.80	6,037,213.80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009,997.84	4,009,997.8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2,763.97	942,763.97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952,761.81	4,952,761.81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9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68,659.22	2,978,917.41	289,741.81
职工福利费		104,633.47	104,633.47	

社会保险费		601,108.52	601,108.52	
住房公积金		194,872.00	194,872.00	
合计		4,169,273.21	3,879,531.40	289,741.81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842,538.63	3,842,538.63	
职工福利费		650.00	650.00	
社会保险费		716,754.17	716,754.17	
住房公积金		307,830.00	307,830.00	
合计		4,867,772.80	4,867,772.8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98,945.69	2,898,945.69	
职工福利费		240,495.07	240,495.07	
社会保险费		577,823.08	577,823.08	
住房公积金		281,814.00	281,814.00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10,920.00	10,920.00	
合计		4,009,997.84	4,009,997.84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9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917,481.42	917,481.42	
失业保险费		63,274.58	63,274.58	
合计		980,756.00	980,756.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093,993.20	1,093,993.20	
失业保险费		75,447.80	75,447.81	
合计		1,169,441.00	1,169,441.01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881,940.49	881,940.49	
失业保险费		60,823.48	60,823.48	
合计		942,763.97	942,763.97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项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13,467.32	350,756.98	263,332.71
企业所得税	510,052.73	278,004.02	108,662.07
个人所得税	1,894.00	1,975.00	1,894.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06.76	17,537.85	13,166.64
其他	26,643.88	21,045.42	15,799.96
合计	774,264.69	669,319.27	402,855.38

公司报告期内无欠缴税款，无税务部门处罚，公司税收缴纳情况合法、合规。

(六) 其他应付款

公司报告期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451,170.25	98.03	2,704,953.01	89.33	1,535,260.66	81.63
1-2年	248,758.84	1.96	145,351.40	4.80	22,125.00	1.18
2-3年	413.00	0.00	21,407.30	0.71	104,562.27	5.56
3年以上	1,810.00	0.01	156,384.42	5.16	218,835.72	11.64
合计	12,702,152.09	100	3,028,096.13	100	1,880,783.65	100

公司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内一直处于上升趋势，特别是2015年9月末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了967.41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办公及生产的楼房于2015年9月正式投入使用，公司根据相关工程合同暂估了应付的工程款。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1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51,091.36	69.68	1年以内	工程款
2	上海裕晟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6,000.00	5.09	1年以内	工程款
3	上海竭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3,000.00	3.41	1年以内	工程款
4	上海伊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767.00	3.12	1-2年	工程款
5	上海通沪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2.76	1年以内	借款
	合计		10,675,858.36	84.0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	账龄	性质
----	----	--------	------	--------	----	----

				总额比例 (%)		
1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4,454.36	42.42	1年以内	工程款
2	上海伊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480.00	8.77	1年以内	工程款
3	上海华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773.60	4.71	1年以内	运费
4	上海银同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00.00	3.07	1-2年	工程款
5	上海明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000.00	3.01	3年以上	工程款
	合计		1,876,707.96	61.9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前五名名单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	账龄	性质
1	保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58.49	1年以内	借款
2	上海明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000.00	4.84	3年以上	工程款
3	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637.00	4.50	1年以内	工程款
4	上海朗格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568.50	3.96	1年以内	
5	曹阳照明电器	非关联方	40,000.00	2.13	1年以内	
	合计		1,390,205.50	73.92		

期末，关联方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杨巧英	董事、董秘	100,000.00	0.78	-	-	-	-
合计		100,000.00	0.78	-	-	-	-

(七) 长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9,500,000.00	22,000,000.00	19,0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	22,000,000.00	19,000,000.00

2013年11月29日,公司以位于宝祁路711号的在建工程(沪房地宝字【2013】第009944号),作价3,800万,与建行上海长宁支行签署了5年期(2013年12月13日至2018年12月13日)、最高额2,200万元的抵押借款合同。

公司期后长期借款偿还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9月30日余额	借款期限	期后归还时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19,500,000.00	2013/12/13-2018/12/13	2015年11月13日归还2,500,000元

长期借款期后归还了250万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1,700万元,仍在借款期限内。针对长期借款,公司计划在借款期限内每年年中及年末分批偿还。

(八) 预计负债

公司报告期的预计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诉讼	71,533.62	-	-
合计	71,533.62	-	-

具体情况如下:

1、宋某诉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要求公司支付经济补偿款15,000.00元,2015年12月25日二审判决公司败诉。

2、徐某诉公司劳动纠纷案,按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5)沪二中三(民)终字第1190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支付徐某工资差额、年假工资、加班工资、经济补偿金共43,091.91元,该款项已于2016年4月付清。

3、程某诉公司劳动纠纷案,经宝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劳动仲裁,依宝劳人仲(2015)办字第1023号裁决书,本公司应支付程某竞业限制经济补偿金5,293.28元。

4、陈某B诉公司劳动纠纷案,依宝山区人民法院(2015)宝民一(民)初字第1579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支付陈某B解除劳动合同赔偿等8,148.43元,此款公司已于2015年10月付清。

公司报告期的诉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情况”。

（九）递延收益

公司报告期的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全方位防护的电缆引入系统）	356,497.89	454,120.31	598,136.75
合计	356,497.89	454,120.31	598,136.75

六、公司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8,9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1,195,966.68	1,195,966.68	1,138,924.36
未分配利润	11,437,754.15	10,763,700.15	10,250,319.26
股东权益合计	21,533,720.83	19,959,666.83	19,389,243.62

股本的具体变化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七、现金流量表分析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同比2013 年波动幅度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95,074.23	25,546,710.72	22,702,542.19	12.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9,933.70	8,397,063.38	27,703,606.28	-6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85,007.93	33,943,774.10	50,406,148.47	-32.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47,988.69	8,769,222.24	21,850,933.42	-59.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60,287.39	6,037,213.80	4,952,761.81	2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8,376.66	2,127,647.27	1,729,210.84	23.04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同比2013 年波动幅度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5,822.83	9,562,490.34	30,427,848.53	-6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2,475.57	26,496,573.65	58,960,754.60	-5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2,532.36	7,447,200.45	-8,554,606.13	-187.05

1、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个人往来	5,576,966.28	7,674,038.84	26,937,660.30
押金		16,104.00	4,013.06
单位间往来	385,054.68	624,233.30	760,507.35
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等	2,703.24	76,033.05	1,425.57
公司内部部门备用金	25,209.50	6,654.19	
合计	5,989,933.70	8,397,063.38	27,703,606.28

公司在股改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股东为了更好的控制公司的资金流，在公司资金充足的情况下，空闲的资金均借出给股东，公司资金不足时，股东再陆续将资金归还，故在报告期公司个人往来款项资金变动较大且频繁。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4年较2013年降低了59.87%，主要原因系公司资金紧张，故延后了对供应商的付款。

3、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个人往来	2,887,933.40	2,439,408.95	23,126,286.40
押金	106,500.00		216,760.00
单位间往来			1,389,088.12
公司内部部门备用金	812,223.11	846,679.66	990,429.03
费用性支出	1,899,166.32	6,276,401.73	4,705,284.98
合计	5,705,822.83	9,562,490.34	30,427,848.53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05,072.05	14,330,558.51	10,348,397.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5,072.05	14,330,558.51	10,348,397.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5,072.05	-14,330,558.51	-10,348,397.46

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为购建在建工程而支付的现金。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7,000,000.00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	17,00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	10,000,000.00	6,9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572.89	117,800.52	238,480.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8,572.89	10,237,800.52	7,228,48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72.89	6,762,199.48	17,771,519.60

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支出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关联方：指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关系是指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有能力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方式或途径，主要包括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存在的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及商业利益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控股股东为征路，实际控制人为征路和朱华。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征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朱华	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上海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上海绵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海华恒典当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曾代持其 30% 的股份，已于 2013 年 7 月解除代持
上海富邦典当有限公司	上海方德曾代持其 1% 的股份，已于 2013 年 10 月解除代持
富来康电气保护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杨巧英	董事、董秘
俞昉	董事
邱丽丽	董事、董事俞昉的母亲
顾敏凤	监事
杨庆春	监事
魏琴安	监事
郭同茶	财务负责人
赵孝军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刘振良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二）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余额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40,115.73	438,040.14	197,865.75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776,498.23	1,278,393.66	661,438.36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87,489.31	1,312,640.24	588,329.95

(1) 关联方销售业务及其交易的必要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及青岛和润捷电器设备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公司为了节约销售成本，部分地区采取经销商的销售政策，公司在与经销商签订的协议中有明确规定：“经销商只能在所规定的经销区域销售且只能销售公司的产品，不能跨区域销售且不能销售其它与公司有冲突的相关产品”。上述两家企业均为公司的经销商，该业务有其存在的必要性，价格亦公允。上述业务具有持续性。

(2) 关联方采购业务及其及其交易的必要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原控制的企业，公司销售订单产品系列众多，加之报告期公司产能受限，故存在极少量规格的产品公司集中委托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来采购，价格按市场价协商而定。2015年9月，公司办公及厂房正式投入使用，加之人员逐步稳定，公司能保证后续正常良好的供货，上述关联方交易将不具有持续性。

(3) 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在股改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股东为了更好的控制公司的资金流，在公司资金充足的情况下，空闲的资金均借出给股东，公司资金不足时，股东再陆续将资金归还，截至2015年9月30日，股东已归还了上述资金占用款。

此外，公司于2013年4月与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了一份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作为承租人，租赁标的为一辆奔驰车，租赁期限为3年，租赁不含税总费用为620,144元，公司按月平均支付该租金。但该融资租赁车辆的行驶证时办理在了征路女士名下，为了解决上述股东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股东承诺将该车辆租赁费全额归还公司。同时，征路向公司出具承诺：“自2015年12月起，本人将严格按照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与易汇资本（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按期向公司支付奔驰车的剩余租赁款，若因本人未按期支付造成公司

承担任何《融资租赁合同》项下违约、或赔偿责任的，本人将无条件予以全部赔偿。”为有效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股东大会现已通过相关制度并将严格予以执行。

截至 2015 年 9 月末，因上述事项，公司应收征路女士 570,038.24 元。征路已于 2015 年 11 月归还了该笔款项。

上述事项今后不再具有持续性。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及股东的担保及抵押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五）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该担保及抵押在公司存在借款的同时仍具有一定的持续性。

3、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应收账款：						
济南奇诺电气有限公司	187,174.46	2.32	389,239.06	4.61	216,732.10	2.81
青岛和润捷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74,889.18	3.41	162,487.82	1.92	333,258.60	4.32
其他应收款：						
征路	570,038.24	23.29	531,130.91	21.06	6,752,801.28	55.44
朱华	-	-	-	-	3,706,777.63	30.43
预付账款						
上海方宜电气有限公司	-	-	180,043.02	6.74	-	-
其他应付款						
杨巧英	100,000.00	0.78	-	-	-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股东及管理层尚未形成规范关联交易的意识，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亦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等对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及管理层已逐步建立规范关联交易的意识，公司也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

限和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承诺今后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1、上海方德于 2015 年 11 月诉宋某劳动纠纷案，诉请要求涉及 3,000 元。根据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 2016 年 1 月 14 日的调解笔录：双方达成和解宋某在本案中支付上海方德 15,000.00 元，与另案（2015）宝民一（民）初字第 7505 号上海方德应付宋某 15,000.00 元互相抵扣，互不相欠。双方劳动关系存续期间的权利义务均已结清，不再有其他劳动争议。

2、黄某于 2015 年 11 月诉上海方德劳动纠纷案，裁决如下：上海方德支付经济补偿金 33,000 元，支付竞业限制补偿金 5,523.81 元，支付加班工资 711.2 元，支付年休假工资 1,517.24 元。涉案金额共 40,752.25 元。该案件由于发生在审计报告出具日之后，故审计报告中未有披露。上海方德对上述判决提出异议，于 2016 年 1 月向宝山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诉请要求：上海方德无需向被告支付加班工资 711.20 元，无需向被告支付未休年休假工资 1,517.24 元，无需向被告支付竞业限制补偿金 8,523.81 元。黄某对上海方德的诉请提出异议，于 2016 年 1 月向宝山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诉请要求：上海方德（被告）向黄尧（原告）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 66,000 元、竞业限制经济补偿金 14,140 元、医疗补助费 66,000 元、未休年休假工资 6,068.97 元。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上述两件诉讼仍在审理中。

3、上海方德于 2016 年 1 月诉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诉请要求：上海方德（原告）要求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被告）返还其已支付的货款 130,000 元。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该诉讼仍在审理中。

4、上海方德于 2016 年 1 月诉上海杰珍实业有限公司，诉请要求：上海方德（原告）要求上海杰珍实业有限公司（被告）返还其已支付的工程预付款 100,000 元。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该诉讼仍在审理中。

5、上海沃顿办公家具制造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诉上海方德，诉请要求：上海方德支付价款264,000元。后双方和解，原告于3月撤诉，上海方德已向原告支付234,500元。

（二）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预计负债事项参见本章“五、公司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之“（九）预计负债”。

2、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诉上海方德加工承揽合同纠纷案，诉请要求：上海方德偿还欠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加工并送货完毕的加工费692,358.54元及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留置的加工费267,401.50元，涉案金额共959,760.00元。公司已在应付账款中确认了应付加工费692,358.54元，剩余的267,401.50元，由于货物被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留置，故未确认该笔应付款。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披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只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拟进行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委托评估机构对此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有限公司股东权益进行评估，以对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在2015年9月30日这一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评定估算，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2015年12月16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5）第1672号），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30,632,151.54元，增值率42.25%。

评估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六）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普通股股利。由董事会提出预分方案，经股东大会决定，分配股利。

公司 2015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对章程进行了修正，关于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经全体股东一致表决同意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上述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三）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情况。

十二、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十三、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和可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一）管理层对公司风险因素的自我评估

1、市场风险

目前我国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已经形成市场化的竞争格局。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应用广泛，市场充分竞争，主要国内的竞争者包括杭州高新、万马高分子、长园集团、沃尔核材等。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市场成熟时间不长，但是成长迅速，在政策利好前提下，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虽然公司在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领域已成功与多家知名公司确立了合作关系，但未来竞争对手仍会对公司产生威胁，对公司业务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针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大研发和技术创新力度，发展核心技术，提高公司产品的质量以及适用性；另一方面，公司积极进行市场开发，特别是不断布局开发新的受众市场，如核电，直升机，新能源汽车、风电等，丰富公司的客户种类。

针对国内分散的完全竞争市场，公司采取的主要竞争策略是，以国内大型企业为主，在目标市场中，优先考虑攻占行业龙头企业资源，在确保攻克龙头企业进度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公司将逐步开发行业内中小型企业。同时在与国外公司竞争时，公司利用本土优势，贴近客户，加强售前、售中与售后的服务工作，优化产品质量、工艺，为客户提供性价比更高的产品。

2、技术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目前虽然处于同类产品竞争严重状态，但随着市场的发展，拥有核心技术的产品将逐渐在市场中显示出其优势，并且慢慢将淘汰同质化严重的低技术含量产品，故此技术创新能力是企业在行业中保持生存与领先的关键。公

司一直重视技术创新工作，持续保持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力度。经过多年的行业浸润和技术积淀，公司建立了技术创新机制，以保障公司技术创新优势的持续。然而，技术创新是一个持续不间断的过程，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技术创新的难度越来越大，一旦公司的技术创新工作遇到障碍或技术创新能力不能持续，将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如下措施：

针对技术风险，公司一方面公司成立了研发中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有研发技术和测试人员共 31 人，研究涉及电缆接头、软管、线槽、编织网管等产品研发，同时研发中心承担公司产品的二次开发工作、提升产品质量、减少现场工时浪费、每年对客户的建议及投诉进行分析及汇总，再对相关产品进行优化及改善，达到客户的要求及应对市场的变化提升本公司产品的通用性及前瞻性。此外，研究中心还承担公司产品的试行标准转正、现场 SOP 的编制及实施验证，对产品从设计开发的跟踪及修正到量产的交付负责；另一方面公司积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通过与上海理工大学合作研发提高公司研发水平。

针对核心人才流失风险，公司与所有的核心及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

3、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轨道交通、通信、电力、电气装备、建筑、新能源等众多领域，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材料的性能不仅直接影响到相关系统、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而且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的安全，若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产品设计有缺陷将可能造成较大的损失。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建立了严格的产品试验与检测流程，掌握了保证产品可靠性的诸多非专利技术和生产工艺诀窍。虽然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给客户带来重大损失的情形，但若公司未能保持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措施的持续有效，导致出现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不仅对自产产品质量把关，同时对于外协加工产品也同样实施严格标准，并且公司管理人员均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公司专门聘请杜耀作为公司生产经理，其具有多年富士康管理经验以及原“晟銘電子”宁波厂厂长经验，能够严格把控公司生产过程，确保产品质量合格。

4、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征路与朱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征路持有公司股份 12,38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92%。此外绵富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02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1%，征路作为绵富投资的唯一的普通合伙人，其对绵富投资有实际控制权，因此征路控制公司 72.03%的股权。朱华持有公司股份 5,19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97%。征路与朱华系夫妻关系，因此认定征路与朱华为一行动人，两人股权合并计算，两人直接与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 19,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此外，征路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朱华为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两人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实际支配。如其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当管理公司业务或者因身体原因导致其长期无法履行相应管理职责的，将会给公司带来业务、财务方面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设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表决条款，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5、公司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本次搬迁后，厂房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将大幅扩大，公司原来的机构设置、管理制度、风险控制等诸多方面可能不能适应生产规模扩大的新形势，同时厂房搬迁导致员工流失，致使公司产能不足，未能很好完成订单交付。尽管公司非常注重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已建立起了标准化的管理体系，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但如果公司不能根据未来快速发展的需要及时调整公司内部的管理流程，持续提升管理效率，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产生不利影响，从而使公司面临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管理层以将此问题列为公司头等事项，在经历了厂房搬迁的过渡期后，目前公司生产员工趋于稳定，并且公司对管理层进行整治，建立标准化管理体系，目前公司生产状态已经稳定，不久将恢复稳定生产，提高产能。

6、外协加工的风险

公司对少量非核心部件采取委外加工方式。委外加工部件参数、设计样板、工艺制作单及原材料均由本公司提供，公司委派的专职质量控制人员严格按照设定的质量标准对外协单位生产进行全过程质量跟踪。公司外协加工主要为电镀件和线切加工制造，主要工序为电镀、线割等工序。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份公司对外支付的外协加工费分别为412,752.41元、785,614.25元和596,132.26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3.41%、4.31%和4.06%。如果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外协件的质量，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性能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针对外协加工的风险，首先公司一直重视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工作，公司明确了各部门对外协的职责分工，从技术部到工厂质量部，各部门严格把控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另外加强公司的外协合格厂商的管理，公司会根据合作状况和产品的质量情况，每年对外协厂商进行考核。长期的合作和公司严格的质量过程控制，保障了公司外协加工的质量控制。

7、诉讼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五起未决诉讼。分别为黄某诉上海方德劳动合同纠纷案、上海方德诉黄某劳动合同纠纷案、上海凯钜工贸有限公司诉上海方德买卖合同纠纷案、上海方德诉上海神根经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权纠纷案、上海方德诉上海杰珍实业有限公司建筑工程合同纠纷案。案件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违法违规情况”之“(二) 诉讼纠纷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以上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涉诉款项已经预提预计负债或者应付账款，审计报告出具日后的涉诉款项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财务部分期后事项予以披露。考虑到诉讼案件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若法院判决未能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则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财务损失风险。

针对诉讼风险，公司将加强管理，尽量避免纠纷的产生。针对已决诉讼，公司将按时支付相关款项。针对未决诉讼，公司将积极应诉。

8、社保被追缴的风险

由于公司部分员工系公司的销售人员，分布于全国各地，公司在当地无相关办事机构，无法在当地开立社保账户，而相关外地员工要求公司在当地缴纳社保，以便享受当地的相关优惠政策。基于从公司员工自身利益的角度考量，公司委聘

相关中介机构以中介机构的名义在当地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公司将相关社保费用支付给中介机构。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述外办社保的形式系非规范做法。因此公司上述人员未规范缴纳的社保可能存在被追缴的风险。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将于 2016 年上半年通过在外地设立分公司等形式为外地员工缴纳社保以解决上述非规范性做法。

公司控股股东做出承诺：如果公司因未能依法全额缴交社保、住房公积金事由而受到相关部门行政处罚并被要求补缴相关款项的，愿意全额缴纳公司因此承担的全部费用并补偿公司受到的损失。

9、环保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取得环评审批的情况下进行生产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但不排除环保部门就该历史问题补充出具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前已启动公司生产场地整体搬迁工作，随后公司向新生产场地所在地的环保部门申请了环境审批，目前已获得了环评审批报告，公司现已进入试生产阶段，还未获得最终的环评验收报告，存在潜在的环评验收不合格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做出承诺：如果公司因未能未及时处理环评而受到相关行政部门处罚的，愿意全额缴纳公司因此承担的全部费用并补偿公司受到的损失。

10、偿债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14%、68.35%、71.75%，流动比例分别为 2.34、0.98、0.64，速动比率分别为 1.81、0.53、0.31，资产负债率偏高，偿债能力较差。

近几年，公司为了扩大生产规模而新建厂房，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工程项目的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2015 年 9 月，公司新建办公及厂房完工，但由于搬迁、人员变动、管理等诸多因素，产能还未有较大突破。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通过银行或其他渠道获得经营所需资金，或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发生恶化，资金周转发生困难，将造成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针对偿债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继续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便能继续维持目前的贷款额度；

(2) 寻求外部投资者，目前公司已与多家私募基金在商讨增资事宜，如能达成一致，则能迅速的优化资产结构；

(3) 加强企业内部财务管理，提高资产及资金使用效率，在考核销售部门销售额的同时，公司会将应收款回款率也作为考核指标，加快结算和清收清欠工作，减小企业账务风险，加速资金周转；

(4) 公司将着力于提高产能，加强生产及销售的沟通，从而减少存货资金的占用，并同时加强盈利能力。

11、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9 月末，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59,821.82 元、570,423.21 元、674,054.00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31%、2.9%、3.32%。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水平较低，整体盈利能力较弱，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较差。如公司不能有效的扩大业务规模、增加营业收入，并控制成本费用的大幅增长，公司将面临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订单较多，盈利能力较弱主要在于公司生产和销售存在一定的脱节，公司将专设产供销系统的协调人员，其应根据公司生产运营的特点，结合供应链各节点的现状，制订相应的管理流程和规章制度，加强节点之间各部门的协作。这样，才能在根本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二) 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主要包括：公司是否有明确的经营业务和盈利模式，是否具备相应的关键资源，目前的经营状况是否良好，以及在可预见的未来，是否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

公司主要从事电联保护产品的研发、创新和生产制造，提供完整的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工程安装的全方位以及系统的电联保护方案。

1、公司所处行业需求增长快速

公司所处行业属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制造，其市场规模及供求情况直接受下游行业影响。得益于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公司下游行业电线电缆制造业总体保持了较好的增长势头。根据 Wind 资讯数据，2011 年度电线电缆行业实现销售

收入 10,664.97 亿元、2012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1,458.96 亿元、2013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2,166.95 亿元。2004 年至 2008 年，全国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主营收入从 2004 年的 231 亿元增长到了 2008 年的 539 亿元，，2014 年末，铁路机车车辆及动车组制造主营收入达到了 1705 亿元，铁路机车车辆配件行业主营收入达到了 1298 亿元。随着中国电力工业、数据通信业、城市轨道交通业、汽车业以及造船等行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对电线电缆的需求也将迅速增长，带动了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制造业的市场需求。

“十二五”期间，国内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行业将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根据《电线电缆行业通讯》的统计资料，2011 年—2013 年，我国线缆配套产品市场需求量依次未 446 亿元、491 亿元和 540 亿元，于 2015 年需求量将达到 654 亿元，市场需求增速快，表明我国电缆连接器与保护件市场仍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

目前 PVC 材料仍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传统 PVC 材料不但含有卤素，而且含有重金属元素，环保型 PVC 材料虽然不含有欧盟限制使用的有害物质，但它在燃烧时还会产生二恶英、HCI 和浓烟，一旦发生火灾，可能造成人员伤亡。随着人们对电缆在火焰下的安全性的要求提升，在许多场合要求电缆具有低烟、无卤、防火等特性，因此传统的 PVC 材料占比将逐渐下降，上海方德所使用的绿色环保材料的占比将逐渐提升，无卤、低烟阻燃型材料和交联聚乙烯材料将会成为行业增长的亮点，市场份额有望持续提升，市场空间巨大。

2、主要财务指标良好

根据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证天通（2015）审字第 1608001 号审计报告，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运营纪录，且公司近两年毛利率稳定增长。由财务数据可看出，公司盈利能力在逐步稳定增长。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20,155,767.47	30,063,847.16	23,155,998.30
营业总成本	12,113,877.76	18,237,161.94	14,687,942.75
利润总额	1,004,796.28	849,399.43	79,76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2,532.36	7,447,200.45	-8,554,60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5,072.05	-14,330,558.51	-10,348,39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572.89	6,762,199.48	17,771,519.60

研发费用	1,251,857.48	2,324,406.65	1,748,358.82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6.2%	7.7%	7.6%

3、公司具有促进业务持续发展的资源

公司拥有可持续的技术优势—多项专利的获得以及发明专利的申请，公司核心技术全部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自主研发技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管理团队具有一定的互补性；公司采取了积极的措施稳定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

(1) 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方向未发生变化，因此，在多年的研发创新基础上，公司已获得专利 5 项，以及 4 项在申请专利和 1 项在申请发明：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防折弯金属电缆接头	实用新型	2014200726201	2014.2.20	原始取得
2	一种新型弹簧式电磁兼容电缆接头	实用新型	2015203591395	2015.5.29	原始取得
3	一种新型夹紧式尼龙软管接头	实用新型	201520359108X	2015.5.29	原始取得
4	一种新型一体式透气阀	实用新型	2015203622552	2015.5.29	原始取得
5	一种快插尼龙软管接头	实用新型	2015204536643	2015.8.27	原始取得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方德现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中的专利有 5 项，其中发明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状态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新型开口编织网管成型机	发明申请初步审查合格	发明	2015102878316	2015.5.29	原始取得
2	直角锁紧软管旋紧件 (FGH)	办理登记手续	实用新型	2015206226637	2015.8.19	原始取得
3	45 度金属螺旋软管旋紧件	办理登记手续	实用新型	2015206226209	2015.8.19	原始取得
4	90 度金属螺旋软管旋紧件	办理登记手续	实用新型	2015206226196	2015.8.19	原始取得
5	第二代三合一出线套筒	通知缴纳申请费用	外观设计	201530570309X	2015.12.31	原始取得

同时公司极为重视产品的技术研发，每天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研发，公司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详见下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发支出	1,251,857.48	2,324,406.65	1,748,358.82
占营业收入比重	6.2%	7.7%	7.6%

目前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创新与晚上产品，在研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1	民用逆变器防爆阀项目研发	在研
2	民用透气性呼吸阀项目研发	在研
3	汽车用电磁屏蔽接头项目研发	在研
4	风力发电机大口径电缆接头项目研发	在研
5	机器人用尼龙软管项目研发	在研
6	车用无磷编织网管项目研发	在研
7	软管屏蔽接头项目研发	在研
8	无卤线槽项目研发	在研
9	汽车用开口尼龙管项目研发	在研
10	核电、化工用防爆接头项目研发	在研
11	核电用接头、桥架、套箱、钢管系列项目研发	在研

(2) 主要客户群体稳定

公司主要服务客户群多为行业中大型知名优质企业，如：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为中国中车（原中国南车）旗下核心子公司，青岛魁罡铁路装备有限公司为中国中车（原中国南车）认可供应商；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为中国中车（原中国北车）旗下全资子公司；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泰日升实业有限公司系华为认定供应商。拥有高质量的合作企业，对公司将来开拓市场起到战略性意义的帮助，利于公司产品得到市场认可。

4、公司报告期内经营合法规范，按时通过工商年检，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解散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事由

公司形成了符合行业属性和公司规模的经营模式；公司制定了未来发展整体战略、经营目标，并明确了具体的发展计划和实施措施，公司的经营目标和计划与现有商业模式一致，保障了公司的持续经营。

针对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可能遇到的主要风险，公司已经采取了积极的风险管理措施。

5、资产负债率高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主要客户群体稳定，并且皆为优质客户，同时订单量较大，良好的客户合作关系使得公司在业务开展，获取现金流上具有一定的保障。同时公司在技术发层面也取得了多项专利，在同业对比中技术占优，产品具有很强的竞争力。

公司基于战略性发展需求，建造厂房导致一系列的债务问题发生，虽然使得公司的负债率上升，但公司的日常经营正常，业务在不断扩大，营业收入与利润逐年稳步增长，因此，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管理层认为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为契机，进一步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学习和运用国际先进的企业管理理念与手段，建立现代化的企业经营管理体制，实现企业经营管理的整体优化；抓住我国电连保护行业持续发展的机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提高公司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和信息化管理水平，以优质的产品、优良的服务赢得更多的客户，开拓更广阔的国内外市场；通过优化内部成本管理，实施成本领先战略，在保持利润持续增长的前提下，以具有竞争力的产品质量以及价格占领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通过加强高端人才的培养和引进，购置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技术与设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技术水平、产品的技术含量，提升产品的附加值。

（二）公司发展目标

1、整体经营目标

根据上述发展战略，公司的整体经营目标是：致力于建立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目标和产业要求的经营体系和管理团队，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力度，提高管理效率，并积极开展资本运作和规模扩张，快速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创新发展水平，并在此基础上实现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持续增长，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2、未来三年的具体经营计划

公司将通过提升产品质量、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客户满意度等手段着力提升企业品牌形象，在公司已有产品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的基础上，逐步打造全球电联保护的全球性企业。

同时，在现有的产销规模基础上，3年内实现产能和销售的大幅增长，力争实现销售额翻倍，利润突破五千万，并以此收入继续投入研发项目，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三）公司发展计划

1、系统解决方案的细化和完善，利用公司技术优势逐渐向一些细分领域进军

（1）直升飞机领域

2008年南方雪灾和汶川大地震，暴露了我国直升飞机数量的严重缺乏，公司对此领域市场看好，准备与市场目标公司：西飞（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哈飞（中航工业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达成，西飞大运输机项目和哈飞直升机项目合作，为两家公司提供直升机的电缆系统保护方案，以此进入直升机电缆市场，为未来在此市场发展奠定基础。

（2）新能源汽车

在目前国家大力倡导环保产业的大环境下，新能源汽车将成为一片新的蓝海，公司尤其看好新能源公交大巴市场，并且公司在电缆屏蔽和高压电缆保护产品上有深入的研究，能够满足新能源公交大巴对产品在于此方面的要求，公司准备与市场目标：北汽福田和上汽申沃公司合作，以此为切入点，成功进军新能源公交大巴领域，并以自身优势在市场竞争中取得领先地位。

2、借船出海，开拓国际市场

公司发展风电、轨道、高压开关、变压器和中央空调等行业的国际市场，已选定的目标知名跨国公司有风电行业的维斯塔斯、瑞典的歌美萨、美国的GE、德国的西门子以及印度苏世兰；轨道领域的庞巴迪，西门子，阿尔斯通和日立；高压开关和变压器行业的ABB，西门子，阿海珐，以及中央空调领域的英格索兰，特灵，麦克维尔等。以公司优质产品以及高性价比获得以上知名跨国公司认可，并且借助这些知名跨国公司在华子公司，公司有机会将产品延伸到国外市场。此外公司也将积极参加国外知名的展会，逐渐建立销售网络和知名度。

3、加强研发力量，增加专利申请量

扩充研发力量，从现在的 31 人扩大到 50 人左右，研发新产品和新材料，保持发展的持续力量，通过新品的不断推出，提升利润率，保证先发优势。通过新品的开发和系统方案的不断提出和完善，增加专利申请量，维护自身利益。

4、优化团队，科学管理，完善企业制度化、数据化、标准化的工作

企业的竞争是产品和服务的竞争，产品的质量和成本、服务的及时和周到都是靠人来体现的，人的管理是第一要务。公司采用绩效考核来评价员工，用三级培训来培育员工，用轮岗制度来锻炼员工，通过这些制度，来发现人才、留住人才，从而优化管理团队、充实中层骨干，同时公司运用 ERP 管理软件和看板系统，使公司的产、供、销系统科学有效，缩短响应时间，提高服务质量。

第五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ree directors.

公司监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wo supervisors.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ree senior management personnel.

上海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5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25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胡先明： 胡先明

高森传： 高森传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红娜： 刘红娜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盖章）

2016年4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张先云

经办注册会计师：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刘岩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刘新
方继勇

